

公司代码：601992

公司简称：金隅股份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姜德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5年度，公司合并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2,017,453,761.39元。母公司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023,116,240.60元，截至2015年期末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533,208,396.44元。公司拟以2015年末总股本5,338,885,56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0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总计人民币160,166,567.01元，占公司201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9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公司拟以2015年末总股本5,338,885,56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将增至10,677,771,134股。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金隅股份	指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金隅集团	指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熟料	指	主要矿物成分为硅酸钙，是制造水泥的主要原料
低温余热发电	指	在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过程中，通过余热锅炉将水泥窑窑头、窑尾排出的大量废气余热进行热交换回收，产生热蒸汽推动汽轮机实现热能向机械能的转换，从而带动发电机发出供水泥生产过程中使用电能的技术
耐火材料	指	受热时不会严重变形或产生化学变化的材料
建筑面积	指	建筑物外墙外围所围成空间的水平面积
保障性住房	指	专门针对中低收入家庭建设的具有社会保障性质的特殊住房，主要包括经济适用住房、限价商品住房、廉租住房和公共租赁住房等
自住型商品房	指	北京市 2013 年要推出的定位为“自住”的商品房，此类住房价格比周边商品住房低 30%左右，面向全市符合限购条件的家庭；购买此类住房后五年内不得上市，五年后上市收益的 30%上交财政。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隅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BBMG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BM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姜德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郑宝金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D座
电话	010-66417706
传真	010-66410889
电子信箱	zhengbaojin@bbmg.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3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D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3
公司网址	http://www.bbmg.com.cn/listco
电子信箱	ir@bbmg.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工作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金隅股份	601992
H股	联交所	金隅股份	02009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三座安永大楼16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孟冬、马越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三座安永大楼16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孟冬、马越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10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罗浩、戴菲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年12月—2016年12月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付巍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1年3月1日至股改限售股份流通之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40,925,340,861.40	41,241,473,853.97	-0.77	44,789,759,26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7,453,761.39	2,422,721,815.83	-16.73	3,215,183,49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3,791,453.94	1,669,560,187.29	-24.90	2,554,195,17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635,717.52	-6,156,167,926.92	89.40	-559,837,360.79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082,973,176.55	31,107,268,197.80	22.42	26,280,139,595.79
总资产	130,746,704,314.16	115,684,970,676.67	13.02	98,839,549,618.88
期末总股本	5,338,885,567.00	4,784,640,284.00	11.58	4,283,737,06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2	-19.23	0.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2	-19.23	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6	-27.78	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4	8.24	减少2.00个百分点	12.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8	5.68	减少1.80个百分点	9.81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760,976,662.72	10,295,313,978.07	7,846,393,919.03	15,022,656,30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272,200.55	901,471,214.88	14,027,666.03	955,682,67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6,739,159.52	689,710,716.11	-21,383,970.22	478,725,54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0,798,262.94	1,774,749,302.14	1,693,353,664.22	-2,419,940,420.9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066,847.78		127,868,861.45	46,146,099.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462,100.40		257,209,137.57	135,178,566.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968,077.28
债务重组损益	-50,188.15		7,745,869.09	-1,197,439.5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602,186,288.95		628,288,802.13	671,729,628.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058,880.23		42,649,206.76	68,721,888.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030,367.79		-44,659,779.21	-33,171,799.14
所得税影响额	-267,897,558.41		-265,940,469.25	-231,386,705.25
合计	763,662,307.45		753,161,628.54	660,988,316.59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	14,051,809,039.03	14,444,803,327.98	392,994,288.95	602,186,288.95
合计	14,051,809,039.03	14,444,803,327.98	392,994,288.95	602,186,288.9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以水泥及预拌混凝土—新型建材制造及商贸物流—房地产开发—物业投资与管理为主要业务。

1、水泥及预拌混凝土业务：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的十二家大型水泥集团（企业）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家和各省区市重点项目。金隅水泥坚持以京津冀为核心战略区域，不断延伸布局半径，形成东至天津、南到河南北部、西至山西东部、北到吉林的发展格局。在此基础上，有效发挥水泥生产和预拌混凝土发展相互支撑的内在联动机制，在重点区域市场加快预拌混凝土产业布局，成为京津冀及全国同行业领先的预拌混凝土企业。与此同时，坚持拓展市场与整合战略资源同步推进，石灰石矿山等战略性资源储备已超过 10 亿吨。目前，金隅水泥主要布局在京津冀区域，拥有 32 条熟料生产线，水泥产能约 5000 万吨，水泥熟料产销量约 4000 万吨。预拌混凝土产能约 3000 万立方米、预拌砂浆产能约 200 万吨以上、骨料产能约 1000 万吨，助磨剂外加剂产能约 14 万吨。

2、新型建材及商贸物流业务：公司是全国最大的建筑材料生产企业之一，也是北京环渤海经济圈最大的建筑材料生产企业和建材行业的引领者。拥有家具木业、墙体及保温材料、装饰装修材料、耐火材料四大重点产品系列。其中：金隅加气产品产销规模行业排名第三，金隅防火涂料产能及综合实力位列国内三甲，天坛家具是全国家具行业领先企业，通达不定形耐火材料产销量位列国内第八，建材经贸大厦被誉为“京城高新建材第一家”，星牌优时吉矿棉板单线产能全球第一、规模亚洲最大、中高端销量国内第二。通过大力实施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公司分别在河北大厂投资建设了金隅现代工业园区、在北京房山规划改造完成窦店循环经济园区，园区化集中生产模式基本形成，产业协同效应逐步显现。位于北京大兴黄村的金隅国际物流园建设顺利，将成为金隅商贸物流业实现新崛起的重要支撑。

3、房地产开发板块业务：公司是北京地区综合实力最强的房地产开发商之一，北京地区最大的保障性住房开发企业之一。目前，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已覆盖环渤海、长三角、成渝三大经济圈，在京、沪、津、渝四个直辖市以及杭州、南京、合肥、海口等 14 个省会城市或区域中心城市实现战略布局。公司被国家住建部授予“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称号，是北京市首个获此殊荣的房地产开发企业。

4、物业投资与管理业务：公司是北京地区最大的投资性物业持有者与管理者之一，目前在京持有高档写字楼约 120 万平方米、物业管理面积（包括住宅小区和底商）约 1200 万平方米，专业化能力、品牌知名度、出租率和收益水平多年保持北京乃至全国业内领先水平。与此同时，以凤山温泉度假村、八达岭温泉度假村等为代表的度假休闲产业，已形成较大的产业规模和良好的社会知名度。

(二) 重点行业情况说明

1、水泥行业

2015 年全国水泥行业出现经济效益严重下滑局面，水泥需求总量 25 年来首次负增长。2015 年全国水泥产量 23.48 亿吨，水泥产量增速同比下降 4.95%，其中华北区域市场下降 14.60%。水泥产能过剩加剧导致市场恶性竞争，水泥产品价格持续下跌，企业盈利水平严重下滑，行业利润率下降到 10 年来最低水平。2015 年水泥行业累计实现收入 8897 亿元，同比下降 9.40%，全国六大区域利润同比均呈现无差别化的全面大幅下滑走势，其中华北区域收入同比下降 23%，全年亏损 42.1 亿元，为全行业亏损状态。

2、房地产开发行业

2015 年全国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市场整体处于高库存状态，房地产投资增速持续下行，房地产的新开工面积、土地的销售面积同比大幅下降。整体行业处于去库存周期，除一线城市以外，二三线城市的房地产销量和价格同时受到压力。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5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95979 亿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1.0%（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2.8%），其中住宅投资同比增长 0.4%。住宅投资占房地产开发投资的比重为 67.3%。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施工面积 735693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1.3%。其中，住宅施工面积 511570 万平方米，下降 0.7%。房屋新开工面积 154454 万平方米，下降 14.0%。其中，住宅新开工面积 106651 万平方米，下降 14.6%。房屋竣工面积 100039

万平方米，下降 6.9%。其中，住宅竣工面积 73777 万平方米，下降 8.8%。2015 年，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购置面积 22811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31.7%。

2015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128495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6.5%。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 6.9%，办公楼销售面积增长 16.2%，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面积增长 1.9%。商品房销售额 87281 亿元，增长 14.4%。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长 16.6%，办公楼销售额增长 26.9%，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下降 0.7%。商品房待售面积 71853 万平方米，比上年末增长 15.6%。其中，住宅待售面积增加 1155 万平方米，办公楼待售面积增加 128 万平方米，商业营业用房待售面积增加 458 万平方米。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

其中：境外资产 295,465,313.9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23%。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国家重点扶持的十二家大型水泥企业之一和京津冀区域最大的水泥生产商及供应商，受益于京津冀独特的区位优势 and 京津冀协同一体化国家战略及京津双城联动规划布局，具有显著的区域规模优势和市场控制力，现已发展为水泥行业低碳绿色环保、节能减排、循环经济的领导者；公司也是北京最大的保障性住房开发商之一，具有成本较低的一线城市开发用地储备，丰富的工业用地储备；是环渤海区域最大的绿色、环保、节能建材供货商之一；北京最大的投资性物业持有者和管理者之一。公司四大产业板块强劲增长、协同发展，主营业务已延伸至全国 20 余个省市。

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表现在以下几点：

1、产业链优势：公司有独特的纵向一体化的核心产业链，即以“水泥及预拌混凝土-新型建材制造及商贸物流-房地产开发-物业投资与管理”为核心产业链，形成了独特的四大产业板块的产业链发展模式。随着加速产业转型升级，水泥产业由灰色转向绿色、产业发展格局由单一产品转向全产业链发展。同时又依托绿色建材制造业积累的优势，上下延伸产业链，向房地产开发领域延伸，并注重业务搭配和高端发展，向现代物业服务、金融服务等现代服务业领域发展。发挥房地产开发产业资金量大、产品需求量大的特点，以市场化方式带动新型建材、水泥、混凝土等产品的应用以及设计、装修、物业服务等相关业务的发展。新型建材和物业管理服务产业通过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能力，增强自身竞争力，促进房地产项目的品质提升。不动产经营和高端物业服务产业发挥品牌、经营、管理、技术等方面优势，促进商业地产、住宅等产品的价值提升和库存去化。同时，房地产开发产业借助水泥、建材等产业在“走出去”战略的实施中所积累的各种资源和优势，挺进目标区域市场。业务板块间互为支撑、相互促进，协同效应显著，整体优势突出，以产业链为核心的规模优势、协同优势、集成优势持续增强。

2、技术创新驱动优势：公司以科技创新提升整体实力，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明显，科技创新为公司培育了新的经济增长点和增强了产业发展后劲。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获批成立科协和院士专家服务中心，金隅中央研究院获批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科研总院等企业获得北京市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建立以了金隅中央研究院、专业性的研发机构以及企业的技术中心、工程中心和重点实验室为核心的“1+N+X”的科技创新体系；与北京大学、北京工业大学、北京科技大学等高校和科研机构确立了成熟的“产学研用”合作机制；确定并完善了技术总监派遣制度，实现了技术服务基层化、区域化、常态化；打造了院士工作站、市级技术合作基地、国家级检测中心等多层级科技创新平台。

2015 年，公司科技投入约 6.6 亿元，新产品销售收入约 18 亿元，承担国家级科技项目 13 项，获得省部级（含行业）科技奖励 26 项，获得国家专利 109 项，主参编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 44 项。公司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高质量通过国家发改委评价，金隅中央研究院超低能耗建筑工程研究中心获北京市科委批复，赞皇金隅公司获河北省企业技术中心，通达公司获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示范企业称号。设立金隅中央研究院大厂分院，不断提升对大厂园区企业的服务能力。与国家院士服务中心积极合作，获得 20 余个“专利推送”站点服务。完成 19 个公司重点科研项目，并形成一批具有实用性、战略性、前瞻性的科研成果。制定出台《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规范科研项目流程，强化科研项目全过程精细化管理。上述举措有力地支撑了科技创新能力提升，

突破制约公司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瓶颈，为更好地推进产业向智能化数字化柔性化升级，加速转型升级和构建创新驱动格局创造了新条件。

3、绿色可持续发展优势：依托京津冀协同一体化和首都建设“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的目标，适应首都核心功能定位，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全力加速转型升级步伐，走绿色可持续发展道路。作为国家第一批循环经济试点企业之一，公司协同政府创建无垃圾公害城市，打造“资源-产品-废弃物-再生资源”为核心的循环经济模式。公司总结出一整套利用水泥窑协同处废的经验，全面布局以无害化处置城市垃圾为重心的科研体系；自主研发和建成运营我国第一条利用水泥窑无害化处置工业固体废弃物示范线、我国第一条垃圾焚烧飞灰水泥窑协同处置生产线、我国技术设备最先进和体系最完善的危险废弃物综合处置中心等一批环保设施。拥有年处置 20 余万吨污泥、3 万吨级飞灰及 40 余类危险废弃物的资质和能力，负责北京市 90%左右危险废弃物处置工作。公司陆续推出预拌砂浆、新型不定型耐火材料、玻璃棉及岩棉外墙外保温材料、高档木门窗等一批环保、节能、低碳、隔热、保温、防火等新型建材产品，成功制定了制造业企业转型升级的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有效推进了企业环境保护标准化建设、环境保护自我监督检查和整改落实机制，实现了公司自身经济效益与资源利用效率的最大化，为城市发展、环境安全和社会和谐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成为荣获“中华环境奖”这一环保领域殊荣的首家水泥企业，成为北京影响力“绿色生态传媒大奖”唯一获奖单位，公司下属北水公司、琉璃河水泥公司、天津振兴公司等企业荣获全国建材行业首批“节能减排示范企业”称号。

2015 年，公司投资约 2.5 亿元实施环保治理和清洁能源改造，并取得政府环保奖励资金支持约 2400 余万元。公司强化资源综合利用，所属 40 余家子公司享受资源综合利用税收优惠政策，持有有效资源综合利用证书 50 余个，综合利用符合国家规定目录的 20 种废弃物共 2000 余万吨。截止 2015 年末所属水泥企业建成的余热发电装机总量约 200 兆瓦，可实现年供电约 14 亿千瓦时，节约标准煤约 35 余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120 万吨。琉水公司、北水公司、太行前景公司经北京市政府同意保留并列入城市环境保障基础设施；北水公司建设的利用水泥窑无害化处置污染土项目利用工业垃圾燃烧产生的热量处置污染土，实现了“以废治废”的目标，填补水泥窑规模化处置挥发、半挥发污染土的国内空白，达国际先进水平；琉水公司协同处置飞灰项目、涿鹿金隅公司协同处置危废项目取得危废经营许可证；琉水公司、太行前景公司、天津振兴公司等企业完成了协同处置污泥项目建设并投入运营。

4、产融结合优势：金隅财务公司为公司整体资金运营效率的提高、融资渠道的扩宽、资金风险的防范搭建新平台，实现了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的有机融合。公司与多家银行、金融机构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并探索实施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可转债等多种融资方式，实现多层次、多渠道融资，资本运营能力和管理效率得到有效提升，融资成本进一步降低。

2015 年，公司成功非公开发行约 47 亿元 A 股股票，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经营安全性和资产流动性，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注册债券额度 250 亿元，并成功发行 70 亿元，有效改善了公司负债的期限结构。整体发展所需投资方式进一步丰富、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宽、资金保障进一步加强。增资金隅香港公司，成立金隅融资租赁公司，拓宽了公司境外融资渠道。

5、企业文化及品牌优势：公司建立了科学的文化管控模式和完善的企业文化管理流程，形成了“信用、尊重、责任”的核心价值观以及以“三重一争”、“共融、共享、共赢、共荣”、“八个特别”人文精神、“实干兴企”干事文化为核心的金隅文化的基本框架。建立了全方位的人才培养工程，形成“以人为本，人人皆可成才”的金隅人才文化理念，建立和完善人才培养、任用、评价、激励和交流机制，增强了员工对企业的忠诚度、认同感和归属感，激发和保持了有力推动企业发展的强大正能量。根据世界品牌实验室发布的《中国 500 强最具价值品牌排行榜》，金隅品牌价值已逾 330 亿元；“金隅”连续荣获北京市著名商标。特色文化提升了金隅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提升企业文化软实力，为公司发展愿景和奋斗目标的实现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和智力支撑。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我国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面对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市场需求不振、产品价格走低，要素成本上升，环境约束加剧，加之非首都功能疏解及指令性、政策性停产限产等因素影响，公司董事会主动适应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攻坚克难，开拓创新，突出抓好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等方面工作，整体经济呈现稳中有进、稳中有好的发展态势，主要经济指标完成计划，基本符合预期。

（一）水泥及预拌混凝土板块

面对区域产能过剩、市场需求不振、资源及环境约束空前严厉等因素造成的严峻挑战，通过“地震波式”有序扩张，进一步优化了“大十字”战略布局，区域市场的掌控力持续增强。继续以挖潜降耗增效为主线，不断创新营销模式，控降应收账款和采购成本，扩大战略资源储备，加快产业链延伸，突出绿色环保，加强科技创新，强化运营管控和对标管理，打造质量型差异化竞争优势，实现了主要经营指标优于区域同行业水平。加强跨区域资源配置和产业链互动，强化服务措施，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同时，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大力推行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公司 24 家重点耗能企业和“万家节能低碳企业”全面通过国家和地方政府年度考核。在京水泥企业全部取得北京市政府的转型批复。琉璃河水泥公司协同处置飞灰项目、涿鹿金隅公司协同处置危废项目取得危废经营许可证。天津混凝土公司中航站完成智能化改造，成为国内首个智能化混凝土搅拌站。琉璃河水泥公司、天津振兴公司、太行前景公司采用直喷技术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置污泥技改项目完工并顺利运营。涿鹿金隅公司协同处置危废项目年内完成。

（二）新型建材与商贸物流板块

按照“园区化”模式不断发展壮大，产业集群效应逐步显现。深入开展企业诊断并持续改进，加快建设自有营销平台和完善市场布局，创新大宗物资贸易的运营模式，不断拓展渠道，商贸物流业务规模稳步扩大。金隅大厂现代工业园天坛家具公司年产 80 万件家具项目开始设备安装，并采用地源热泵供暖与生物质燃料技术，实现了废物利用和清洁能源生产，提升了能源使用效率；寰宇科技园完成全部工业用地的权证办理，为园区下一步的规划建设创造了条件。金隅国际物流园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调整定位为金隅高新产业园，项目一期 12 万平方米建筑已完成外部装饰，二期工程局部封顶，并重点洽商引进电子商务及健康产业。金隅商贸公司继续发挥规模优势，探索创新营销模式，钢材及能源大宗贸易额同比增长 29%。

（三）房地产开发板块

坚持“好水快流”和“两个结构调整”的方针，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审慎研判，科学论证，广泛参与，理性拿地；认真制定项目运营方案，规范管控体系，调整销售策略，提升项目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不断创新项目融资和运营模式，并在向服务行业延伸和棚户区改造等方面进行探索和尝试。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关注政策动态，捕捉市场信息，不断加快产品去化。南京金隅紫京府、北京翡丽三期蓝爵堡等项目实现市场热销，北京方向实现集中商业与 A 栋写字楼产品整售和 B 栋写字楼散售产品售罄。重庆时代都汇、重庆南山郡、海口西溪里项目销售顺利，天津项目、杭州项目去库存加快。北京金玉府、南京紫京府二期、青岛镇江路、成都珑熙郡、海口西溪里等项目实现开工。汇星苑、金隅澜湾、朝阳新城 D 组团、杭州观澜时代、内蒙金隅丽港城、重庆南山郡、重庆时代都汇集中商业等项目交用并结转收入。公司首个自持型购物中心项目金隅嘉品 Mall 于 2015 年 9 月份开业。

报告期内，公司密切关注土地市场，竞得合肥蜀山区和重庆南岸区、北京顺义区 3 个地块项目开发权（详情参见下表），为房地产板块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序号	项目（宗地）名称	位置	土地用途	项目土地面积（平方米）	规划容积率面积（平方米）	土地金额（人民币万元）	获取方式	获取时间	权益比例
1	重庆市南岸区茶园-鹿角组团 A 分区 A17-2/05、A12-1/03、A13-1/05、A19-6/05、A16/04、	重庆市南岸区茶园-鹿角组团 A 分区	商业用地、商务用地、二类居住用地	380962	1442522	370152	挂牌	2015-06-30	100%

	A11-1/03、 A20-1/03、 A20-3/03、 A22-1/04、 A23-2/05、 A19-2/04 号宗地								
2	合肥蜀山区 W1502 地块	合肥市蜀山区, 北侧紧邻望江西路, 东侧紧邻金寨路高架	商住	244700	638981.3	455142	竞拍	2015-09-24	100%
3	顺义区后沙峪镇后沙峪村 SY-0019-076 R2 二类居住用地、SY-0019-079 A51 医院用地 (配建“限价商品住房”)	顺义后沙峪, 东至规划二路和聚通嘉园小区, 南至双裕街, 西至裕庆路, 北至双裕北街和聚通嘉园小区。	R2 二类居住用地、A51 医院用地	79821.14	142412	185000	摘牌	2015-10-23	100%
合计	---	---	---	705483.1	2223915.3	1010294	---	---	---

(四) 物业投资及管理板块

通过不断优化经营模式, 深化资源整合, 提升服务品质, 规范非经营性资产管理, 板块发展态势良好。报告期内, 金隅地产经营公司优化客户结构, 强化经营特色, 出租率再创新高, 租金现金收入同比增长 9.5%; 金隅喜来登酒店以接近满分的成绩, 成为全球首批、中国大陆首家喜来登品牌升级酒店; 环贸国际公寓集中开发高端客户, 形成品牌聚集效应, 平均出租率达 92%, 并被评选为北京“最具价值服务公寓”; 建机公司积极响应疏解非首都核心功能政策要求, 全力做好北京大红门地区疏解清退工作, 圆满完成原星牌公司剩余住户和单店单宿居民的腾退工作; 凤山度假村加强服务设施改造, 积极拓展销售渠道, 经营业绩向好; 金隅物业公司、金隅大成物业公司、金海燕物业公司提高客户满意度, 创新经营服务, 在第三方机构客户业主满意度评价中, 分值均达到国内行业先进水平。

2015 年主要目标任务的完成, 标志着公司“十二五”规划的顺利收官和规划目标的基本实现。经过五年的发展, 公司的经济效益和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在产业结构、战略布局、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等方面取得重大成就, 并形成新的特色和优势。金隅水泥产能持续跻身全国前十强; 加气混凝土、防火涂料、不定形耐火材料、矿棉板等产品产销规模位居同行业前列; 房地产开发位列沪深上市房地产公司综合实力第 6 位、“2015 年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第 21 位; 物业经营管理稳居北京同行业前 3 甲和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前 20 位, 中国商用物业服务企业前 10 位。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9.25 亿元,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403.61 亿元, 同比降低 0.77%; 利润总额为 31.83 亿元, 同比降低 16.32%; 净利润为 19.51 亿元, 同比降低 27.98%,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20.17 亿元, 同比降低 16.73%。其中:

水泥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8.29 亿元, 同比降低 14.88%; 毛利额 14.44 亿元, 同比降低 28.29%。水泥及熟料综合销量 3,926 万吨, 同比降低 3.16%, 其中水泥销量 3,179 万吨, 熟料销量 747 万吨; 水泥及熟料综合毛利率 10.07%, 同比降低 5.34 个百分点。混凝土总销量 1,134 万立方米, 同比降低 7.05%; 混凝土毛利率 13.00%, 同比增长 2.48 个百分点。

新型建材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3.72 亿元, 同比降低 1.43%, 毛利额 10.08 亿元, 同比增长 3.85%。其中制造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83 亿元, 同比降低 10.64%; 商贸物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3.89 亿元, 同比增长 2.84%。

房地产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9.21 亿元, 同比增长 8.91%, 毛利额 62.05 亿元, 同比增长 14.66%; 全年实现结转面积 126.31 万平方米, 同比降低 15.64%, 其中商品房结转面积 106.97 万平方米, 同比增长 10.66%, 保障性住房结转面积 19.34 万平方米, 同比降低 63.55%; 公司全年累计合同签约面积 99.17 万平方米, 同比降低 32.70%, 其中商品房累计合同签约面积 89.98 万平方米,

同比降低 30.60%，保障性住房累计合同签约面积 9.18 万平方米，同比降低 48.1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土地储备的总面积 735 万平方米。

物业投资及管理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6.92 亿元，同比增长 22.80%；毛利额 16.20 亿元，同比增长 21.2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北京核心区域持有的投资性物业总面积 73.28 万平方米，综合平均出租率 91%，综合平均出租单价 7.6 元/平方米/天。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0,925,340,861.40	41,241,473,853.97	-0.77
营业成本	30,526,041,342.13	31,272,820,459.85	-2.39
销售费用	1,546,158,440.90	1,521,568,509.32	1.62
管理费用	2,973,810,596.33	2,886,604,421.20	3.02
财务费用	1,335,546,194.47	1,209,437,114.59	1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635,717.52	-6,156,167,926.92	89.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010,062.84	-1,616,895,392.08	1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5,537,489.57	8,387,364,513.35	-18.98
研发支出	78,650,967.92	67,714,679.20	16.15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水泥	10,828,749,156.15	9,385,205,063.34	13.33%	-14.88	-12.36	减少 2.49 个百分点
新型建筑材料	10,371,654,581.63	9,363,437,536.54	9.72%	-1.43	-1.97	增加 0.49 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16,921,435,361.00	10,716,773,657.55	36.67%	8.91	5.84	增加 1.84 个百分点
物业投资及管理	2,692,385,050.48	1,072,194,776.90	60.18%	22.80	25.30	减少 0.79 个百分点
板块抵消	-453,152,211.74	-404,331,109.81				
合计	40,361,071,937.53	30,133,279,924.52	25.34%	-0.50	-2.47	增加 1.5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产品销售	13,382,602,735.10	11,371,135,051.70	15.03	-14.71	-12.53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大宗商品贸易	5,869,524,945.08	5,818,062,509.46	0.88	8.21	8.14	增加 0.07 个百分点
房屋销售	17,096,637,178.00	10,787,934,499.47	36.90	10.21	6.32	增加 2.31 个百分点
其中:保障房销售	1,751,768,529.72	1,178,634,473.24	32.72	-55.26	-61.55	增加 11.01 个百分点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1,145,343,672.11	124,662,506.88	89.12	14.45	-23.72	增加 5.45 个百分点
物业管理	705,691,227.79	502,901,078.00	28.74	7.06	16.68	减少 5.87 个百分点
酒店管理	391,815,398.00	209,692,894.00	46.48	8.52	12.94	减少 2.09 个百分点
装饰装修收入	891,130,929.85	791,494,497.92	11.18	-22.00	-27.17	增加 6.30 个百分点
固废处理	496,037,477.15	354,526,396.36	28.53	18.95	12.57	增加 4.05 个百分点
其他	382,288,374.45	172,870,490.73	54.78	7.48	-7.10	增加 7.10 个百分点
合计	40,361,071,937.53	30,133,279,924.52	25.34	-0.50	-2.47	增加 1.5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34,267,460,982.69	24,536,578,895.63	28.40	-0.10	-4.47	增加 3.27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2,400,395,480.00	2,459,241,360.75	-2.45	30.15	46.15	减少 11.22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1,343,854,155.04	1,169,851,830.49	12.95	37.60	31.01	增加 4.38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351,601,138.23	281,312,352.06	19.99	69.23	127.84	减少 20.58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597,899,665.19	559,239,726.06	6.47	-18.61	-14.39	减少 4.61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1,275,901,631.73	1,089,184,041.06	14.63	-46.93	-38.38	减少 11.85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123,958,884.65	37,871,718.47	69.45	32.44	-58.55	增加 67.08 个百分点
合计	40,361,071,937.53	30,133,279,924.52	25.34	-0.50	-2.47	增加 1.51 个百分点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水泥	水泥板块主营业务成本	9,385,205,063.34	31.15	10,709,249,529.57	34.66	-12.36	
新型建筑材料	建材板块主营业务成本	9,363,437,536.54	31.07	9,551,228,791.80	30.92	-1.97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开发主营业务成本	10,716,773,657.55	35.56	10,125,405,308.67	32.77	5.84	
物业投资及管理	物业投资及管理主营业务成本	1,072,194,776.90	3.56	855,716,121.76	2.77	25.30	
板块抵消		-404,331,109.81		-346,567,805.0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产品销售	产品销售成本	11,371,135,051.70	37.74	12,999,770,168.85	42.08	-12.53	
大宗商品贸易	大宗商品贸易成本	5,818,062,509.46	19.31	5,380,295,417.51	17.41	8.14	
房屋销售	房屋销售成本	10,787,934,499.47	35.80	10,147,096,950.51	32.84	6.32	
其中：保障房销售	保障房销售成本	1,178,634,473.24	3.91	3,065,256,090.27	9.92	-61.55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成本	124,662,506.88	0.41	163,417,401.08	0.53	-23.72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成本	502,901,078.00	1.67	431,014,225.00	1.40	16.68	
酒店管理	酒店管理成本	209,692,894.00	0.70	185,669,641.00	0.60	12.94	
装饰装修收入	装饰装修成本	791,494,497.92	2.63	1,086,744,956.05	3.52	-27.17	
固废处理	固废处理成本	354,526,396.36	1.18	314,932,866.23	1.02	12.57	
其他	其他成本	172,870,490.73	0.57	186,090,320.50	0.60	-7.10	

2. 费用

单位：元

费用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546,158,440.90	1,521,568,509.32	24,589,931.58	1.62%
管理费用	2,973,810,596.33	2,886,604,421.20	87,206,175.13	3.02%
财务费用	1,335,546,194.47	1,209,437,114.59	126,109,079.88	10.43%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8,650,967.92
研发投入合计	78,650,967.9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19

4. 现金流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635,717.52	-6,156,167,926.92	5,503,532,209.40	89.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010,062.84	-1,616,895,392.08	209,885,329.24	1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5,537,489.57	8,387,364,513.35	-1,591,827,023.78	-1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房地产板块土地储备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购建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投入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借款和发行债券规模同比减少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8,369,880,691.10	14.05	10,980,171,602.68	9.49	67.30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预售房款及筹资规模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6,882,068,508.58	5.26	5,404,832,534.14	4.67	27.33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房地产企业整体商业出售及混凝土企业应收混凝土款增加所致。
存货	54,007,187,185.94	41.31	48,853,159,420.39	42.23	10.55	主要是公司房地产板块土地储备支出及在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254,225,698.11	1.72	1,721,926,542.06	1.49	30.91	主要是公司预付所得税、土地增值税增加及本年度将增值税留抵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4,367,250.00	0.46	1,105,113,250.00	0.96	-45.31	主要是公司向建信信托有限公司购买信托计划到期收回所致。
在建工程	1,249,188,812.32	0.96	834,891,670.62	0.72	49.62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物流园项目、天坛大厂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04,769,379.15	0.31	289,777,104.17	0.25	39.68	主要是公司矿山剥离费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436,477,804.74	0.33	237,215,529.94	0.21	84.00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支付业务中票据结算量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19,034,031,504.51	14.56	16,529,668,285.63	14.29	15.15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预售房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0	9.18	9,069,911,156.24	7.84	32.31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发行私募债所致。
股本	5,338,885,567.00	4.08	4,784,640,284.00	4.14	11.58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	990,000,000.00	0.76	0.00	0.00	-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发行永续债所致。
资本公积	11,579,704,575.56	8.86	7,898,685,039.67	6.83	46.60	主要是公司本年度非公开发行股本溢价增加所致。
一般风险准备	59,993,193.86	0.05	37,637,667.87	0.03	59.40	主要是财务公司提取风险准备金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4,098,901,220.25	3.13	5,140,119,943.63	4.44	-20.26	主要是重庆大成公司少数股东退出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具体行业信息见本年度报告中“公司业务摘要”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元

被投资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合营企业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矿棉吸音板等	184,628,800.88	17,789,937.84	-15,471,053.09	2,318,884.75	50	-
北京金隅蓝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3,758,666.48	3,927,454.60	-52,777.05	3,874,677.55	50	-
联营企业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混凝土、泵送等	15,723,518.14	27,810,842.09	-3,657,230.36	24,153,611.73	25	-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生产纤维板、人造板等	152,304,154.86	97,629,252.10	-10,846,029.82	86,783,222.28	30	-
柯诺(北京)地板有限公司	生产耐磨、复合地板等	36,736,395.34	5,469,434.67	-	5,469,434.67	30	5,469,434.67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生产散热器等	78,150,006.67	98,362,708.22	772,763.99	99,135,472.21	26.7	-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混凝土、泵送等	27,557,054.00	60,310,207.81	3,862,320.68	64,172,528.49	20	-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非标成套控制设备设计、生产	4,950,548.24	8,035,920.51	1,198,082.25	9,234,002.76	23	-
河北睿索固废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研究及检测	16,020,997.00	0.00	16,021,098.90	16,021,098.90	34.78	-
其他企业							
天嘉天津建材有限公司	建材生产销售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10	746,000.00
北京市房山区城关农村信用合作社	金融机构	101,000.00	101,000.00	-	101,000.00	0	-
中油金隅(北京)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成品油销售	3,000,000.00	3,000,000.00	-	3,000,000.00	10	-
北京市北砖加油站	成品油销售	648,297.22	648,297.22	-	648,297.22	62.5	291,047.22
北京市鑫建欣苑农贸市场有限公司	农贸市场	380,000.00	380,000.00	-	380,000.00	95	-
北京天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五金机械	75,000.00	75,000.00	-	75,000.00	-	-
北京亚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制造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0.2	-
海南帝豪家具公司	生产家具等	2,645,418.54	2,645,418.54	-	2,645,418.54	55	2,645,418.54
北京清华紫光方大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高技术陶瓷研发	3,267,700.00	3,267,700.00	-	3,267,700.00	27.14	3,267,700.00
北京首都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0.34	100,000.00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340,000.00	31,885,587,123.43	6,112,229,330.41
金隅(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80,000.00	2,355,937,800.99	834,666,818.05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290,000.00	13,600,603,229.13	4,118,877,399.41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45,944.06	2,028,732,601.38	811,371,735.91
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	办理财务业务和融资顾问业务等	100,000.00	13,310,009,867.90	1,098,147,802.03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收集、贮存、处置有毒有害废弃物等	169,815.09	2,794,568,790.13	2,648,432,585.05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混凝土工程施工及制造等	39,590.51	1,594,582,399.49	506,958,032.04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加工、销售家具等	20,916.49	1,306,973,355.10	616,258,798.62

说明：本公司主要子公司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及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当年利润总额已超过公司合并利润总额的 10%。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虽然当前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市场需求总体依然不振，新旧增长动力接替尚需时日，结构调整阵痛仍会持续，但随着国家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力度加大，改革红利逐步释放，市场化机制不断完善，将为中国经济提质增效升级带来新动力，也将为行业和公司实现发展新跨越带来难得的历史新机遇。

1、正确认识经济新常态的长期性。金融危机之后，世界经济和贸易出现收缩，我国经济面临周期性放缓和结构转型的双重压力，经济增速放缓乃至下行的大趋势仍将长期存在。未来几年全国 GDP 增速预计将维持在 6.5%至 7%之间，表明今后一段时期，市场需求不会发生根本性变化。

当前我国正在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处置“僵尸企业”已经提上日程。部分产能小、技术含量低、环保水平落后、市场竞争力弱的企业生存压力将进一步加大，长年亏损户有可能被认定为“僵尸企业”，或被强制退出或遭市场淘汰。

2、正确认识产业面临的严峻形势。在产能严重过剩的大背景下，行业经济效益严重下滑为多年罕见，行业发展处于供需严重失调的矛盾凸显期。

水泥行业竞争更加激烈。2015 年，全年水泥产量同比下滑约 5%，其中华北市场下降约 15%；水泥行业收入同比下降约 10%，实现利润约 330 亿元，同比下降约 58%；其中华北区域水泥行业实现收入约 662 亿元，同比下降 23%，全年亏损 42.1 亿元，为全行业亏损状态。

房地产市场整体延续调整回落态势。2015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 1.3%，增速同比大幅回落，创住房制度改革以来新低；商品房累计新开工面积同比下降约 14%。但在政府一系列刺激政策的带动下，房屋销售形势有所好转。土地市场分化加剧，热点城市“地王”频出，三、四线城市土地市场遇冷。2015 年中央提出的“扩大有效需求，打通供需通道，消化库存”，随着有关宽松政策的陆续出台，市场需求将得到进一步释放，市场销售会逐步好转，特别是一线城市房屋销售回升势头明显。与此同时，城市间的市场分化依然存在，部分库存大的城市销售形势依然不容乐观。在楼市政策刺激下，各房企拿地成本日益走高，更是增加了未来房地产项目收益的风险。

3、正确认识发展的战略机遇。在看到困难和不利因素的同时，更要看到发展机遇和有利条件。

其一，“十三五”期间我国 GDP 年均增长底线是 6.5%，增速看似下降不少，但绝对值仍然非常可观。总体上看，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发展趋势依然存在，仍处于大有可作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其二，供给侧改革和创新驱动将带来新市场和新需求。过去建材行业搞重复建设，导致产能严重过剩，而有效供给、优质供给不足，很多高端、优质和特殊领域的产品都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随着国家产业新系统的构建、《中国制造 2025》纲要的实施，行业发展将由量的增长转变为质的提升，转向全面提高产品功能和性能，增加精品，提高档次，形成品牌。公司正在研发和计划发展的高性价比、高附加值的高端产品，将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

其三，京津冀协同发展、非首都功能疏解为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提供了机遇。北京行政副中心、首都新机场等重点项目的规划建设，将带动公司水泥、混凝土和新型建材等产品的销售；非首都功能疏解以及首都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和棚户区改造等也为公司房地产开发、新型建材、地产与物业的发展创造了机遇。

其四，国家鼓励产能整合的相关政策，有利于公司开展区域性兼并重组和矿山、土地等资源整合，并发展相应的升级改造项目，为公司蓄势发展创造了条件。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十三五”期间，公司将按照“国际知名、全国领先的建材产业集团”定位，围绕“新型绿色环保建材制造、贸易及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主业发展。以国家“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统领全局。抢抓疏解非首都功能定位、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的重大机遇，以互联网+、中国制造 2025 等重大国家战略为依托，统筹产业战略布局，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建立以“转型升级、创新发展、开放融合、共享成果”为核心的发展理念，以变革求创新，以创新促发展，全面持续推动金隅实现历史新跨越。坚持创

新与资本双轮驱动，产融结合；坚持立足国内，拓展国际；坚持绿色智能，低碳生态；坚持优化转型，以互联网+融合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坚持质量和效益并重，持续做强做优做大核心基础产业，加快培育发展新兴产业。打造价值追求型、服务创造型、品牌效益型企业，成为以产业为依托、以服务为引领的美好都市生活创造者，实现“一核心、双跨越、三突破，共享创新发展成果”的规划目标，即：以价值创造为核心；实现由建材制造商到都市生活服务商的跨越、由本土化战略到国际化战略的跨越；公司市值、营业收入、利润实现重大突破；全体员工和相关方共享创新发展成果，公司核心竞争力、品牌影响力、价值创造力显著提升，打造国际知名、全国领先的建材产业集团，加快向世界 500 强迈进。

2016 年公司各板块发展策略：

1、水泥及预拌混凝土板块以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的深度融合为依托，以绿色、低碳发展方向，以提升盈利水平为着眼点，优化产供销管理模式，激发和释放出板块各类生产要素高效配置的潜能，做优做强板块存量资产，最大限度地发挥出规模效益和协同效应，打造出成本优势和比较优势，培育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力。

2、新型建材与商贸物流板块要深耕细作存量资源，探索增量发展的新路径，全面对标管理，落实企业诊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盈利水平；商贸物流业务开拓国内国际两个市场，打造以家居服务和大宗商品贸易为主营业务，拥有实体经营、电商服务多种经营渠道的国际型贸易产业。

3、房地产开发板块坚持“好水快流”和“两个结构调整”方针，在以我为主的前提下探索创新合作拿地机制，拓宽项目获取渠道，合理把握竞地价格，创新优化管控运营模式，提升项目运营效率，严格控制项目运营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促进房地产板块的规模和利润稳步增长。

4、地产与物业板块按照“转变观念，调整结构，强化管理，促进增长”的原则，积极推动经营创新，大力促进企业转型升级，保持板块经济持续增长。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经济环境和改革发展的新机遇，公司董事会将认真研判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经济运行动态，转型优化升级，创新驱动发展，坚定发展信心、强化发展责任、创新发展路径、破解发展难题，为加快实现公司“十三五”规划目标奠定良好基础。2016 年主要经济目标：实现销售收入 410 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风险

水泥及地产行业的发展直接受宏观经济发展及宏观经济调控政策的影响。水泥行业目前已全面过剩，政府不断加大治理产能过剩及环境污染力度，水泥企业转型升级、实现可持续发展将成为主旋律；在有利于房地产行业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成熟之前，房地产相关调整政策特别是区域房地产调整政策将差异化和多样化。

对策：加强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解读、分析和研判，响应国家政策号召，主动适应新常态，顺大势，造胜势，把握市场走势，进一步增强机遇意识、产业板块协同意识和发展意识，逐步提升机制创新、制度创新、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能力，充分发挥公司规模优势、区域优势和品牌优势，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最大限度地降低宏观政策带来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水泥板块所处的区域市场，供需处于不平衡状态，集中度有待进一步提升，企业间价格竞争激烈，制约和影响了公司水泥板块的盈利能力。

对策：继续围绕水泥主业，加快发展骨料、商品混凝土、砂浆、水泥制品等上、下游产品和业务，强化区域市场整合，扩大区域市场占有率。同时加强公司内部管理，通过加快转型升级，加大技术研发和创新，设备和工艺改造，节能降耗，降低生产成本，不断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资金运营风险

2016 年，央行将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利率市场化改革步伐将进一步加快。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维持日常经营和满足未来发展仍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对策：公司将强化预算管理和资金管理，提高资金统筹调配能力，拓展融资品种，拓宽融资渠道；继续做好金隅财务公司运营工作，充分发挥财务公司金融平台、资金风险及经济风险的管控平台作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和北京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精神，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兼顾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订，并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最近三年向股东分配股利不少于最近三年累计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年均可分配利润指公司最近三年累计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特殊情况是指公司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指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

3、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在实际分红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三)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经理层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的前提下，按照本章程的规定，充分研究论证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有关利润分配预案的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可以通过多种方式与独立董事、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3、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并经监事会审议通过。

5、公司因前述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四）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向内资股股东支付股利以及其他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和宣布，用人民币支付；公司向外资股股东支付股利及其他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和宣布，以外币支付。公司向外资股股东支付外币时，兑换率应以宣派股利或其他分派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相关外币兑人民币的平均中间价折算，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外汇管理的规定办理。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可以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2015年5月27日，公司2014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派发股利人民币为0.50/10股（含税）。有关分红方案已于2015年6月19日全部实施完毕。有关分红派息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5年6月12日披露的《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0.30	10	160,166,567.01	2,017,453,761.39	7.94
2014年		0.50		239,232,014.20	2,422,721,815.83	9.87
2013年		0.78		373,201,942.16	3,215,183,494.65	11.61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认购的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 448,028,673 股 A 股股票	2014-03-26 至 2017-03-26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本公司认购的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 52,874,551 股 A 股股票	2014-03-26 至 2017-03-26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在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 6 个月不存在减持金隅股份股票的情形。至金隅股份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所持金隅股份股票的计划。	2014-09-27 至 2016-06-03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认购的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 94,339,622 股 A 股股票	2015-12-03 至 2018-12-03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认购的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 56,603,773 股 A 股股票	2015-12-03 至 2016-12-03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认购的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 53,655,665 股 A 股股票	2015-12-03 至 2016-12-03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认购的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 53,066,037 股 A 股股票	2015-12-03 至 2016-12-03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认购的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 77,830,188 股 A 股股票	2015-12-03 至 2016-12-03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认购的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 70,754,716 股 A 股股票	2015-12-03 至 2016-12-03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认购的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 81,957,547 股 A 股股票	2015-12-03 至 2016-12-03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以任何交易方式转让认购的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 66,037,735 股 A 股股票	2015-12-03 至 2016-12-03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个月内使用自筹资金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增持金隅股份不超过 2% 的股份	2015-07-12 至 2015-10-12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金隅股份的股票	2015-10-12 至 2016-04-12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个月内使用个人自筹资金增持金隅股份的股份, 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120 万元人民币	2015-07-12 至 2015-10-12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金隅股份的股票	2015-10-12 至 2016-04-12	是	是		

注: 截止 2015 年 10 月 12 日,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11,458,065 股, 增持金额累计约为 9589 万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为 177,000 股, 增持金额累计约为 156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实施完成的公告》。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0
保荐人	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
保荐人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性关联交易

(1) 向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物业（统称「母公司集团」）

于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与母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订立租赁协议（「房屋土地租赁框架协议」）。据此，母公司集团向本集团出租若干物业，租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报告期内租赁协议项下交易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15,000,000 元，而报告期的实际交易总额 3,337,095 元。

(2) 向母公司集团购买服务

于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与母公司订立服务购买协议（「服务提供框架协议」）。据此，本集团同意向母公司集团（包括其他联系人）购买服务，包括咨询（包括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雇员培训、清洁服务及若干特定物业维护服务，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报告期内服务购买协议项下交易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而报告期的实际交易总额 785,269.37 元。

(3) 向母公司集团销售货品

于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与母公司订立销售协议（「货品销售框架协议」）。据此，本集团同意向母公司集团（包括其他联系人）出售货品，包括水泥、熟料、耐火材料、家具、彩板、洁具及木制产品等，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报告期内货品销售协议项下交易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20,000,000 元，而报告期的实际交易总额 256,801.43 元。

(4) 向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租物业

于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与母公司订立租赁协议（「土地房屋租赁框架协议」）。

据此，本集团向母公司集团出租若干物业，租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报告期内租赁协议项下交易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15,000,000 元，而报告期的实际交易总额 4,775,380.32 元。

(5) 向母公司集团购买货品

于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与母公司订立货品购买协议（「货品采购框架协议」）。据此，母公司集团（包括其他联系人）同意向本集团供应货品，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报告期内货品购买协议项下交易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而报告期的实际交易总额 53,439 元。

(6) 向母公司集团提供服务

于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与母公司订立服务供应协议（「提供服务框架协议」）。据此，本集团同意向母公司集团（包括其他联系人）供应物业管理等服务，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诚如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报告期内服务供应协议项下交易年度上限为人民币 30,000,000 元，而报告期的实际交易总额 14,217,286.25 元。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金隅集团及其子公司	控股股东	615.48	4,467.59	5,083.07	15,519.12	-12,446.15	3,072.97
柯诺（北京）地板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0.00		20.00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173.85	344.06	1,517.91	33.88	547.16	581.04
欧文斯克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00	21.73	26.73	16.30	0.25	16.55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237.58	-1,206.32	31.26	9.60	-0.10	9.50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9,739.24	2,183.29	11,922.53	154.30	-133.07	21.23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6,051.22	-5,744.05	307.17		0.01	0.01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2.05	73.05	85.10	0.00	0.38	0.38
合计		18,854.42	139.35	18,993.77	15,733.20	-12,031.52	3,701.68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期末应收金隅集团及其子公司的款项为经营性往来，主要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为金隅集团及子公司销售及提供服务收入。与联营、合营的关联往来为正常的经营性往来。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7,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7,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生产经营，不存在环保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没有环保责任事故，未受到的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十五、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3,855,224	10.53	554,245,283				554,245,283	1,058,100,507	19.818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48,028,673	9.36	147,995,287				147,995,287	596,023,960	11.1638
3、其他内资持股	55,826,551	1.17	406,249,996				406,249,996	462,076,547	8.654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5,826,551	1.17	406,249,996				406,249,996	462,076,547	8.654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280,785,060	89.47						4,280,785,060	80.1812
1、人民币普通股	3,111,402,625	65.03						3,111,402,625	58.27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169,382,435	24.44						1,169,382,435	21.9031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784,640,284	100	554,245,283			0	554,245,283	5,338,885,567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5年，公司向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8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554,245,283股票，上述事宜已于2015年12月3日发行完成；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7家投资者承诺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发布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2015年，公司非公开发行554,245,283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338,885,567股。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2015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被摊薄，如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4,784,640,284股计算，2015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为6.31%；按照股本变动后总股本5,338,885,567股计算，2015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为6.24%。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8,028,673	0	0	448,028,673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7-03-26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2,874,551	0	0	52,874,551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7-03-26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0	94,339,622	94,339,622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8-12-0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81,957,547	81,957,547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77,830,188	77,830,188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	0	70,754,716	70,754,716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66,037,735	66,037,735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	0	56,603,773	56,603,773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0	0	53,655,665	53,655,665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博时基金管理	0	0	53,066,037	53,066,037	非公开发行，	2016-12-03

有限公司（代 社保基金）					股东承诺	
北京金隅股份 有限公司未确 认持有人证券 专用账户	2,184,000	0	0	2,184,000	股改限售	
南方证券有限 公司	290,700	0	0	290,700	股改限售	
中国东方资产 管理公司海口 办事处	240,000	0	0	240,000	股改限售	
北京友合组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	0	0	120,000	股改限售	
邯郸太行实业 股份有限公司	69,300	0	0	69,300	股改限售	
沈阳市鲁翔装 饰公司	48,000	0	0	48,000	股改限售	
合计	503,855,224	0	554,245,283	1,058,100,507	/	/

注：合并口径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 数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 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448028673	0	0	448028673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7-03-26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0	94339622	94339622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8-12-03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一万能三 号		0	70754716	70754716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泰达宏利基金—中 国银行—泰达宏利 —中益定向增发专 户资产管理计划 1 号		0	56603774	56603774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海利年 年		0	56603773	56603773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 团(控股)有限公司		0	53655665	53655665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 资基金(有限合伙)	52874551	0	0	52874551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7-03-26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03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42452830	42452830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04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35377358	35377358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35377358	35377358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二组合		0	29481132	29481132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0	23584905	23584905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 209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4150943	14150943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 208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1320755	11320755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国贸东方定增宝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5896225	5896225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3537736	3537736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	3537736	3537736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2358491	2358491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增利 7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2240566	2240566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2184000	0	0	2184000	股改限售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专享3号资产管理计划		0	2004717	2004717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增利6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886793	1886793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睿鑫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768868	1768868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睿鑫定增2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768868	1768868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专享2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650943	1650943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363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179245	1179245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166号资产管理计划		0	707547	707547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593号资产管理计划		0	636793	636793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富春定增536号资产管理计划		0	353774	353774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188号资产管理计划		0	294811	294811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国贸东方之江2号资产管理计划		0	294811	294811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南方证券有限公司	290700	0	0	290700	股改限售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	240000	0	0	240000	股改限售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430号资产管理计划		0	235849	235849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国贸东方钱塘2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88679	188679	非公开发行， 股东承诺	2016-12-03

北京友合组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20000	0	0	120000	股改限售	
邯郸太行实业股份 有限公司	69300	0	0	69300	股改限售	
沈阳市鲁翔装饰公 司	48000	0	0	48000	股改限售	
合计	503,855,224	0	554,245,283	1,058,100,507	/	/

注：单户口径

说明：南方证券有限公司、邯郸太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鲁翔装饰公司分别持有的公司股改限售 A 股 290700 股、69300 股、48000 股，合计 408,000 股，已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解禁上市流通。（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发布的《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 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15-12-03	8.48	554,245,283	2016-12-03	554,245,283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 554,245,283 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 A 股	503,855,224	10.53	1,058,100,507	19.8111
有限售条件流通 H 股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	3,111,402,625	65.03	3,111,402,625	58.2858
无限售条件流通 H 股	1,169,382,435	24.44	1,169,382,435	21.9031
三、股份总数	4,784,640,284	100.00	5,338,885,567	100.00

本次发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募集资金，可以增加公司货币资金流入，增强公司资本规模，降低资产负债率，改善财务结构，减少偿债风险，为后续债务融资提供空间和保障，也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报告期内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3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41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4,339,622	2,398,678,786	44.9285	542,368,295	无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682,500	1,164,524,344	21.8121	0	无		境外法人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9,610,000	229,970,000	4.3075	0	无		国有法人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8,724,855	136,046,367	2.5482	53,655,665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7,040,130	107,040,130	2.0049	0	无		未知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70,754,716	70,754,716	1.3253	70,754,716	无		未知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59,803,658	59,803,658	1.1202	59,803,658	无		未知
泰达宏利基金-中国银行-泰达宏利-中益定向增发专户资产管理计划1号	56,603,774	56,603,774	1.0602	56,603,774	无		未知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52,874,551	0.9904	52,874,55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103号资产管理计划	42,452,830	42,452,830	0.7952	42,452,83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56,310,491	人民币普通股	1,856,310,491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164,524,34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64,524,344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229,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97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7,040,130	人民币普通股	107,040,130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82,390,702	人民币普通股	82,390,702
润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7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3,28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82,00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华泰组合	27,289,090	人民币普通股	27,289,090
华熙昕宇投资有限公司	2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聚富产品	21,721,305	人民币普通股	21,721,3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8,028,673	2017-03-26	448,028,673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4,339,622	2018-12-03	94,339,622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70,754,716	2016-12-03	70,754,716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4	泰达宏利基金—中国银行—泰达宏利—中益定向增发专户资产管理计划 1 号	56,603,774	2016-12-03	56,603,774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5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56,603,773	2016-12-03	56,603,773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6	天津市建筑材料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3,655,665	2016-12-03	53,655,665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7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2,874,551	2017-03-26	52,874,551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8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03 号资产管理计划	42,452,830	2016-12-03	42,452,830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9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04 号资产管理计划	35,377,358	2016-12-03	35,377,358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377,358	2016-12-03	35,377,358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2015-12-03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2015-12-03	
泰达宏利基金—中国银行—泰达宏利—中益定向增发专户资产管理计划 1 号	2015-12-03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03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15-12-0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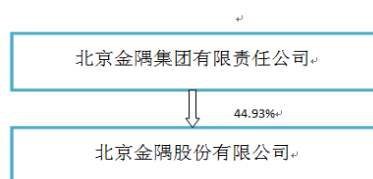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姜德义
成立日期	1992年9月3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制造建筑材料、非金属矿物、家具、建筑五金；木材加工；对外派遣实施所承接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销售建筑材料、非金属矿物、家具、建筑五金；房地产综合开发；销售商品房；承包境外建材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物业管理（含写字间出租）；机械设备租赁。（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无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5%以上股权的情况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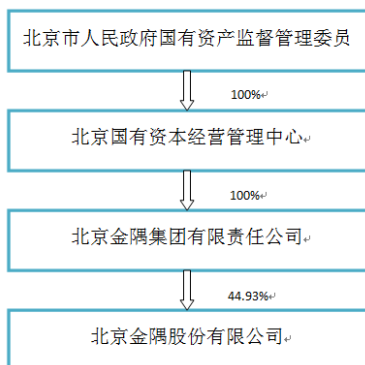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姜德义	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	男	52	2015-11-27	2018-05-26	0	31,500	31,500	二级市场买入	25.2000	是
吴东	执行董事	男	47	2015-11-27	2018-05-26	0	30,000	30,000	二级市场买入	54.0000	否
石喜军	执行董事	男	49	2015-11-27	2018-05-26					54.0000	否
张建利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2015-11-27	2018-05-26	0	20,900	20,900	二级市场买入	54.9450	否
李伟东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2015-11-27	2018-05-26	0	25,600	25,600	二级市场买入	54.0000	否
臧峰	执行董事	男	59	2015-11-27	2018-05-26					54.0000	否
王光进	独立董事	男	55	2015-11-27	2018-05-26					15.0000	否
田利辉	独立董事	男	42	2015-11-27	2018-05-26					1.2500	否
唐钧	独立董事	男	38	2015-11-27	2018-05-26					1.2500	否
魏伟峰	独立董事	男	54	2015-11-27	2018-05-26					1.2500	否
蒋卫平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61	2012-10-26	2015-07-01					-	是
王洪军	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男	46	2012-10-26	2015-09-02					40.2000	否
王世忠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2015-11-27	2016-02-19	0	25,400	25,400	二级市场买入	53.9550	否
于凯军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12-10-26	2015-11-27					7.3337	否

张成福	独立董事	男	52	2012-10-26	2015-11-27					13.7500	否
徐永模	独立董事	男	60	2012-10-26	2015-11-27					13.7500	否
叶伟明	独立董事	男	50	2012-10-26	2015-11-27					13.7500	否
王笑君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5-11-27	2018-05-26					-	是
李璧池	监事	女	51	2015-11-27	2018-05-26					-	是
于凯军	监事	男	52	2015-11-27	2018-05-26					0.4167	否
张登峰	监事	男	44	2015-11-27	2018-05-26	0	12,400	12,400	二级市场买入	47.4140	否
胡娟	监事	女	44	2015-11-27	2018-05-26					51.6640	否
张一峰	监事	男	51	2015-11-27	2018-05-26					43.1500	否
王欣	监事	男	45	2015-11-27	2018-05-26					42.5960	否
钱晓强	监事	男	43	2012-10-26	2015-11-27					4.5837	否
郭燕明	副总经理	男	54	2015-11-27	2018-05-26					53.3100	否
王肇嘉	副总经理	男	52	2015-11-27	2018-05-26	0	25,000	25,000	二级市场买入	53.8050	否
刘文彦	副总经理	男	48	2015-11-27	2018-05-26	0	23,500	23,500	二级市场买入	53.4450	否
陈国高	副总经理	男	47	2015-11-27	2018-05-26					46.8300	否
张晓兵	总经理助理	男	53	2015-11-27	2018-05-26					89.6400	否
姜长禄	总经理助理	男	50	2015-11-27	2018-05-26					73.2100	否
安志强	总经理助理	男	50	2015-11-27	2018-05-26					69.3800	否
郑宝金	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5-11-27	2018-05-26					54.4080	否
吴向勇	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15-11-27	2016-01-21	0	12,700	12,700	二级市场买入	52.3460	否
合计	/	/	/	/	/	0	207,000	207,000	/	1,193.8321	/

附注：姜德义董事长 2015 年 1 月-6 月薪酬由公司发放，2015 年 7 月-12 月薪酬由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放。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姜德义	1964 年 2 月出生，1986 年 8 月参加工作，北京科技大学钢铁冶金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6 年 8 月至 2006 年 3 月历任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技术科干部、科技处处长、厂长助理、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常务副厂长、厂长，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水泥事业部部长、水泥分公司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兼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水泥事业部部长，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7 月

	历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2012年7月至2015年7月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常委，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党委书记，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
吴东	1968年8月出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MPA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经济师。1991年7月至1998年7月历任北京市煤炭总公司企管处干部，北京通贸实业公司经理办公室文秘，北京市煤炭总公司驻上海煤炭交易所出市代表，北京市通贸实业公司经理助理、山东鲁海珍品有限公司副经理、特种胶管有限公司副经理，北京绿洲饭店党办主任，北京市煤炭总公司组织人事部主任科员、北京市煤炭利用研究所开发筹备组成员职员（其间：1998.03—1998.07借调北京市委工业工委干部处）；1998年7月至1999年8月任北京市委工业工委干部处主任科员（其间：1998.08—1999.08借调北京市委组织部经干处）；1999年8月至2011年7月历任北京市委组织部经济干部处主任科员、副处级调研员、李炳华同志秘书、市直干部处副处长、宣教政法干部处处长、经济干部处处长（其间：2002.05—2007.12借调北京奥组委人事部）；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助理、党群工作部部长；2012年7月至2015年11月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副书记；2015年11月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副书记、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石喜军	1966年9月出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年7月至2003年8月历任北京矿务局长沟峪矿干部，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经营部干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2003年8月至2012年7月历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组织部长、党委常委、纪委书记，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董事会秘书、董事、执行董事；2012年7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建利	1965年8月出生，1982年6月参加工作，北京市委党校国民经济管理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1982年6月至1982年11月北京运输公司六场工人；1982年11月至1985年12月解放军88734部队战士；1985年12月至2003年12月历任北京市昌平区（县）党史办干事、沙河镇工业企业总公司外经办主任、沙河镇工业企业总公司副经理、马池口镇党委副书记、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城乡建设委员会主任、工委书记、区委书记、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2003年12月至2009年8月任北京市大成房地产开发总公司副经理、经理；2009年8月至2012年7月历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5年2月北京市对口支援和经济合作工作领导小组新疆和田指挥部党委委员（副局级）、副指挥（副局级）、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四师党委常委、副师长（援疆）；2015年2月至2015年5月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常委；2015年5月至2015年8月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常委、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08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常委、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李伟东	1968年6月出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中国人民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毕业，管理学硕士，工程师。1990年7月至2006年3月历任北京市燕山水泥厂旋窑车间技术员、水泥车间技术员、机修车间副主任、机修车间主任、办公室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常务副厂长、厂长；2006年3月至2009年10月历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不动产事业部部长，腾达大厦经理，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经理，2009年10月至2012年7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2年7月至2015年11月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常委，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常委，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臧峰	1956年11月出生，1974年5月参加工作，中国政法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1974年5月至2003年11月历任河南信阳市郊区公社红光大队知青，总参第三通信团战士、技术员、分队长、副连长、连长、党支部副书记，总参第一通信总站通信

	科参谋、副科长，总参第五通信团副参谋长，总参办公厅秘书，中顾委伍修权办公室秘书、党支部书记，总参军务部副师职参谋；2003年11月至2012年7月历任北京建材经贸集团总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主席；2012年7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工会主席，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光进	1960年4月出生，1976年7月参加工作，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法理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学教授、民商法学和MBA专业硕士生导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淄博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曾兼任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深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南通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田利辉	1973年11月出生，金融和经济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金融学教授（博导）、律师，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教授、教育部金融风险重大课题首席专家、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在长江商学院、人民大学、厦门大学等著名高校开课任教。任职或曾兼任密歇根大学WDI-IPC访问教授、新加坡国立大学金融学客座教授、厦门大学金融学讲座教授（特聘兼职）、美国金融管理学会年会委员、香港政府大学资助委员会顾问、韩国商业先驱报专栏作家、中国融通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
唐钧	1978年3月出生，管理学博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危机管理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人民大学政府管理与改革研究中心副主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兼任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城市安全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行为法学会新闻监督行为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市城市管理志愿者协会副会长、中国机构编制管理研究会副秘书长、国家核应急响应技术支持中心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行政管理学会公共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员、国家发改委培训中心客座教授、中国警察网顾问等职。
魏伟峰	1962年出生，博士，特许秘书及会计师。现任香港特许秘书公会的会长、万年高顾问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信永方圆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行政总裁、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香港董事学会资深会员兼导师、香港特别行政区经济发展委员会专业服务业工作小组非官守成员、香港会计师公会专业资格及考试评议会委员会成员、香港树仁大学法律系兼职教授、香港上市公司商会常务委员会成员。曾在多个行业的上市公司出任要职，包括公司秘书、执行董事及首席财务执行官，多家著名上市公司之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席。
蒋卫平	1954年10月出生，1970年7月参加工作，北京行政学院国民经济管理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1970年7月至1994年3月历任北京东方红炼油厂工人，北京市大理石厂供销科统计员、副科长、科长、副厂长，北京市建材工业总公司企管处主任科员、企管处副处长、办公室副主任，北京建材集团总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1994年3月至2007年8月历任北京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其间于2002年6月至2003年6月挂职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2007年8月至2008年5月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总经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2年7月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7月至2015年7月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党委书记、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洪军	1969年4月出生，1992年7月参加工作，武汉理工大学MBA毕业，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并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2年7月至2007年7月历任北京建材集团财务资金部干部，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公司总会计师，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金部常务副经理、财务资金部经理、副总会计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部长；2007年7月至2012年7月历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2012年7月至2015年9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王世忠	1969年10月出生，1993年8月参加工作，清华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毕业，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1993年8月至1999年2月历任北京建材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干部、小区副主任、副经理；1999年2月至2009年10月历任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公司党委书记、副经理，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部部长；2009年10月至2012年7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7月至2016年2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张成福	1963年4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其中：1991-1992在哈佛大学肯尼迪政府学院做高级访问学者）。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政府管理与改革研究中心主任、危机管理研究中心主任。兼任北京市政协委员；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公共管理学科评议组成员；中央编办多届机构改革专家顾问；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商务部等多个部委的职能部门的专家顾问；中国行政学会常务理事；享受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北京市社科百人工程入选者，获教育部优秀青年科研奖励计划。2009年4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永模	1956年出生；毕业于伦敦南岸大学，博士。伦敦大学学院博士后研究员。曾任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国家建筑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主任。2009年4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专职副会长；兼任中国水泥协会副会长；中国硅酸盐学会理事会理事长；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会长；中国建筑砌块协会理事长；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长；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09年4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叶伟明	1965年4月出生。获得香港大学社会科学学士学位、伦敦大学法律学士学位，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于财务及会计方面累积超过二十年经验。曾先后于一家国际会计师行、一家大型欧洲银行及香港多家上市公司出任高级职位。2004年12月至2009年1月担任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1月至2009年1月担任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秘书兼合格会计师；2010年任禹洲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4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于香港上市之巨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百富环球科技有限公司、远东宏信有限公司和保利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笑君	196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9年7月参加工作，注册会计师。1989年7月至1992年8月任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科员、副科长、科长；1992年8月至1993年5月任北京市西城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副经理；1993年5月至1995年10月任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街道工委书记；1995年10月至2000年12月任北京市西城区审计局党组书记、局长；2000年12月至2003年11月任北京市西城区委常委、宣传部长；2003年11月至2012年2月任北京市审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2012年2月至2013年2月第四期局级领导干部研修班学习；2013年2月至今任北京市国有企业监事会正局级监事会主席；2014年8月起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璧池	1964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1987年7月毕业于北京联合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同年参加工作，高级会计师，现任北京市国有企业监事会正处级专职监事。1987年8月至2001年7月历任北京市财政局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01年8月至今历任北京市国有企业监事会科级、副处级、正处级专职监事；2015年10月起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于凯军	1963年4月出生，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会计专业，会计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现为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1982年7月至1990年11月就职于甘肃省平凉区财政局，1990年11月至2001年10月担任深圳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深圳兰光电子工业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多个职务；2001年12月至2011年1月担任中材国际财务总监；2011年12月起担任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宁夏建材和天山股份监事；2014年8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5年11月起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登峰	1971年9月出生，1994年7月参加工作，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行政管理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1994年7月至2002年11月任北京建材集团人事部干部、经理助理；2002年11月至今历任北京金隅集团办公室主任助理、办公室副主任、研

	究室主任、办公室主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公共关系部部长、办公室主任；2012年10月起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胡娟	1972年2月出生，1994年7月参加工作，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香港浸会大学应用会计与金融理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4年7月至1996年4月任北京水泥机械总厂财务科干部；1996年4月至2000年9月历任北京建材集团总公司财务资金部干部、经理助理；2000年9月至2007年10月历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金部副经理，资产监管部副经理、经理；2007年10月至今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部长；2015年11月起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一峰	1964年12月出生，1981年8月参加工作，北京市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1981年8月至1983年7月在北京光华针织服装厂、北京市朝阳区市政工程队工作；1983年7月至2010年9月历任北京市科实五金有限公司团总支副书记、团总支书记、工会主席、党总支副书记、纪委书记、副经理、党委书记；2010年9月至2011年12月历任四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办公室主任；2012年1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办公室主任；2012年10月起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欣	1971年3月出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南京审计学院审计专业毕业，大学学历，会计师。1993年7月至1994年7月在北京市木材厂工作；1994年7月至2010年11月历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金部干部、财务资金部副经理、企业财务总监，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北京金隅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大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11月至2015年11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2015年12月至今金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常务副经理；2012年10月起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钱晓强	1972年12月出生，1995年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应用数学系，获得理学学士学位，2009年获得北京工业大学工程硕士学位，获得土地评估师资格、商帐追收师资格、证券从业资格。1998年4月至1999年9月任建设银行北京铁道支行信贷部副经理；1999年9月起历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北京办事处经理、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主任助理、副主任、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郭燕明	1962年1月出生，1985年8月参加工作，北京经济学院企业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年8月至2002年9月历任北京市建材制品总厂生产计划科干部、管理科副科长，北京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事部干部、副经理，东陶机器（北京）有限公司管理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北京陶瓷厂党委副书记；2002年9月至2006年3月历任北京陶瓷厂党委书记，东陶机器（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经营部部长；2006年3月至2012年7月历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副总裁；2012年7月至今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肇嘉	1963年9月出生，1984年9月参加工作，武汉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4年9月至2001年9月历任山西农业大学基础部助教，北京市建材科研院物化室工程师、耐碱玻纤室副主任、耐碱玻纤室主任、副院长、常务副院长、党委副书记，北京赛姆菲尔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圣戈班玻璃纤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2001年9月至2009年10月历任北京市建材科研院院长、党委副书记，北京建材科研总院有限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北京圣戈班玻璃纤维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2009年10月至2012年7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建材科研总院有限公司经理；2012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建材科研总院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文彦	1967年6月出生，1989年9月参加工作，北京工业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89年9月至2007年3月历任北

	京市琉璃河水泥厂技术改造办公室干部、烧成车间工长、中控室值班主任、制成分厂副厂长、制成分厂厂长，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部长、生产管理部部长、生产部部长、副经理；2007年3月至2009年10月任鹿泉东方鼎鑫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2009年10月至2012年7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7月至今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国高	1968年10月出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哈尔滨建筑工程学院管理工程系会计专业大学毕业，中央党校党的学说与党的建设专业在职研究生，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1991年7月至1995年5月历任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财务处干部、副科长、科长、副处长、处长；1995年5月至2002年3月历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金部副经理、经理；2002年3月至2006年3月任北京市燕山水泥厂总会计师、财务总监，兼任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财务总监、北京水泥厂财务总监、北京三联混凝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年3月至2007年10月任北京金隅股份公司审计监管部部长；2007年10月至2015年9月先后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管理部部长，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管部部长；2015年9月至今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晓兵	1962年5月出生，1978年8月参加工作，北方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1978年9月至1981年9月贵州省水城钢铁厂工人；1981年9月至1985年9月重庆建筑工程学院建材专业学生；1985年9月至1989年10月任北京住总壁板厂技术员、科长；1989年10月至1991年8月任北京住总建设总公司团委副书记；1991.08—1993.08北京市大成房地产开发总公司经理办主任；1991年8月至2000年8月人北京市大成房地产开发总公司副经理；2000年8月至2015年3月任北京大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经理、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3月至2015年10月任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经理、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经理、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理。
姜长禄	1965年5月出生，1987年8月参加工作，北京科技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工学硕士，高级经济师。1987年8月至2005年11月先后任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技术科监督员、原料车间技术员、新线分厂操作员、生产安全处副处长、运输公司副经理、供应处处长和支部书记、生产管理部副部长和总调度长、供应部长、副厂长（其间1989.05—1990.09伊拉克巴杜什水泥厂操作员）；2005年11月2011年5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水泥事业部副部长、部长，水泥分公司副经理，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经理，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2011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水泥事业部部长、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水泥事业部部长、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经理。
安志强	1965年11月出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毕业，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1993年1月至2008年2月历任北京市建材机械制造厂综合办副主任、副厂长、常务副厂长、厂长、党委书记，博厦工贸公司经理，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2008年2月至2015年10月历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济师，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2015年10月至2015年12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2015年12月至今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郑宝金	1966年2月出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唐山工程技术学院工业管理工程专业毕业，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87年7月至2000年6月历任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企管处干部、证券部副主任、主任，渤海水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部部长，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0年6月至2008年2月历任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08年2月至2015年10月历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部长；2015年10月至2016年1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工作部部长；2016年1月至2016年3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工作部部长；2016年3月至今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

	顾问、董事会秘书。
吴向勇	1973年8月出生，1995年8月参加工作，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MBA毕业，研究生学历，工程师，并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5年8月至2000年9月历任北京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科技部干部、经理助理，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中心副主任；2000年9月至2009年4月历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中心主任、办公室主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工作部部长；2009年4月至2016年1月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1、2016年1月21日，公司收到吴向勇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原因，吴向勇先生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吴向勇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6年1月22日发布的《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2、2016年2月19日，公司收到王世忠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王世忠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委员及副总经理职务。王世忠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6年2月20日发布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姜德义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5-07	
吴东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2-07	
石喜军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012-07	
张建利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常委	2015-02	
李伟东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常委	2012-07	
臧峰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会主席	2009-11	
蒋卫平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08-05	2015-07
于凯军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3-07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笑君	北京市国有企业监事会	正局级监事会主席	2013-02	
李璧池	北京市国有企业监事会	正处级专职监事	2001-08	
王光进	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	教授		
田利辉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	教授		
唐钧	中国人民大学危机管理研究中心	主任		
唐钧	中国人民大学政府管理与改革研究中心	副主任		
魏伟峰	香港特许秘书公会	会长		
魏伟峰	万年高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魏伟峰	信永方圆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行政总裁		
魏伟峰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魏伟峰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成福	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副院长		
徐永模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专职副会长		
徐永模	中国硅酸盐学会	理事长		
徐永模	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	会长		
徐永模	中国建筑砌块协会理事长	理事长		
徐永模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董事长		
徐永模	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叶伟明	巨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叶伟明	百富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叶伟明	远东宏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叶伟明	保利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 执行董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2. 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3. 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的报酬由其与公司签署的《服务合约》确定，上述《服务合约》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执行董事及职工监事的报酬依据年度目标、分管工作的完成情况及公司的经营业绩来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具体支付金额见“本节（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938,321 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建利	执行董事	选举	补选
田利辉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唐钧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魏伟峰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蒋卫平	董事长、执行董事	离任	辞职
王洪军	执行董事	离任	辞职
王世忠	执行董事	离任	辞职
于凯军	非执行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张成福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徐永模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叶伟明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于凯军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胡娟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钱晓强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张建利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陈国高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张晓兵	总经理助理	聘任	聘任
姜长禄	总经理助理	聘任	聘任
安志强	总经理助理	聘任	聘任
郑宝金	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	聘任	聘任
王洪军	财务总监	解聘	辞职
王世忠	副总经理	解聘	辞职
吴向勇	董事会秘书	解聘	辞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47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8,61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03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7,286
销售人员	3,062
技术人员	3,033
财务人员	1,063
行政人员	3,402
其他人员	773
合计	28,61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635
本科	7,706
大专	5,771
大专以下	14,507
合计	28,619

(二) 薪酬政策

为充分体现员工收入与经济效益协同增长，最大限度地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持员工队伍的稳定，吸引、引进和保留优秀人才，不断增强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和创造力，公司通过持续完善员工薪酬福利制度，构建更加公平合理、科学规范的薪酬福利体系，保持薪酬政策对公司经营发展的适应性和有效性，对公司保持持续强劲的发展能力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基于我公司实际情况和各子公司经营发展的不同特点，为了更加灵活高效的开展薪酬福利工作，我公司主要实行的薪酬政策主要有以下几种形式：

经营管理人员（母公司高管和子公司主要高管等）主要实行年薪制，加大绩效工资占总收入的比重，同时对绩效奖励等实行任期延期兑现，从政策和制度方面促进高管人员履行尽职义务和勤勉责任；一般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生产员工等主要实行以岗定薪、岗变薪变、同工同酬的岗位绩效制，通过建立完善的岗位职位评价体系，加大员工固定收入的比重，强化工资的保障功能，保证员工队伍的稳定；同时还着力加大员工工作业绩考核评价的力度，促进收入分配体系的更加公平、公正、科学，使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惠及每名员工。针对子公司的不同特点，我们还积极探索对管理、销售和技术人员实行多种分配要素参与的薪酬分配体系，以更好促进关键人才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对生产员工实行计件工资等，以有效提高生产效率。积极引导管理基础扎实、经营发展稳定的企业尝试实行宽带薪酬制度和专业技术人员、核心人员评聘制度，按专业技术序列制订薪酬体系，打通职业发展和薪酬调整相互关联、协调一致的通道，以更全面的促进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营造和谐稳定的劳动用工环境。

另外，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福利保障体系，为员工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建立了企业年金制度（补充养老保险）和补充医疗保险，评聘一线优秀员工为首席职工，发放首席职工津贴，评聘金隅荣誉职工，发放荣誉职工年功工资，按时发放高温补贴和取暖补贴等，全面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三) 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计划主要包括厂处级领导干部理论读书班、三支人才后备队伍培训、基层党务工作者培训、党代表培训、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培训、团委书记培训、高校毕业生入职培训、人力资源经理培训、法律顾问继续教育、特种作业人员培训、环境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培训、信访业务培训、首席职工培训等共计 8600 人次。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一) 公司治理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建立、健全内控制度，持续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建立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监督有效的内控制度，并严格依法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上述法律法规规章规则的要求。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都享有平等的地位和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还聘请了执业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性。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10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各位董事均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履行职责，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分工明确，各位董事勤勉尽责，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5 次董事会会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4、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3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成员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责任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监事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5、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工作部负责公司对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质量和公平性，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相关制度，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各项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公平、平等地获得信息。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涉及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进行了登记备案没有发生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也没有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措施的有关文件，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整改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5-05-27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05-28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08-12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08-13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11-27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11-28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决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姜德义	否	15	15	0	0	0	否	3
吴东	否	2	2	0	0	0	否	0
石喜军	否	15	15	0	0	0	否	3
张建利	否	7	7	0	0	0	否	1
李伟东	否	2	2	0	0	0	否	0
臧峰	否	15	15	0	0	0	否	3
王光进	是	15	15	0	0	0	否	3
田利辉	是	2	2	0	0	0	否	0
唐钧	是	2	2	0	0	0	否	0
魏伟峰	是	2	2	0	0	0	否	0
蒋卫平 (离任)	否	6	6	0	0	0	否	1
王洪军 (离任)	否	10	10	0	0	0	否	2
王世忠 (离任)	否	15	15	0	0	0	否	3

于凯军 (离任)	否	13	13	0	0	0	否	3
张成福 (离任)	是	13	13	0	0	0	否	3
徐永模 (离任)	是	13	13	0	0	0	否	3
叶伟明 (离任)	是	13	13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董事会分别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等 3 个专业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6 次审计委员会、6 次薪酬与提名委员会、1 次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按照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编制年度报告等过程中，与公司及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实施有效监督；对公司利润分配、预决算、内控建设、确定审计机构费用等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依据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审查其履行职责情况，拟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聘任事项中，认真审查提名候选人资格并提出意见和建议。战略与投融资委员会定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和市场形势，对公司的投融资计划进行审议，对公司的发展规划战略制定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列席或出席了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符合公司现状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在执行职务时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未发现公司存在严重风险，对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备完全自主经营能力。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无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以年薪制和年度目标责任制，实施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公司在年初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年度目标责任书，年末公司成立业绩考核评价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及工作和管理能力进行综合评价，根据年度评价结果兑现其年度薪酬。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201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详情参见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披露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对公司2015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详情参见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2016年3月15日，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面值人民币50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品种一（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证券代码：136285，简称16金隅01）发行规模32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3.12%；品种二（7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证券代码：136286，简称16金隅02）发行规模18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3.50%。（详情参阅2016年3月16日公司发布的《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6)审字第60667053_A01号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冬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越

2016年3月23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69,880,691.10	10,980,171,602.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97,924,429.70	2,651,027,709.78
应收账款		6,882,068,508.58	5,404,832,534.14
预付款项		3,615,007,054.08	3,526,981,05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6,716,763.51	2,641,275.74
应收股利		3,922,700.00	2,19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98,699,709.21	1,875,875,683.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007,187,185.94	48,853,159,420.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54,225,698.11	1,721,926,542.06
流动资产合计		89,335,632,740.23	75,018,805,818.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4,367,250.00	1,105,113,2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5,693,498.67	313,866,323.17
投资性房地产		14,444,803,327.98	14,051,809,039.03
固定资产		18,141,169,689.04	18,021,194,232.60
在建工程		1,249,188,812.32	834,891,670.62
工程物资		7,281,479.06	10,744,028.3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87,252,597.86	3,977,201,603.72
开发支出			
商誉		258,366,898.28	261,109,608.57
长期待摊费用		404,769,379.15	289,777,10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3,631,430.99	1,400,919,003.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4,547,210.58	399,538,994.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411,071,573.93	40,666,164,858.44
资产总计		130,746,704,314.16	115,684,970,676.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805,996,379.53	11,635,636,481.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6,477,804.74	237,215,529.94
应付账款		8,625,713,523.10	9,297,548,205.02
预收款项		19,034,031,504.51	16,529,668,285.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8,602,647.04	124,579,259.90
应交税费		1,464,513,273.35	819,948,626.81
应付利息		429,133,043.75	493,293,223.16
应付股利		55,274,219.13	55,522,242.70
其他应付款		3,078,563,379.11	3,078,343,439.23
应付短期融资券		6,000,000,000.00	6,600,000,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07,504,794.13	6,116,513,981.62
其他流动负债		5,230,763,450.32	4,525,386,360.91
流动负债合计		65,186,574,018.71	59,513,655,635.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888,600,000.00	6,779,500,000.00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0	9,069,911,156.2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9,054,327.53	22,209,372.5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57,687,351.00	444,185,934.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6,446,352.28	101,078,282.54
递延收益		628,921,179.69	641,674,749.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5,986,691.73	2,551,167,406.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1,559,996.42	314,199,998.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78,255,898.65	19,923,926,899.30
负债合计		88,564,829,917.36	79,437,582,535.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38,885,567.00	4,784,640,284.00
其他权益工具		990,000,000.00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990,000,000.00	-

资本公积		11,579,704,575.56	7,898,685,039.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6,047,349.73	234,799,933.63
专项储备		8,896,481.87	7,925,485.30
盈余公积		1,053,285,969.67	828,495,276.27
一般风险准备		59,993,193.86	37,637,667.87
未分配利润		18,846,160,038.86	17,315,084,511.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082,973,176.55	31,107,268,197.80
少数股东权益		4,098,901,220.25	5,140,119,943.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81,874,396.80	36,247,388,14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746,704,314.16	115,684,970,676.67

法定代表人：姜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07,879,520.89	3,990,411,184.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75,647.10	531,095.49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514,835,805.73	297,231,546.37
应收股利		2,115,301,793.57	1,229,423,193.59
其他应收款		32,078,773,920.10	26,209,553,076.06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58,369.41	2,595,024.86
流动资产合计		43,022,525,056.80	31,729,745,121.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	500,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287,352,565.89	23,561,454,792.85
投资性房地产		9,399,343,431.98	9,045,893,879.03
固定资产		1,356,131,023.87	1,389,520,144.7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9,323,833.78	452,246,643.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754,719.36	70,978,020.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91,105,574.88	35,020,293,481.29
资产总计		79,613,630,631.68	66,750,038,602.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410,000,000.00	11,4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883,071.33	7,883,071.33
预收款项		108,520,447.23	96,859,820.45
应付职工薪酬		85,430.15	109,430.15
应交税费		4,470,007.37	5,751,228.26
应付利息		423,624,547.80	486,964,793.76
应付股利		21,427,408.09	21,300,208.09
其他应付款		4,258,315,417.14	4,319,269,438.21
应付短期融资券		6,000,000,000.00	6,600,00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3,054,949.10	4,87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233.77	-
流动负债合计		29,097,388,511.98	27,838,137,990.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16,600,000.00	5,449,000,000.00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0	8,869,911,156.2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48,670,717.78	435,040,166.9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	1,048,621.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90,181,621.20	1,801,819,232.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555,452,338.98	16,556,819,177.30
负债合计		49,652,840,850.96	44,394,957,167.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38,885,567.00	4,784,640,284.00
其他权益工具		990,000,000.00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990,000,000.00	-
资本公积		12,013,740,469.82	7,930,110,712.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669,377.79	62,510,991.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53,285,969.67	828,495,276.27
未分配利润		10,533,208,396.44	8,749,324,170.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60,789,780.72	22,355,081,435.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613,630,631.68	66,750,038,602.63

法定代表人：姜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0,925,340,861.40	41,241,473,853.97
其中：营业收入		40,925,340,861.40	41,241,473,853.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007,908,975.44	38,890,277,625.24
其中：营业成本		30,526,041,342.13	31,272,820,459.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78,441,374.93	1,789,409,056.80
销售费用		1,546,158,440.90	1,521,568,509.32
管理费用		2,973,810,596.33	2,886,604,421.20
财务费用		1,335,546,194.47	1,209,437,114.59
资产减值损失		447,911,026.68	210,438,063.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2,186,288.95	628,288,802.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25,136.86	-28,439,683.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693,887.39	-28,449,783.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01,993,038.05	2,951,045,347.28
加：营业外收入		742,138,704.67	903,990,939.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401,002.69	140,661,272.43
减：营业外支出		61,477,248.64	51,691,143.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467,850.47	12,792,410.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82,654,494.08	3,803,345,143.13
减：所得税费用		1,231,586,696.28	1,094,373,054.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1,067,797.80	2,708,972,08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7,453,761.39	2,422,721,815.83
少数股东损益		-66,385,963.59	286,250,272.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52,583.90	-36,280,319.8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52,583.90	-36,280,319.8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351,891.00	-36,280,233.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32,351,891.00	-36,280,233.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99,307.10	-86.8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99,307.10	-86.8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2,315,213.90	2,672,691,768.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8,701,177.49	2,386,441,495.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385,963.59	286,250,272.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姜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79,312,892.31	766,683,819.25
减：营业成本		91,796,681.44	110,473,019.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944,944.35	42,595,784.46
销售费用		26,012,759.91	22,716,653.89
管理费用		184,057,376.03	194,275,342.64
财务费用		673,826,073.02	597,137,378.47
资产减值损失		9,769,003.63	9,113,985.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449,552.95	514,844,018.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5,750,896.03	917,739,718.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972,856.35	-30,563,565.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94,106,502.91	1,222,955,391.78

加：营业外收入		9,797,347.71	32,748,753.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3,860.00	8,704,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411,227.00	309,278.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4	63,267.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98,492,623.62	1,255,394,867.33
减：所得税费用		50,585,689.62	82,395,330.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7,906,934.00	1,172,999,536.3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841,614.00	-34,503,708.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841,614.00	-34,503,708.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30,841,614.00	-34,503,708.00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17,065,320.00	1,138,495,828.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姜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367,561,649.58	37,875,420,963.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453,686,263.18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5,277,568.10	419,241,171.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842,525.83	1,218,499,57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69,368,006.69	39,513,161,711.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67,843,623.90	35,807,361,291.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659,436,963.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11,772,707.11	3,072,601,989.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19,469,613.40	3,894,072,483.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2,917,779.80	2,235,856,91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22,003,724.21	45,669,329,63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635,717.52	-6,156,167,926.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35,984.64	1,293,685.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299,944.71	198,256,190.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590,000.00	402,3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725,929.35	601,909,876.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6,180,115.19	1,745,955,268.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20,997.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6,534,88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00,000.00	472,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7,735,992.19	2,218,805,268.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010,062.84	-1,616,895,392.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6,177,399.84	4,021,909,989.9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4,677,400.00	1,242,6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05,819,661.21	19,318,547,545.0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0	11,624,131,029.99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16,997,061.05	34,964,588,564.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429,779,762.70	19,882,886,968.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1,679,808.78	2,303,494,282.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105,272,569.93	37,125,697.28

利、利润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9,400,000,000.00	4,37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842,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21,459,571.48	26,577,224,051.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5,537,489.57	8,387,364,513.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42,411.88	-1,057,924.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3,849,297.33	613,243,269.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9,735,571.22	5,866,492,30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13,584,868.55	6,479,735,571.22

法定代表人：姜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8,638,933.52	785,479,250.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94,239,032.86	41,016,011,51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32,877,966.38	41,801,490,761.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607,842.33	68,297,536.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633,576.23	65,213,285.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471,856.78	146,104,925.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40,867,826.27	45,149,692,84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78,581,101.61	45,429,308,58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5,703,135.23	-3,627,817,827.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9,541,791.70	197,374,527.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04,89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6,646,681.70	197,374,527.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198,456.87	54,765,263.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623,313.10	3,743,151,97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821,769.97	3,797,917,238.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824,911.73	-3,600,542,711.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41,499,999.84	2,779,239,989.9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881,000,000.00	19,447,996,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0	11,424,131,029.99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37,499,999.84	33,651,367,019.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233,400,000.00	17,961,49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3,227,354.37	1,993,166,219.63
偿还债券所支付的现金		9,400,000,000.00	4,37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86,627,354.37	24,324,662,219.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0,872,645.47	9,326,704,800.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2,660.94	-1,212,482.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93,111,761.03	2,097,131,779.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5,411,184.97	1,868,279,405.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58,522,946.00	3,965,411,184.97

法定代表人：姜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84,640,284.00				7,898,685,039.67		234,799,933.63	7,925,485.30	828,495,276.27	37,637,667.87	17,315,084,511.06	5,140,119,943.63	36,247,388,141.4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84,640,284.00				7,898,685,039.67		234,799,933.63	7,925,485.30	828,495,276.27	37,637,667.87	17,315,084,511.06	5,140,119,943.63	36,247,388,141.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245,283.00		990,000,000.00		3,681,019,535.89		-28,752,583.90	970,996.57	224,790,693.40	22,355,525.99	1,531,075,527.8	-1,041,218,723.38	5,934,486,255.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752,583.90				2,017,453,761.39	-66,385,963.59	1,922,315,213.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4,245,283.00		990,000,000.00		3,691,588,309.21							-870,550,043.84	4,365,283,548.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4,245,283.00				3,691,588,309.21							-1,034,329,110.51	3,211,504,481.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90,000,000.00									-	99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3,779,066.67	163,779,066.67
(三) 利润分配									224,790,693.40	22,355,525.99	-486,378,233.59	-104,897,346.36	-344,129,360.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24,790,693.40		-224,790,693.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355,525.99	-22,355,525.99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5.99	525.99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9,232,014.20	-104,897,346.36	-344,129,360.5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70,996.57					614,630.41	1,585,626.98
1. 本期提取							20,401,781.40					6,467,617.16	26,869,398.56
2. 本期使用							19,430,784.83					5,852,986.75	25,283,771.58
(六) 其他					-10,568,773.32							-	-10,568,773.32
四、本期末余额	5,338,885,567.00		990,000,000.00		11,579,704,575.56		206,047,349.73	8,896,481.87	1,053,285,969.67	59,993,193.86	18,846,160,038.86	4,098,901,220.25	42,181,874,396.8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83,737,060.00				5,579,836,540.13		271,080,253.50	13,788,160.64	711,195,322.63	698,454.78	15,419,803,804.11	3,745,173,447.96	30,025,313,043.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83,737,060.00				5,579,836,540.13		271,080,253.50	13,788,160.64	711,195,322.63	698,454.78	15,419,803,804.11	3,745,173,447.96	30,025,313,043.75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903,224.00			2,318,848,499.54		-36,280,319.87	-5,862,675.34	117,299,953.64	36,939,213.09	1,895,280,706.95	1,394,946,495.67	6,222,075,097.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280,319.87				2,422,721,815.83	286,250,272.44	2,672,691,768.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903,224.00			2,318,848,499.54							1,153,809,998.69	3,973,561,722.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903,224.00			2,319,653,655.90							1,200,347,642.33	4,020,904,522.2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05,156.36							-46,537,643.64	-47,342,800.00
（三）利润分配								117,299,953.64	36,939,213.09	-527,441,108.88	-46,817,526.01	-420,019,468.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299,953.64		-117,299,953.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939,213.09	-36,939,213.09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3,201,942.15	-46,817,526.01	-420,019,468.1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862,675.34				1,703,750.55	-4,158,924.79
1. 本期提取							27,136,349.77				5,583,653.97	32,720,003.74
2. 本期使用							32,999,025.11				3,879,903.42	36,878,928.5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84,640,284.00			7,898,685,039.67		234,799,933.63	7,925,485.30	828,495,276.27	37,637,667.87	17,315,084,511.06	5,140,119,943.63	36,247,388,141.43

法定代表人：姜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84,640,284.00				7,930,110,712.98		62,510,991.79		828,495,276.27	8,749,324,170.04	22,355,081,435.0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84,640,284.00				7,930,110,712.98		62,510,991.79		828,495,276.27	8,749,324,170.04	22,355,081,435.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245,283.00		990,000,000.00		4,083,629,756.84		-30,841,614.00		224,790,693.40	1,783,884,226.40	7,605,708,345.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841,614.00			2,247,906,934.00	2,217,065,320.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4,245,283.00		990,000,000.00		4,083,629,756.84						5,627,875,039.8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54,245,283.00				4,083,629,756.84						4,637,875,039.8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90,000,000.00								99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4,790,693.40	-464,022,707.60	-239,232,014.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4,790,693.40	-224,790,693.40	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9,232,014.20	-239,232,014.2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38,885,567.00		990,000,000.00		12,013,740,469.82		31,669,377.79		1,053,285,969.67	10,533,208,396.44	29,960,789,780.7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83,737,060.00				5,656,278,047.06		97,014,699.79		711,195,322.63	7,858,457,510.52	18,606,682,64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83,737,060.00				5,656,278,047.06		97,014,699.79		711,195,322.63	7,858,457,510.52	18,606,682,64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903,224.00				2,273,832,665.92		-34,503,708.00		117,299,953.64	890,866,659.52	3,748,398,795.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503,708.00			1,172,999,536.37	1,138,495,828.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903,224.00				2,273,832,665.92						2,774,735,889.9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903,224.00				2,273,832,665.92						2,774,735,889.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7,299,953.64	-282,132,876.85	-164,832,923.2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299,953.64	-117,299,953.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3,201,942.15	-373,201,942.15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3. 其他										208,369,018.94	208,369,018.9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84,640,284.00				7,930,110,712.98		62,510,991.79		828,495,276.27	8,749,324,170.04	22,355,081,435.08

法定代表人：姜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国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5年12月22日成立。本公司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和H股股票,已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水泥生产及销售、建材制造业生产及销售、建筑装饰业、商贸物流、旅游服务、房地产开发、物业投资及管理。

本集团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为在中国成立的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金隅集团”)。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24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的变化情况参见八、合并范围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及残值、投资性房地产与存货的划分、投资性房地产与固定资产的划分、土地增值税、在建房地产开发成本的确认及分摊等。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及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的余额，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其他综合收益的，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年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特殊信用特征组合	个别计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	-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30	30
2—3 年	60	60
3 年以上		
3—4 年	85	85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开发成本、开发产品。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除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以外的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取得成本、建筑安装工程支出、资本化的利息及其他直接和间接开发费用。开发成本于完工后结转为开发产品。

建筑安装工程支出中包含的公共配套设施成本指按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公共配套项目，如道路等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按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进行核算并分摊。开发用土地也列入开发成本核算。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之外，本集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 (3) 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单项资产和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也不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按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计量，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

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均将长期持有并出租以赚取租金。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会计政策的选择依据为：

- (1)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本集团目前投资性房地产项目主要位于北京市核心区，主要为成熟商业区的商业物业，有较为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可以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采用公允价值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具有可操作性。

- (2) 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集团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评估机构，对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收益法并参考公开市场价格进行公允价值评估，以其评估金额作为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主要包括：假设投资性房地产在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且将按现有用途继续使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环境、税收政策、信贷利率、汇率等未来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无可能对企业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0	5	9.50 - 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除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的之外，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生物资产

19. 油气资产

20.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商标权和软件使用权等。

本集团取得的非房地产开发用途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本集团之土地使用权根据所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证标明的年限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采矿权成本包括取得采矿权利所支付的成本以及预计的矿山恢复成本。采矿权依据相关的矿山可开采储量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商标使用权，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

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装修费、矿山剥离费和预付的租赁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其为本集团带来的经济利益的期限采用直线法摊销。

2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即为部分符合资格的离退休职工(2007年之前已经办理离退休手续)提供补充津贴福利。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财务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净义务的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

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6.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销售已完工物业的收入，于物业的所有权风险及回报已转移至买方即有关物业竣工并根据销售协议将物业交付买家，且能合理确保收取买卖合同确定的对价时，方确认收入。确认收入前已售物业收取的定金及分期和预售款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预收款项科目。

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以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9.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维修基金和质量保证金

维修基金是按照相关规定，按房价总额的一定比例代房地产管理部门向购房者收取，在办理立契过户手续时上交房地产管理部门的款项。维修基金通过其他应付款科目核算。

质量保证金一般按施工单位工程款的一定比例预留，在开发物业办理竣工验收后并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无质量问题时，再支付给施工单位。质量保证金通过应付账款科目核算。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高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经营租赁——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所有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投资性房地产与存货的划分

本集团建造的物业可能用于出售，也可能用于赚取租金及/或资本增值。本集团在建造物业的初期根据持有目的将物业划分为存货或投资性房地产。在建的过程中，建成后用于出售的物业划分为存货-开发成本，计入流动资产，而建成后用于赚取租金及/或资本增值的物业划分为在建的投资性房地产，计入非流动资产。建成后，用于出售的物业转入存货-开发产品，而用于赚取租金及/或资本增值的物业转入已完工的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与固定资产的划分

本集团决定所持有的物业是否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的定义，并在进行判断的时候建立了相关标准。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包括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因此，本集团会考虑物业产生现金流的方式是否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本集团持有的其他资产。有些物业的一部分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剩余部分用于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者经营管理。如果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部分能够单独出售或者出租，本集团对该部分单独核算。如果不能，则只有在用于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者经营管理的部分不重大时，该物业才会被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在决定辅助服务的重大程度是否足以使该物业不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时，乃按个别物业基准单独作出判断。

永续债的分类

如附注五、41所述，本集团于2015年发行人民币10亿元的永续债。根据《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本集团没有偿还本金或支付债券利息的合同义务，即本集团不存在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永续债持有者，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永续债持有者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本集团将其划分为权益工具，且后续宣告的分派将按照对权益所有者的分配来处理。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土地增值税

本集团须缴纳土地增值税。土地增值税的拨备是管理层根据对有关税收法律及法规要求的理解所作出的最佳估计。实际土地增值税负债须于土地增值税清算时由税务机关厘定。本集团尚未与税务机关就若干房地产开发项目确定其土地增值税的清算及纳税方案。最终的土增税计算结果可能有别于初始入账的金额，任何差异将会影响实现差异期间的土地增值税支出及相关拨备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由独立专业评估师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其公允价值进行重估。该等估值以若干假设为基础，受若干不确定因素影响，可能与实际结果有差异。在作出相关估计时，会考虑类似物业目前市场租金的资料，并使用主要以资产负债表日当时市场状况为基准的假设。

在建房地产开发成本的确认及分摊

房地产建造的成本于工程在建期间记为存货，并将于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后结转入利润表。在最终结算工程成本和其他有关的房地产开发成本之前，该等成本需要本集团管理层按照预算成本和开发进度进行估计。本集团的房地产开发一般分期进行。直接与某一期开发有关之成本记作该期之成本。不同阶段的共同成本按照可出售面积分摊至各个阶段。倘若工程成本的最终结算及相关成本分摊与最初估计不同，则工程成本及其他成本的增减会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减值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减值乃根据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的评估而作出。确认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减值时，管理层须作出判断及估计。有客观证据显示本集团将无法收回该等款项时，方会计提减值准备。倘实际结果或未来预期与原始估计存在差异，则该等差异将影响于该估计变动期间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转回。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管理层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计算涉及到对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估计。该等估计的变化将会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和以后年度的利润。

设定受益义务的计量

本集团就向若干退休和提前退休职工支付的补充津贴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乃采用独立专业精算师所作的精算估值而厘定。独立专业精算师每年均对本集团退休计划的精算状况进行评估。该等精算估值涉及对折现率、退休福利通胀比率及其他因素所作出的假设。鉴于其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不确定性。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残值，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和残值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销售收入计征，征收率为 3%；混凝土行业按销售收入简易计征，简易征收率为 6%	17%、6%、3%
营业税	按应税收入的 3%、5%、20% 计缴营业税	3%、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1% 计缴	7%、5%、1%
企业所得税	除下述 2 外，本集团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3% 计缴	3%
房产税	本集团对所有或使用的房屋按税法规定的比例缴纳。自用房产从价计征，以房产原值一次减去 10%-30% 后的余值按 1.2% 年税率计算缴纳房产税；出租房产从租计征，以房产租金收入按 12% 年税率计算缴纳房产税	
车船税	本集团所有或管理的车辆，对载客汽车按辆缴纳，载货汽车按吨位缴纳	
土地使用税	本集团按生产经营所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和当地人民政府规定的土地使用税纳税等级对应的每平方米年税额缴纳	
个人所得税	本集团支付给职工的工资薪金等个人所得，依法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土地增值税	本集团有偿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或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土地增值额的，按 30%-60% 的四级超率累进税率计算缴纳土地增值税	
资源税	本集团开采矿产品根据国家税法相关规定从量计缴资源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1) 增值税**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享受如下增值税优惠：

1) 本集团部分生产水泥的子公司，2015年1-6月按财税[2008]156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补充的通知》的规定，对于其生产的符合规定的水泥产品在2015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100%的优惠政策，该等子公司包括：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河北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沧州临港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成安金隅太行水泥有限公司、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四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岚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沁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陵川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宣化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北京兴发水泥

有限公司、博爱金隅水泥有限公司、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2015年7-12月本集团部分生产水泥的子公司按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的规定，对于其生产的附和规定的水泥产品在2015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政策，该等子公司包括：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河北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沧州临港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广灵金隅水泥有限公司、赞皇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四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岚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沁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陵川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宣化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博爱金隅水泥有限公司、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2) 本集团部分生产混凝土的子公司，2015年1-6月按财税[2008]156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补充的通知》的规定，对于其生产的符合规定的混凝土产品在2015年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该等子公司包括：和田市玉河砂石有限公司、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馆陶县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成安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大名县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石家庄金隅旭成混凝土有限公司、邯郸市峰峰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邯郸市邯山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邯郸县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鸡泽县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聊城金隅泓均砼业有限公司、聊城金隅永辉砼业有限公司、魏县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2015年7-12月本集团部分生产混凝土的子公司均无法达到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中规定的资源综合利用要求，因此无法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天津金隅宝辉砂浆有限公司、北京金隅砂浆有限公司，2015年1-6月按财税[2008]156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补充的通知》的规定，对于其生产的符合规定的特定建材产品在2015年1-6月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2015年7-12月按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的规定，北京金隅砂浆有限公司少部分产品可以达到资源综合利用要求，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政策。天津金隅砂浆产品在2015年7月份以后无法达到资源综合利用的要求，未申请资源综合利用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4)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及唐山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公司，按财税[2015年]73号《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其生产的符合规定的新型墙体材料，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5)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西三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按《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1年供暖期至2015年12月31日向居民个人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6)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按财税文件规定，符合利用废铅酸电池生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享受增值税即证即退30%(废旧电池生产的金属及镍钴锰氢氧化物、镍钴锰酸锂、氯化钴)和50%(废矿物油生产的润滑油基础油、汽油、柴油等工业油料)优惠政策。

7)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北京金隅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暂免征收部分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3]52号)的规定, 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中月销售额不超过2万元的企业或非企业性单位, 暂免征收增值税。

(2) 营业税

1)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河北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处置危险废弃物取得收入免征营业税问题的批复》、《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处置危险废弃物取得收入免征营业税问题的批复〉的通知》以及《三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处置危险废弃物取得收入免征营业税问题的批复》的规定, 处置危险废弃物的收入免征营业税。

2)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北京金隅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暂免征收部分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3]52号)的规定, 对营业税纳税人中营业额不超过2万元的企业或非企业性单位, 暂免征收营业税。

(3)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享受如下的企业所得税优惠:

1)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被相关政府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 2015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该等子公司包括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建筑材料科学院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建都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北京金隅水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隅砂浆有限公司、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北京三重镜业有限公司及北京奇耐特长城座椅有限公司。

2) 根据《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目录》规定, 河北金隅红树林有限责任公司从2010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沁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北京金隅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材料检测中心、北京金隅凤山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享受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 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78,746.90	1,188,238.10
银行存款	17,909,518,906.91	10,066,508,786.59
其他货币资金	458,283,037.29	912,474,577.99

合计	18,369,880,691.10	10,980,171,602.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91,989,022.36	924,880.55

其他说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用于担保的货币资金：		
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449,131,405.76	902,817,668.94
信用证保证金	5,666,599.09	45,147,170.74
质量/履约保证金	45,905,809.13	47,217,112.71
承兑汇票保证金	90,002,613.42	65,774,311.91
其他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房地产预售款受限资金	6,556,854,349.99	3,422,787,771.29
其他受限资金	8,735,045.16	16,691,995.87
	7,156,295,822.55	4,500,436,031.46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为7天至3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银行存款被冻结(2014年12月31日：无)。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291,989,022.36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924,880.55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91,122,725.12	2,096,964,186.58
商业承兑票据	506,801,704.58	554,063,523.20
合计	2,197,924,429.70	2,651,027,709.7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7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711,993.36

合计	7,781,993.36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20,809,052.03	880,749,702.16
商业承兑票据	-	70,652,048.41
合计	1,120,809,052.03	951,401,750.5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2015年12月31日,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2014年12月31日: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13,555.24	0.15	9,769,003.63	91.18	944,551.61	10,972,785.00	0.19	1,471,200.46	13.41	9,501,584.5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48,596,410.7	98.12	430,234,694.36	5.94	6,818,361,716.34	5,635,156,379.22	97.40	322,399,603.56	5.72	5,312,756,775.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226,402.02	1.74	65,464,161.39	51.05	62,762,240.63	139,293,620.18	2.41	56,719,446.24	40.72	82,574,173.94
合计	7,387,536,367.96	/	505,467,859.38	/	6,882,068,508.58	5,785,422,784.40	/	380,590,250.26	/	5,404,832,534.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A	10,713,555.24	9,769,003.63	91.18	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10,713,555.24	9,769,003.6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094,626,380.76	-	-
1 至 2 年	726,463,052.92	217,986,401.48	30
2 至 3 年	175,599,528.75	105,359,717.30	6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8,729,119.38	49,919,751.68	85
4 至 5 年	20,313,040.32	20,313,040.32	100
5 年以上	36,655,783.58	36,655,783.58	100
合计	7,112,386,905.71	430,234,694.36	6.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6,714,939.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1,449,815.1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单位 C	12,975,897.94	
单位 D	12,456,810.12	
合计	25,432,708.06	/

其他说明

原应收单位 C 和单位 D 款项，账龄分别为 1-2 年和 3-4 年，管理层将其归入账龄信用特征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本年本集团收到现金还款，因此转回已经计提的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净额
单位 1	778,700,150.00	10.54	-	778,700,150.00
单位 2	103,451,827.20	1.40	-	103,451,827.20
单位 3	81,628,446.68	1.10	-	81,628,446.68
单位 4	74,554,484.99	1.01	7,831,187.04	66,723,297.95
单位 5	51,900,000.00	0.70	-	51,900,000.00
	1,090,234,908.87	14.75	7,831,187.04	1,082,403,721.83

其他说明: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应收账款作为本集团银行贷款之担保(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25,676,684.21	36.63	1,263,225,423.25	35.82
1 至 2 年	62,622,924.79	1.73	2,248,767,096.28	63.75
2 至 3 年	2,222,660,295.52	61.48	4,890,367.16	0.14
3 年以上	4,047,149.56	0.11	10,098,163.31	0.29
合计	3,615,007,054.08	100	3,526,981,050.00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时间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及时结算原因
单位 1	1-2 年、2-3 年	2,209,291,114.88	62.14%	合同约定的交易时间尚未完成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单位 1	2,441,129,537.04	67.46%
单位 2	188,453,842.21	5.21%
单位 3	127,855,003.88	3.53%
单位 4	93,797,325.39	2.59%
单位 5	80,725,255.38	2.23%
	2,931,960,963.90	81.02%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借款	6,716,763.51	2,641,275.74
合计	6,716,763.51	2,641,275.74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3,071,700.00	2,190,000.00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851,000.00	-
合计	3,922,700.00	2,19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356,076.94	6.6	64,411,768.06	44.99	77,944,308.88	74,128,733.06	3.69	49,411,768.06	66.66	24,716,965.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72,176,557.01	91.44	56,377,244.06	2.86	1,915,799,312.95	1,909,241,432.42	95.09	59,973,916.00	3.14	1,849,267,516.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380,483.91	1.96	37,424,396.53	88.31	4,956,087.38	24,494,731.44	1.22	22,603,529.42	92.98	1,891,202.02
合计	2,156,913,117.86	/	158,213,408.65	/	1,998,699,709.21	2,007,864,896.92	/	131,989,213.48	/	1,875,875,683.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第一名	69,192,143.88	15,000,000.00	21.68	部分不能收回
第二名	30,379,950.00	9,113,985.00	30	部分不能收回
第三名	22,732,983.06	20,246,783.06	89.06	部分不能收回
第四名	20,051,000.00	20,051,000.00	100	部分不能收回
合计	142,356,076.94	64,411,768.0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144,150,280.36	-	-
1至2年	19,759,230.27	5,927,769.08	30
2至3年	6,724,366.78	4,034,620.07	60
3年以上			
3至4年	3,253,480.99	2,765,458.84	85
4至5年	3,655,943.82	3,655,943.82	100
5年以上	39,993,452.25	39,993,452.25	100
合计	1,217,536,754.47	56,377,244.06	4.6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050,981.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530,897.7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829,296,425.79	659,710,391.42
押金保证金	386,262,146.85	420,966,006.38
应收政府补助	141,403,371.10	242,057,644.40
代垫款项	147,563,888.28	134,184,446.85
备用金	104,794,021.31	94,961,753.22
其他往来	389,379,855.88	323,995,441.17
合计	1,998,699,709.21	1,875,875,683.4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单位往来款	381,568,194.13	1-2 年、4-5 年	18.46	-
单位 2	单位往来款	120,605,148.96	1 年以内	5.59	15,000,000.00
单位 3	单位往来款	96,688,940.00	1 年以内、4-5 年	4.48	9,113,985.00
单位 4	应收政府补助	90,917,708.3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4.21	-
单位 5	其他往来	55,782,501.50	2-3 年	2.59	-
合计	/	745,562,492.89	/	35.33	24,113,985.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单位 1	增值税返还	90,917,708.3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2016 年
单位 2	增值税返还	30,109,494.46	1-2 年	2016 年
单位 3	增值税返还	8,211,864.55	1 年以内	2016 年
单位 4	增值税返还	5,878,540.43	1 年以内	2016 年
单位 5	增值税返还	2,820,834.68	1 年以内	2016 年
单位 6	增值税返还	1,091,008.14	1 年以内	2016 年

单位 7	增值税返还	774,888.19	1 年以内	2016 年
单位 8	增值税返还	558,512.87	1 年以内	2016 年
单位 9	增值税返还	367,129.98	1 年以内	2016 年
单位 10	增值税返还	361,464.33	1 年以内	2016 年
单位 11	增值税返还	311,925.17	1 年以内	2016 年
合计	/	141,403,371.10	/	/

其他说明

根据六税项 2 税收优惠中所列，本集团内若干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以上应收增值税返还税收政策均已经各税务局认证，管理层预计将于 2016 年全额收回。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4,251,200.66	11,855,003.79	852,396,196.87	1,008,625,755.43	20,782,015.04	987,843,740.39
在产品	473,099,711.56	22,921,437.80	450,178,273.76	596,497,578.41	28,288,017.90	568,209,560.51
库存商品	516,712,124.58	1,092,050.29	515,620,074.29	537,241,526.35	967,842.71	536,273,683.64
周转材料	87,020,834.91	4,569,291.97	82,451,542.94	69,911,143.13	4,569,291.97	65,341,851.1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产成品	527,666,381.96	20,746,086.99	506,920,294.97	534,938,635.02	21,184,301.39	513,754,333.63
开发成本	41,542,892,858.77	103,385,674.96	41,439,507,183.81	35,904,163,070.57	7,169,850.12	35,896,993,220.45
开发产品	10,370,115,915.02	210,002,295.72	10,160,113,619.30	10,337,782,329.71	53,039,299.10	10,284,743,030.61
合计	54,381,759,027.46	374,571,841.52	54,007,187,185.94	48,989,160,038.62	136,000,618.23	48,853,159,420.3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782,015.04	353,286.04		9,280,297.29		11,855,003.79
在产品	28,288,017.90	2,399,784.41		7,766,364.51		22,921,437.80
库存商品	967,842.71	124,207.58				1,092,050.29
周转材料	4,569,291.97	-				4,569,291.97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产成品	21,184,301.39	4,079,601.43		4,517,815.83		20,746,086.99
开发成本	7,169,850.12	96,215,824.84		-		103,385,674.96
开发产品	53,039,299.10	180,735,384.84		23,772,388.22		210,002,295.72
合计	136,000,618.23	283,908,089.14		45,336,865.85		374,571,841.5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于2015年12月31日,开发成本余额中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人民币1,846,489,413.04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807,296,142.72元),其中本年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1,107,112,09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936,555,642.00元),利息资本化率为5.31%(2014年12月31日:5.96%)。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房地产开发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下批竣工时间	总投资额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重庆-时代都汇	2011年12月	2018年6月	2,818,620,999.22	984,656,272.77	1,080,980,073.03
重庆-南山郡	2011年12月	2020年10月	3,372,478,050.21	1,357,406,148.50	1,852,912,771.53
成都-双流项目	2012年12月	已完工	1,519,880,000.00	-	383,947,672.30
成都-武侯珑熙郡项目	2015年9月	2017年12月	2,761,300,000.00	1,359,318,254.82	1,151,917,404.14
杭州-半山项目	2012年11月	2015年12月	1,191,875,565.04	995,143,330.79	1,050,700,251.37
杭州-老城厢地块	2014年7月	2016年12月	2,374,000,000.00	1,564,179,707.76	1,423,591,937.88
内蒙-金隅丽港城	2013年4月	2016年6月	938,950,000.00	37,051,220.58	624,992,914.37
内蒙-金隅环球金融中心	2013年7月	2017年6月	1,200,000,000.00	558,719,185.50	330,513,504.50
杭州-观澜时代	2010年3月	已完工	6,272,882,913.39	-	696,030,318.39
杭州-2D地块	2013年5月	2017年6月	598,668,946.24	367,492,453.26	254,808,097.51
杭州-2G地块	2016年7月	2020年10月	暂无	35,607,771.98	35,607,771.98
杭州-2F地块	2016年7月	2020年12月	暂无	86,113,840.39	86,113,840.39
海口-海甸溪项目	2014年6月	2016年5月	1,886,070,000.00	570,903,728.67	706,664,031.50
唐山-金隅乐府	2011年3月	2016年6月	2,478,239,600.00	856,878,978.92	1,030,202,052.07
北京-西三旗商业住宅项目	2012年10月	2016年12月	1,085,830,000.00	731,999,448.67	508,291,189.49
天津-金隅悦城	2010年9月	2017年12月	1,973,876,083.86	1,092,034,927.08	1,862,293,030.71
天津-丽港城	2013年5月	2016年12月	2,138,470,000.00	1,613,034,086.85	1,438,924,033.42
北京-金隅万科城	2008年3月	A7地块规划未完成	4,011,000,000.00	24,492,957.28	24,436,820.60
北京-朝阳新城	2013年8月	2016年10月	1,677,250,000.00	177,085,802.72	1,373,939,480.89
北京-康惠园	2009年2月	2016年3月	2,220,000,000.00	120,225,957.45	157,385,910.56
北京-红石座	2012年3月	2016年6月	544,660,000.00	454,442,874.61	315,294,110.13
北京-西海岸	2012年8月	2016年10月	1,092,433,800.00	270,052,059.25	813,347,720.70
北京-土桥项目	2009年10月	2016年6月	4,672,150,000.00	99,434,053.54	596,957,417.80
北京-立方	2011年11月	已完工	880,000,000.00	-	206,549,441.95
北京-土桥三期	2012年12月	2016年6月	1,187,197,300.00	257,642,538.56	771,434,497.05
青岛-井冈山路地块	2013年5月	已完工	240,000,000.00	-	192,919,692.27
北京-长阳理工大学1号地	2014年3月	2017年9月	3,000,000,000.00	2,383,460,211.13	1,979,039,306.72
北京-朝阳新城-B地块商业综合楼	2012年12月	已完工	927,138,000.00	-	154,515,565.13
南京-兴隆大街北侧A2地块	2014年3月	2017年5月	4,540,170,000.00	3,555,856,023.18	3,143,982,184.42
马鞍山-佳山东麓项目	2013年5月	2016年6月	1,052,398,300.00	505,822,984.25	659,655,978.61
北京-单店二期	2014年4月	2016年9月	4,263,660,000.00	2,805,047,613.78	2,348,951,668.37
北京-南口项目	2015年	2018年6月	439,470,000.00	135,298,069.38	125,350,236.68
北京-星牌二期	2014年4月	2016年6月	2,216,590,000.00	1,427,529,982.99	1,009,621,493.68
上海-嘉定菊园	2015年12月	2018年12月	5,500,000,000.00	3,063,074,318.39	2,804,968,444.50
青岛-青岛项目	2015年3月	2017年12月	3,404,000,000.00	1,613,526,703.66	313,780,000.00
北京-丰台项目	2015年3月	2017年6月	7,000,000,000.00	4,673,410,401.09	3,073,000,000.00
北京-西郊砂石厂西区	2015年9月	2017年10月	2,400,000,000.00	899,804,291.12	751,293,501.10
安徽-叉车厂项目	2015年11月	2020年8月	8,697,690,000.00	2,283,057,476.99	-
重庆-新都会项目	预计2016年12月	2019年	20,117,351,300.00	1,979,969,373.29	-
北京-后沙峪项目	预计2016年3月	2018年	2,396,580,000.00	1,906,081,988.46	-
其他				593,652,146.15	562,078,854.71
合计				41,439,507,183.81	35,896,993,220.45

(6) 房地产开发产品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最近一期竣工时间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北京-金隅山墅	2014年10月	64,864,162.91	-	(3,659,243.07)	61,204,919.84
北京-朝阳新城	2015年6月	64,413,374.62	1,409,785,825.68	(674,501,977.46)	799,697,222.84
北京-苗圃危改	2008年12月	4,139,589.71	-	(778,289.29)	3,361,300.42
北京-丽景园	2010年6月	8,725,113.78	-	(6,802,549.90)	1,922,563.88
北京-美和园	2010年6月	6,949,101.84	-	(380,834.21)	6,568,267.63
北京-康惠园	2011年3月	190,003,196.78	-	(7,766,039.66)	182,237,157.12

北京-嘉和园	2011年6月	4,136,765.09	-	(3,580,531.98)	556,233.11
北京-土桥项目	2015年10月	383,350,639.70	235,586,957.51	(450,688,205.72)	168,249,391.49
北京-观澜时代	2013年6月	5,235,297.72	-	-	5,235,297.72
北京-悦和园	2013年9月	436,660.80	-	(807.87)	435,852.93
北京-滨河园	2014年6月	142,674,071.95	-	(29,623,955.13)	113,050,116.82
北京-泰和园	2013年12月	52,880,709.17	-	(6,905,488.64)	45,975,220.53
北京-金隅万科城	2014年5月	93,622,256.70	-	(76,252,351.66)	17,369,905.04
内蒙-金隅时代城	2014年6月	128,439,304.52	-	(33,441,253.72)	94,998,050.80
内蒙-金隅丽港城	2015年10月	-	867,429,676.82	(483,318,405.64)	384,111,271.18
杭州-观澜时代	2015年2月	1,318,311,169.26	672,996,127.41	(579,953,657.53)	1,411,353,639.14
北京-长安新城	2007年12月	89,652,526.31	-	(8,785,101.03)	80,867,425.28
北京-大成郡	2012年8月	40,088,263.05	-	(565,146.34)	39,523,116.71
北京-大成时代	2010年11月	95,414,114.52	-	-	95,414,114.52
北京-玲珑天地	2013年6月	3,518,894.26	-	-	3,518,894.26
北京-梨园金成中心	2013年12月	311,801,525.37	-	(273,856,637.57)	37,944,887.80
北京-西组团公建	2013年1月	17,340,998.47	-	(14,424,609.16)	2,916,389.31
海南-大成商务公寓	2005年2月	39,007,053.77	-	-	39,007,053.77
海口-美灵湖	2013年12月	17,070,809.37	-	(3,240,078.85)	13,830,730.52
海口-西溪里	2015年11月	-	460,110,067.00	(189,449,375.13)	270,660,691.87
天津-金隅悦城	2015年9月	381,323,336.57	1,033,476,304.16	(1,097,768,389.36)	317,031,251.37
天津-红杉花苑	2015年11月	-	294,036,139.54	(201,958,402.15)	92,077,737.39
北京-建欣苑经济房	2008年12月	75,080,168.49	-	(57,339,573.00)	17,740,595.49
北京-天坛公馆	2008年6月	21,178,888.30	-	(6,071,591.25)	15,107,297.05
唐山-金隅乐府	2015年9月	659,075,530.30	318,015,373.99	(170,152,202.85)	806,938,701.44
北京-瑞和园	2014年10月	253,627,607.54	-	(231,753,843.05)	21,873,764.49
北京-土桥三期	2015年10月	-	721,749,040.01	(548,707,382.22)	173,041,657.79
北京-金隅澜湾	2015年10月	-	868,866,247.60	(578,794,250.64)	290,071,996.96
北京-自由筑	2015年10月	-	477,168,245.90	(222,689,018.44)	254,479,227.46
北京-金隅翡丽	2014年11月	1,465,681,477.32	-	(1,159,586,576.83)	306,094,900.49
北京-I立方	2015年2月	250,851,118.05	68,390,515.12	(253,236,434.30)	66,005,198.87
重庆-南山郡	2015年9月	338,205,081.74	740,094,554.60	(227,390,552.53)	850,909,083.81
北京-大成国际	2011年12月	30,603,408.75	-	-	30,603,408.75
北京-金隅国际	2005年4月	85,111,715.33	-	-	85,111,715.33
重庆-时代都汇	2015年9月	445,235,020.54	549,890,252.26	(371,728,293.68)	623,396,979.12
杭州-半山田园	2014年10月	725,351,771.12	-	(150,615,542.80)	574,736,228.32
北京-郭公庄	2014年12月	1,979,650,176.99	-	(1,728,269,558.31)	251,380,618.68
成都-大成郡	2015年1月	441,810,746.80	388,221,711.06	(370,909,111.59)	459,123,346.27
北京-嘉品MALL	2015年9月	-	811,471,711.72	-	811,471,711.72
青岛-丽港城	2015年11月	-	235,497,920.46	(179,765,090.43)	55,732,830.03
马鞍山-佳山墅	2015年11月	-	441,862,921.74	(314,233,626.18)	127,629,295.56
其他		49,881,383.10	68,655,495.58	(68,990,520.30)	49,546,358.38
合计		10,284,743,030.61	10,663,305,088.16	(10,787,934,499.47)	10,160,113,619.30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企业所得税	448,591,818.78	313,058,854.54
预付土地增值税	432,284,137.73	382,120,759.19
预付营业税及其他税金	1,021,040,014.56	877,634,593.24
待抵扣进项税	216,933,244.79	-
待摊费用	37,355,455.34	31,439,423.90
一年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七、28)	28,196,215.47	51,676,745.84
其他	69,824,811.44	65,996,165.35
合计	2,254,225,698.11	1,721,926,542.06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4,367,250.00		604,367,250.00	1,105,113,250.00		1,105,113,25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604,367,250.00		604,367,250.00	1,105,113,250.00		1,105,113,250.00
合计	604,367,250.00		604,367,250.00	1,105,113,250.00		1,105,113,250.00

本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7 日，向建信信托有限公司购买信托计划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本公司为该信托计划的劣后级受益人，该信托计划采用不保本金浮动收益率计算收益，收益在信托计划终止时进行分配。于 2015 年 10 月 17 日该信托计划已到期收回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隅嘉业”）于 2014 年 12 月以其对全资子公司北京金隅长阳嘉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债权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购买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托计划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金隅嘉业为该信托计划的次级份额的受益人，信托计划于 2017 年 12 月到期。该信托计划采用不保本金浮动收益率计算收益，收益在信托计划终止时进行分配。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中国境内之非上市权益投资因不存在公开活跃的市场报价而不能可靠计量其公允价值，该等权益性投资以成本计量。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天嘉天津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746,000.00	-	746,000.00	10	11,110.00
北京市房山区城关农村信用合作社	101,000.00	-	-	101,000.00	-	-	-	-	-	-
中油金隅(北京)石油销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	-	10	57,640.53

售有限公司											
*北京市北砖加油站	648,297.22	-	-	648,297.22	291,047.22	-	-	291,047.22	62.5	-	
*北京市鑫建欣苑农贸 市场有限公司	380,000.00	-	-	380,000.00	-	-	-	-	95	-	
北京天云实业	75,000.00	-	-	75,000.00	-	-	-	-	-	-	
北京亚都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00,000.00	-	-	200,000.00	-	-	-	-	0.2	-	
*海南帝豪家具公司	2,645,418.54	-	-	2,645,418.54	2,645,418.54	-	-	2,645,418.54	55	-	
**北京清华紫光方大高 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3,267,700.00	-	-	3,267,700.00	3,267,700.00	-	-	3,267,700.00	27.14	-	
北京首都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	-	100,000.00	100,000.00	-	-	100,000.00	0.34	-	
合计	11,417,415.76	-	-	11,417,415.76	6,304,165.76	746,000.00	-	7,050,165.76	/	68,750.53	

*对该等公司，本集团持有其权益50%以上，但无法参与其经营和决议，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北京清华紫光方大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清华紫光方大”）27.14%的股权。由于无法参与清华紫光方大的任何决策，未对其形成重大影响，因此未将其作为联营公司核算。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星牌优时吉建筑	17,789,937.84			-15,471,053.09						2,318,8	-

材料有限公司									84.75	
北京蓝岛金隅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927,454.60			229,784.79			-282,561.84		3,874,677.55	-
小计	21,717,392.44			-15,241,268.30			-282,561.84		6,193,562.30	-
二、联营企业										
柯诺地板(北京)有限公司	5,469,434.67			-			-		5,469,434.67	5,469,434.67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97,629,252.10			-10,846,029.82			-		86,783,222.28	-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98,362,708.22			772,763.99			-		99,135,472.21	-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60,310,207.81			8,346,992.95			-4,484,672.27		64,172,528.49	-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7,810,842.09			-2,775,530.36			-881,700.00		24,153,611.73	-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8,035,920.51			2,049,082.25			-851,000.00		9,234,002.76	-
河北睿索固废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16,020,997.00		101.9			-		16,021,098.90	-
小计	297,618,365.40	16,020,997.00		-2,452,619.09			-6,217,372.27		304,969,371.04	5,469,434.67
合计	319,335,757.84	16,020,997.00		-17,693,887.39			-6,499,934.11		311,162,933.34	5,469,434.67

其他说明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均为非上市投资，并采用权益法核算。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14,051,809,039.03			14,051,809,039.03
二、本期变动	392,994,288.95			392,994,288.95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209,192,000.00			209,192,000.00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602,186,288.95			602,186,288.95
三、期末余额	14,444,803,327.98			14,444,803,327.98

以上投资性房地产均位于中国境内，并按中期租赁持有。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由具有专业资质的独立评估公司第一太平戴维斯估值及专业顾问有限公司按公开市场和现有用途为基础采用未来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于2015年12月31日的估值为人民币14,444,803,327.98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4,051,809,039.03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建金大厦	157,600,000.00	正在办理中
金环宇大厦	130,400,000.0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88,000,000.00	

于2015年12月31日，约有账面价值人民币288,000,000.00元的投资性房地产未办妥产权证书。该等投资性房地产是在2011年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取得的，本集团正在办理相关权属的变更手续。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有效地占有并使用或处置上述房地产，并且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2015年12月31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其他说明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922,730,431.98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抵押取得借款。（附注七、7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474,941,293.00	12,391,561,367.65	999,963,502.32	502,103,302.50	26,368,569,46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768,478,346.99	650,761,166.03	23,823,554.29	38,808,769.91	1,481,871,837.22
(1) 购置	128,519,212.04	85,736,932.44	23,677,234.25	26,946,515.19	264,879,893.92
(2) 在建工程转入	420,347,918.58	413,659,387.81	146,320.04	4,476,249.35	838,629,875.78
(3) 企业合并增加	219,611,216.37	151,364,845.78		7,386,005.37	378,362,067.52
3. 本期减少金额	52,948,119.31	67,914,101.00	48,794,954.74	6,698,307.89	176,355,482.94
(1) 处置或报废	52,948,119.31	67,914,101.00	48,794,954.74	6,698,307.89	176,355,482.94
4. 期末余额	13,190,471,520.68	12,974,408,432.68	974,992,101.87	534,213,764.52	27,674,085,819.7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73,059,483.93	4,358,558,020.95	528,562,235.37	343,986,064.53	8,004,165,804.78
2. 本期增加金额	435,954,475.55	750,561,754.74	72,868,272.11	54,217,202.25	1,313,601,704.65
(1) 计提	435,954,475.55	750,561,754.74	72,868,272.11	54,217,202.25	1,313,601,704.65
3. 本期减少金额	32,188,622.68	43,953,622.31	37,301,525.11	4,765,728.45	118,209,498.55
(1) 处置或报废	32,188,622.68	43,953,622.31	37,301,525.11	4,765,728.45	118,209,498.55
4. 期末余额	3,176,825,336.80	5,065,166,153.38	564,128,982.37	393,437,538.33	9,199,558,010.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7,098,651.56	208,149,357.10	6,266,436.37	1,694,983.06	343,209,428.09
2. 本期增加金额		5,057,246.20			5,057,246.20
(1) 计提		5,057,246.20			5,057,246.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57,110.37	3,304,094.68	1,191,604.01	55,745.40	14,908,554.46
(1) 处置或报废	10,357,110.37	3,304,094.68	1,191,604.01	55,745.40	14,908,554.46
4. 期末余额	116,741,541.19	209,902,508.62	5,074,832.36	1,639,237.66	333,358,119.8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96,904,642.69	7,699,339,770.68	405,788,287.14	139,136,988.53	18,141,169,689.04
2. 期初账面价值	9,574,783,157.51	7,824,853,989.60	465,134,830.58	156,422,254.91	18,021,194,232.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9,168,129.40	5,204,118.00		23,964,011.4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7,260,067.1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承德金隅水泥办公楼等	73,567,294.08	办理中
宣化金隅水泥办公楼等	34,376,072.66	土地使用权证未办理完毕,办理中
左权金隅水泥办公楼等	35,214,165.43	办理中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七、7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飞灰综合利用项目				20,527,000.00		20,527,000.00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一线煤立磨改造工程				18,857,117.45		18,857,117.45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熟料棚化技改项目				14,011,312.95		14,011,312.95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飞灰处置线产能改造项目				15,095,172.30		15,095,172.30
河北金隅鼎鑫-二分矿体剥离				42,809,346.91		42,809,346.91
保定太行和益-生料磨节能技改	18,278,675.83		18,278,675.83			
保定太行和益-水泥生产线环保改造				12,227,760.52		12,227,760.52
赞皇金隅-砂岩矿区建设	15,826,689.80		15,826,689.80	11,737,058.18		11,737,058.18
北京金隅水泥节能科技-5万吨复配线项目				11,859,538.48		11,859,538.48
张家口金隅-粉煤灰基地				47,758,330.84		47,758,330.84
天津振兴水泥-熟料帐篷库项目	28,347,508.05		28,347,508.05	28,347,508.05		28,347,508.05
天津振兴水泥-原煤及辅料棚化	26,145,793.42		26,145,793.42			
北京金隅矿业-下庄房山区非煤矿整合项目	54,621,284.23		54,621,284.23	50,866,885.04		50,866,885.04
北京水泥厂-石灰石矿山建设工程	13,992,349.63		13,992,349.63	120,000.00		120,000.00
宣化金隅水泥-电石渣制水泥收尾工程	1,591,326.53		1,591,326.53	15,870,585.38		15,870,585.38
博爱金隅水泥-博爱寨豁乡石灰岩矿	10,722,641.49		10,722,641.49			
承德金隅水泥-矿山环境治理及其他工程	5,382,792.21		5,382,792.21	10,416,122.21		10,416,122.21
承德金隅水泥-40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43,733,336.20		43,733,336.20

大厂金隅天坛家具- 大厂项目购置	81,873,849.75		81,873,849.75			
北京加气混凝土-物流园项目	434,077,594.22		434,077,594.22	168,249,241.83		168,249,241.83
北京加气混凝土-小市政项目	13,000,000.00		13,000,000.00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天坛家具项目一期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 7#9#12#地标准厂房	182,033,919.72		182,033,919.72	129,296,519.76		129,296,519.76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天坛家具项目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 4#10-2#地标准厂房	94,155,776.11		94,155,776.11	506,242.97		506,242.97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天坛家具项目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地源热泵项目	48,731,109.78		48,731,109.78	100,000.00		100,000.00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岩棉物料堆棚	12,648,402.60		12,648,402.60			
宏业生态- 建金商厦装修工程	13,580,318.50		13,580,318.50			
其他	203,864,944.51	-9,686,164.06	194,178,780.45	202,274,755.61	-9,772,164.06	192,502,591.55
合计	1,258,874,976.38	-9,686,164.06	1,249,188,812.32	844,663,834.68	-9,772,164.06	834,891,670.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 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 算比例(%)	资金来源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一线煤 立磨改造工程	20,000,000	18,857,117.45	2,742,050.49	21,599,167.94			100	自筹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石灰稳 定污泥及水泥窑炉协同处 置工程	32,000,000	722,695.65				722,695.65	2.26	自筹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建筑垃圾资源优化处理	99,870,000		321,358.41			321,358.41	0.32	自筹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飞灰综合利用项目	61,289,000	20,527,000.00	1,729,525.11	22,256,525.11			99	自筹/贷款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飞灰处置线产能改造项目	22,960,000	15,095,172.30	5,590,019.65	20,685,191.95			90	自筹/贷款
河北金隅鼎鑫-二分二线生料球磨改辊压机终粉磨	30,500,000		1,444,645.22			1,444,645.22	4.74	自筹
河北金隅鼎鑫-二分矿体剥离	84,146,000	42,809,346.91	32,710,319.66		75,519,666.57		100	自筹
河北金隅鼎鑫-一分矿体剥离二期	127,328,000		20,664,380.20		20,664,380.20		98.4	自筹
河北金隅鼎鑫-二分一线生料球磨改辊压机终粉磨	31,500,000		26,409,270.67	26,409,270.67			83.84	自筹
保定太行和益-生料磨节能技改	29,840,000		18,278,675.83			18,278,675.83	61.26	自筹
保定太行和益-水泥生产线环保改造	20,000,000	12,227,760.52	8,105,952.43	20,333,712.95			100	自筹
保定太行和益-绿色矿山	30,200,000	1,455,960.06	18,513.00		1,474,473.06		4.88	自筹
馆陶县金隅-40万吨干混砂浆生产线	59,300,000	3,297,919.07	32,933,562.77	36,231,481.84			61.1	自筹
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水泥窑协同处置峰峰矿区生活垃圾项目	104,298,000		12,365.66			12,365.66	0.01	自筹
赞皇金隅水泥-砂岩矿区建设	42,360,000	11,737,058.18	4,089,631.62			15,826,689.80	37.36	自筹

水泥节能科技-5万吨复配线项目	31,968,000	11,859,538.48	7,819,526.20	19,679,064.68			61.56	自筹
张家口金隅-粉煤灰基地	73,400,000	47,758,330.84	23,161,097.01	70,919,427.85			96.62	自筹
曲阳金隅-固废处理工程	22,700,000	22,051.28	60,930.00			82,981.28	0.37	自筹
天津振兴-熟料帐篷库项目	28,350,000	28,347,508.05	-			28,347,508.05	99	贷款
天津振兴-原煤及辅料棚化	26,150,000		26,145,793.42			26,145,793.42	99	贷款
天津振兴-复合微粉项目	27,660,000	1,587,845.93	115,000.00			1,702,845.93	6.16	自筹
北京金隅矿业-房山区非煤矿整合项目	157,920,000	50,866,885.04	3,754,399.19			54,621,284.23	34.59	自筹
北京水泥厂-下庄石灰石矿山建设工程	36,808,000	120,000.00	13,872,349.63			13,992,349.63	38.01	自筹
宣化金隅水泥-电石渣制水泥收尾工程	67,000,000	15,870,585.38	592,547.31	13,939,255.73	932,550.43	1,591,326.53	98	自筹
博爱金隅水泥-博爱寨豁乡石灰岩矿	21,102,000		10,722,641.49			10,722,641.49	50.81	自筹
博爱金隅水泥-生料磨技改	30,650,000		9,948,018.87			9,948,018.87	32.46	自筹
博爱金隅水泥-2#水泥磨技改	33,980,000	4,100,000.00	19,677,591.22	23,777,591.22			69.98	自筹
北京金隅砂浆-平谷生产线	46,170,000	2,433,244.00	1,367,120.53	3,800,364.53			100	自筹
承德金隅水泥-矿山环境治理及其他工程	20,440,000	10,416,122.21	10,005,335.88	7,903,900.00	7,134,765.88	5,382,792.21	99.91	自筹
承德金隅水泥-40万吨干混砂浆项目	76,720,000	43,733,336.20	6,862,531.12	50,595,867.32			65.95	贷款
大厂金隅天坛家具-大厂项目购置	685,355,000		81,873,849.75			81,873,849.75	11.95	国家拨款/募集资金

北京市加气混凝土-物流园项目	1,369,000,000	168,249,241.83	266,132,352.39	304,000.00		434,077,594.22	31.73	自筹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节水器具产品质量检验中心建设	28,850,000		320,254.72			320,254.72	1.11	自筹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天坛家具项目 7#9#12#地标准厂房	338,849,000	129,296,519.76	52,737,399.96			182,033,919.72	72	募集资金/自筹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天坛家具项目 4#10-2#地标准厂房	251,643,000	506,242.97	93,649,533.14			94,155,776.11	80	自筹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天坛家具一期地源热泵前期	55,000,000	100,000.00	48,631,109.78			48,731,109.78	95	自筹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三重镜业项目	27,524,000		40,000.00			40,000.00	0.15	自筹
窦店科技企业管理-节水中心项目	50,390,000		3,135,850.73			3,135,850.73	6.22	贷款
宏业生态-建金商厦装修工程	24,000,000		13,580,318.50			13,580,318.50	56.58	自筹
其他		202,666,352.57	509,311,032.06	500,195,053.99		211,782,330.64		
合计	4,327,220,000	844,663,834.68	1,358,566,853.62	838,629,875.78	105,725,836.14	1,258,874,976.38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余额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资本化率分析如下: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邢台咏宁- 生料磨改造工程	0.05	9,666.67	9,666.67	5.65
天津振兴-熟料帐篷库	99	209,999.99		
天津振兴-原煤及辅料棚化	99	55,332.89	55,332.89	5.65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天坛家具项目7#9#12#地标准厂房	72	2,412,876.42		
窰店科技-节水中心项目	6.23	64,659.81	64,659.81	5.65
大厂金隅天坛-大厂项目建设	12	483,000.00	483,000.00	5.65
小计		3,235,535.78	612,659.37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17,699,818.60	20,856,003.21
专用材料	607,186.00	865,982.58
工程器具	2,113,539.30	2,161,107.44
减: 减值准备	-13,139,064.84	-13,139,064.84
合计	7,281,479.06	10,744,028.39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采矿权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43,490,245.94	40,751,965.17	1,168,057,230.62	16,670,000.00	62,147,164.48	4,731,116,606.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002,022.15	13,874,992.43	78,293,273.40			213,170,287.98
(1) 购置	111,317,279.43	13,874,992.43	62,743,773.40			187,936,045.2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9,684,742.72		15,549,500.00			25,234,242.72
3. 本期减少金额	2,776,800.00				31,999.96	2,808,799.96
(1) 处置	2,776,800.00				31,999.96	2,808,799.96
4. 期末余额	3,561,715,468.09	54,626,957.60	1,246,350,504.02	16,670,000.00	62,115,164.52	4,941,478,094.2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30,702,471.84	24,199,022.04	113,797,236.43		37,862,430.47	706,561,160.78
2. 本期增加金额	74,594,817.99	4,057,327.05	20,770,342.44		1,361,825.12	100,784,312.60
(1) 计提	74,594,817.99	4,057,327.05	20,770,342.44		1,361,825.12	100,784,312.60
3. 本期减少金额	473,818.72					473,818.72
(1) 处置	473,818.72					473,818.72
4. 期末余额	604,823,471.11	28,256,349.09	134,567,578.87		39,224,255.59	806,871,654.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0,043,841.71	5,000,000.00	2,310,000.00	47,353,841.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0,043,841.71	5,000,000.00	2,310,000.00	47,353,841.7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56,891,996.98	26,370,608.51	1,071,739,083.44	11,670,000.00	20,580,908.93	4,087,252,597.86
2. 期初账面价值	2,912,787,774.10	16,552,943.13	1,014,216,152.48	11,670,000.00	21,974,734.01	3,977,201,603.72

说明：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670,000.00 元的商标权的使用寿命不确定(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670,000.00 元)。本集团可以在商标权保护期届满时以较低的手续费申请延期，且根据产品生命周期、市场状况等综合判断，该等商标权将在不确定的期间内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

本集团的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境内，按剩余使用权期限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少于 50 年	2,948,140,122.80	2,904,035,899.92
大于 50 年(包括 50 年)	8,751,874.18	8,751,874.18

合计	2,956,891,996.98	2,912,787,774.10
----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左权金隅水泥旧厂土地使用权、采矿权	122,422,311.84	办理中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河北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189,815,999.91					189,815,999.91
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3,967,009.95					3,967,009.95
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6,884,752.28					26,884,752.28
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	9,482,871.64					9,482,871.64
保定太行和益水泥有限公司	11,428,946.82					11,428,946.82
邯郸市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522,323.32			522,323.32		
北京强联水泥有限公司	2,742,710.29					2,742,710.29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10,931,009.96					10,931,009.96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56,276,121.38					56,276,121.38
合计	312,051,745.55			522,323.32		311,529,422.2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3,967,009.95					3,967,009.95
邯郸市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522,323.32			522,323.32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10,931,009.96					10,931,009.96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35,521,793.75					35,521,793.75
北京强联水泥有限公司		2,742,710.29				2,742,710.29
合计	50,942,136.98	2,742,710.29		522,323.32		53,162,523.95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以上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之五年期财务预算，折现率为 12%-13% (2014 年：12%-13%)，该等资产组于五年后的预计的现金流量按每年 1%-3% (2014 年：1%-3%) 的固定增长率计算。评估时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包含与预计收入和预计毛利相关的预计现金流入流出，上述假设基于该等资产组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于 2015 年，管理层根据各资产组预计的现金流量，对资产组北京中联水泥有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 2,742,710.29 元。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	101,493,488.57	15,508,989.77	24,362,424.29		92,640,054.05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725,415.39	1,445,226.70	2,713,004.23		8,457,637.86
土地租赁费	20,519,265.16	5,675,787.46	3,109,412.73		23,085,639.89
矿山剥离费	138,051,680.93	92,990,390.21	8,252,975.58		222,789,095.56
其他	71,663,999.96	66,101,679.39	51,772,512.09		85,993,167.26
减：划分为流动资产的一年内摊销额	-51,676,745.84			-23,480,530.37	-28,196,215.47
合计	289,777,104.17	181,722,073.53	90,210,328.92	-23,480,530.37	404,769,379.15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6,664,992.72	149,166,248.18	461,011,249.24	115,252,812.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01,729,192.52	75,432,298.13	658,846,866.60	164,711,716.65
可抵扣亏损	796,346,517.08	199,086,629.27	805,209,167.64	201,302,291.91
预提的土地增值税	2,200,589,853.84	550,147,463.46	1,933,592,588.08	483,398,147.02
预提的房地产开发成本	1,665,751,129.96	416,437,782.49	1,651,599,904.00	412,899,976.00
其他	133,444,037.84	33,361,009.46	93,416,238.28	23,354,059.57
合计	5,694,525,723.96	1,423,631,430.99	5,603,676,013.84	1,400,919,003.4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	7,450,667,379.00	1,839,942,690.94	6,881,625,459.26	1,717,140,788.40
累计折旧抵扣差异	1,338,517,602.60	334,629,400.65	1,389,977,600.20	347,494,400.05
企业合并中的资产公允价值调整	689,834,401.04	172,654,291.99	719,665,612.52	179,916,403.13
递延拆迁补偿收入	1,027,900,387.29	256,975,096.82	1,045,132,851.17	261,283,212.79
其他	154,078,539.65	41,785,211.33	168,268,101.45	45,332,601.78
合计	10,660,998,309.58	2,645,986,691.73	10,204,669,624.60	2,551,167,406.1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61,316,681.39	612,816,931.86
可抵扣亏损	2,330,540,622.23	749,376,007.82
合计	3,191,857,303.62	1,362,192,939.6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16,149,667.58	
2016 年	25,262,717.52	25,262,717.52	
2017 年	101,509,577.71	168,281,878.01	
2018 年	259,929,307.90	281,443,670.33	
2019 年	255,202,847.11	258,238,074.38	
2020 年	1,688,636,171.99		
合计	2,330,540,622.23	749,376,007.82	/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4,547,210.58	399,538,994.71
合计	484,547,210.58	399,538,994.71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北京金隅矿业有限公司为房山区非煤矿整合项目购建部分机器设备的预付款项人民币 23,704,130.00 元，本年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本公司之下属孙公司重庆金隅大成山水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重庆某商业楼盘整体出售的协议。因协议中附有五年后可能回购的条款，管理层将相关商业楼盘账面价值人民币 460,843,080.58 元归类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相应的预收款人民币 601,559,996.42 元归类为其他非流动负债列报。

30、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科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收购子公司	处置子公司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坏账准备:	512,579,463.74	234,437,693.95	150,000.01		-78,980,712.90	-833,403.07	667,353,041.73
其中: 应收账款	380,590,250.26	196,714,939.06	150,000.01		-71,449,815.17	-537,514.78	505,467,859.38
其他应收款	131,989,213.48	34,050,981.19			-7,530,897.73	-295,888.29	158,213,408.65
预付帐款		3,671,773.70					3,671,773.70
存货跌价准备	136,000,618.23	283,908,089.14				-45,336,865.85	374,571,841.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304,165.76	746,000.00					7,050,165.7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469,434.67						5,469,434.6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3,209,428.09	5,057,246.20				-14,908,554.46	333,358,119.83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13,139,064.84						13,139,064.8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772,164.06					-86,000.00	9,686,164.0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7,353,841.71						47,353,841.71
商誉减值准备	50,942,136.98	2,742,710.29				-522,323.32	53,162,523.95
合计	1,124,770,318.08	526,891,739.58	150,000.01		-78,980,712.90	-61,687,146.70	1,511,144,198.07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730,565.36	4,983,581.02
抵押借款	535,665,814.17	598,500,000.00
保证借款	157,000,000.00	227,000,000.00
信用借款	16,100,600,000.00	10,805,152,900.00
合计	16,805,996,379.53	11,635,636,481.0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均由本集团内部单位提供担保。

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抵押借款对应的抵押物明细和价值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质押借款为本集团子公司以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借款, 对应的质押物价值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3.95%-8.0%(2014 年 12 月 31 日: 3.95%-8.0%)。

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已到期但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并将于一年内到期。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1,823,022.91	6,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84,654,781.83	231,215,529.94
合计	436,477,804.74	237,215,529.9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账户余额均将于 6 个月内到期。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989,394,579.52	7,245,401,853.28
1-2 年	1,018,700,066.17	1,192,618,646.19
2-3 年	282,319,386.90	661,708,058.41
3 年以上	335,299,490.51	197,819,647.14
合计	8,625,713,523.10	9,297,548,205.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130,865,832.57	未到结算期
单位 2	95,3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单位 3	72,9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单位 4	54,062,207.96	未到结算期
单位 5	37,964,260.1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91,092,300.65	/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6,278,569,106.85	15,880,877,699.74
1-2年	2,716,208,419.49	315,576,441.44
2-3年	20,374,973.91	316,923,033.99
3年以上	18,879,004.26	16,291,110.46
合计	19,034,031,504.51	16,529,668,285.6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预收款项按性质分析如下：

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043,539,623.89	1,275,459,155.09
预收房款	17,484,399,244.79	14,716,828,867.55
预收工程款	64,535,762.60	89,947,788.57
预收租金及物业费	441,556,873.23	447,432,474.42
合计	19,034,031,504.51	16,529,668,285.63

预收房款明细：

项目	预计下批结算日期	预售比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北京-朝阳新城EFG组团	2016年3月	100%	17,467,142.40	50,259,788.75
北京-朝阳新城D组团	2016年3月	51%	32,427,554.68	103,138,320.00
北京-金隅山墅	2016年3月	100%	12,709,436.24	19,913,809.18
北京-土桥花石匠	2016年3月	99%	119,274,034.44	956,910,726.23
北京-土桥通和园	2016年3月	100%	5,342,074.39	7,747,415.89
北京-康惠园	2016年3月	97%	2,688,858.16	4,888,394.44
北京-泰和园		100%		20,985,602.40
北京-土桥自由筑	2016年3月	97%	235,996,469.84	81,759,375.99
北京-滨河园	2016年3月	98%	7,073,792.90	33,419,442.21
北京-瑞和园	2016年3月	100%	10,729,737.60	296,630,054.08
北京-美和园	2016年3月	100%	10,371,551.70	10,170,882.07
北京-嘉和园	2016年9月	94%	403,938,196.94	340,080,819.76
北京-金隅澜湾	2016年10月	74%	256,480,622.41	490,957,550.40
杭州-观澜时代	2016年1月	71%	109,307,158.00	169,244,818.00
杭州-半山项目	2016年1月	44%	306,780,576.00	148,294,347.00
杭州-金隅学府	2018年1月	17%	309,073,383.00	

北京-长安新城	2016年12月	100%	8,175,474.26	16,594,568.26
北京-大成郡	2016年2月	97%	16,059,584.00	28,188,063.00
北京-梨园金成中心	2016年1月	94%	6,713,872.00	77,005,400.00
北京-郭公庄项目	2016年1月	70%	86,069,931.00	969,335,443.00
天津-金隅悦城	2016年10月	64%	587,680,883.50	1,010,031,870.00
天津-金隅满堂	2016年9月	76%	1,107,540,385.00	446,957,700.00
内蒙-金隅时代城	2016年3月	97%	42,177,106.27	40,104,764.28
内蒙-金隅丽港城	2016年3月	77%	34,729,826.09	209,059,092.19
内蒙-金隅环球金融中心	2017年6月	16%	16,922,581.02	6,700,918.53
唐山-金隅乐府	2016年1月	80%	106,615,731.90	95,248,032.93
北京-金隅翡丽	2016年12月	97%	598,488,512.00	1,775,538,585.00
北京-金隅万科城	2016年12月	100%	16,402,135.00	57,489,451.00
海口-美灵湖	2016年12月	100%	559,998.00	2,202,226.00
海口-西溪里	2016年12月	45%	85,302,809.70	77,426,887.00
重庆-时代都汇	2016年6月	44%	225,759,377.80	331,550,377.60
重庆-南山郡	2016年6月	28%	122,070,027.12	186,183,943.12
成都-双流项目	2016年12月	92%	36,030,085.03	156,782,857.86
成都-珑熙郡	2017年12月	23%	123,948,056.55	
北京-I立方	2016年12月	99%	40,935,349.64	278,568,035.00
青岛-井冈山山路地块	2016年3月	95%	21,954,143.95	131,831,194.88
马鞍山-佳山东麓项目	2016年6月	58%	94,825,745.12	234,112,760.00
北京-长阳理工大学1号地	2016年6月	49%	1,202,768,505.86	709,225,812.00
北京-土桥三期	2016年3月	95%	114,694,894.99	505,181,423.66
北京-金隅汇星苑	2016年6月	100%	3,257,474,360.00	1,684,223,820.00
北京-金隅汇景苑	2016年10月	100%	5,387,690,790.00	2,805,452,720.00
南京-金隅紫京府	2017年9月	38%	1,957,297,530.51	
北京-辋川北园	2018年6月	78%	310,055,741.50	
北京-金隅大成国际中心	2016年3月	100%	8,000,010.00	90,483,920.00
其他			27,795,208.28	56,947,655.84
合计			17,484,399,244.79	14,716,828,867.55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5,224,822.08	2,662,207,199.18	2,664,128,956.35	113,303,064.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354,437.82	360,568,830.55	364,623,686.24	5,299,582.13
三、辞退福利		53,504,489.04	53,504,489.0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4,579,259.90	3,076,280,518.77	3,082,257,131.63	118,602,647.0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597,141.90	2,083,337,510.88	2,084,098,307.88	68,836,344.90
二、职工福利费		127,229,410.21	127,229,410.21	
三、社会保险费	15,177,467.77	223,963,135.56	226,659,941.21	12,480,662.1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3,364,435.63	195,720,213.84	198,743,015.93	10,341,633.54
工伤保险费	1,384,252.12	16,423,333.90	15,980,323.89	1,827,262.13
生育保险费	428,780.02	11,819,587.82	11,936,601.39	311,766.45
四、住房公积金	3,385,518.00	170,785,488.00	170,531,597.00	3,639,40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530,812.57	47,186,863.24	45,970,299.92	24,747,375.8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	3,533,881.84	9,704,791.29	9,639,400.13	3,599,273.00
合计	115,224,822.08	2,662,207,199.18	2,664,128,956.35	113,303,064.91

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账户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363,743.34	298,171,406.63	302,500,162.81	4,034,987.16
2、失业保险费	990,694.48	18,624,015.57	18,570,754.75	1,043,955.30
3、企业年金缴费		43,773,408.35	43,552,768.68	220,639.67
合计	9,354,437.82	360,568,830.55	364,623,686.24	5,299,582.13

其他说明:

本集团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与失业保险, 本集团与员工分别按上一年度工资总额 18%-20%和 8%缴纳, 此外, 本集团还参加企业年金计划, 对于符合一定条件的企业与员工按照一定比例缴纳企业年金, 该年金计划由合格的外部管理机构运作及管理。

38、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169,213.54	-245,147,313.63
消费税		
营业税	283,137,489.44	124,955,318.46
企业所得税	869,158,239.71	615,401,633.08
个人所得税	10,348,293.42	10,683,999.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51,633.52	11,946,839.83
教育费附加	16,437,144.17	9,779,347.95
资源税	15,544,404.80	14,365,351.12
土地增值税	139,965,432.34	102,397,072.78
城镇土地使用税	3,752,778.19	4,699,643.58
房产税	4,333,712.03	4,243,276.53
其他	61,014,932.19	166,623,457.89
合计	1,464,513,273.35	819,948,626.81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401,387.71	14,179,935.22
企业债券利息	395,703,901.57	458,535,787.6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027,754.47	20,577,500.2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429,133,043.75	493,293,223.1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5,274,219.13	55,522,242.7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55,274,219.13	55,522,242.70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公司往来(附注十、7)	254,484.51	90,536,318.61
应付工程款	192,552,445.90	151,485,625.56
应付股权收购款	133,453,474.86	89,821,576.90
拆迁补偿款	129,601,728.45	148,475,199.63

应付土地款	83,173,781.00	86,687,419.01
押金保证金	953,230,009.18	843,947,699.98
代收及暂收款项	544,300,758.71	649,810,861.62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流动部分(附注五、36)	40,808,078.00	40,469,114.00
应付运杂费	142,354,603.27	111,730,426.91
应付公共维修基金	58,709,913.14	58,938,233.72
水电气费	73,161,797.16	54,307,577.78
其他	726,962,304.93	752,133,385.51
合计	3,078,563,379.11	3,078,343,439.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149,053,519.82	未结算
单位 2	103,670,848.66	未结算
单位 3	103,250,000.00	未结算
单位 4	67,850,402.90	未结算
单位 5	57,276,993.00	未结算
合计	481,101,764.38	/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40,342,223.96	1,551,478,821.37
1-2 年	647,886,268.40	956,705,882.29
2-3 年	240,716,925.53	332,843,449.12
3 年以上	349,617,961.22	237,315,286.45
合计	3,078,563,379.11	3,078,343,439.23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10,000,000.00	3,313,42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93,054,949.10	2,8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449,845.03	3,093,981.62
合计	3,907,504,794.13	6,116,513,981.62

其他说明：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注：

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840,000,000.00	1,215,920,000.00
信用借款	950,000,000.00	1,05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1,047,500,000.00
合计	1,810,000,000.00	3,313,42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递延收益(附注五、38)	53,337,631.21	50,233,453.43
预提开发成本	2,738,960,137.54	2,354,163,715.43
预提土地增值税	2,306,734,216.04	2,016,392,553.19
固废处置费	81,612,899.92	37,146,667.17
其他预提费用	50,118,565.61	67,449,971.69
合计	5,230,763,450.32	4,525,386,360.9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中，递延收益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环保治理费项目	13,050,086.15	24,274,517.19
余热发电项目	2,431,609.09	4,240,700.00
拆迁补偿款	9,253,056.00	9,373,319.40
其他	19,361,493.02	8,312,962.3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科研经费拨款	9,241,386.95	4,031,954.46
合计	53,337,631.21	50,233,453.43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999,000,000.00	4,629,500,000.00

保证借款	72,000,000.00	840,000,000.00
信用借款	1,817,600,000.00	1,310,000,000.00
合计	6,888,600,000.00	6,779,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到期分析

	2015 年	2014 年
一年以上但未超过两年的期间	506,000,000.00	3,329,500,000.00
两年以上但未超过五年的期间	2,137,600,000.00	660,000,000.00
五年以上	4,245,000,000.00	2,790,000,000.00
合计	6,888,600,000.00	6,779,5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抵押借款对应的抵押物明细和价值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保证借款中人民币 840,000,000.00 元由金隅集团提供担保(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0,000,000.00 元)。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1.2%-6.55%(2014 年 12 月 31 日：5.54%-6.55%)。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0	1,869,911,156.24
中期票据	7,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私募债	5,0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00	9,069,911,156.2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	期末余额
1)09 金隅债	19 亿元	2014 年 4 月 27 日	2 年	1,900,000,000.00	1,869,911,156.24		82,080,000.00	23,143,792.86		-1,893,054,949.10	
3)20 亿中期票据	20 亿元	2012 年 9 月 20 日	5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11,600,000.00				2,000,000,000.00
5)15 亿中期票据	15 亿元	2013 年 10 月 14 日	5 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87,000,000.00				1,500,000,000.00
6)20 亿中期票据	20 亿元	2014 年 10 月 15 日	5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07,000,000.00				2,000,000,000.00
6)15 亿中期票据	15 亿元	2014 年 11 月 17 日	5 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79,500,000.00				1,500,000,000.00
7)1 亿私募债	1 亿元	2014 年 12 月 26 日	2 年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500,000.00			-100,000,000.00	
7)1 亿私募债	1 亿元	2014 年 12 月 27 日	2 年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629,919.44			-100,000,000.00	
8)20 亿私募债	20 亿元	2015 年 2 月 5 日	3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99,000,000.00				2,000,000,000.00
8)25 亿私募债	25 亿元	2015 年 3 月 19 日	3 年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106,925,000.00				2,500,000,000.00
8)5 亿私募债	5 亿元	2015 年 7 月 20 日	3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1,515,972.23				500,000,000.00
合计	/	/	/	14,100,000,000.00	9,069,911,156.24	5,000,000,000.00	697,750,891.67	23,143,792.86	0.00	-2,093,054,949.10	12,000,000,000.00

(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付债券到期分析：

	2015 年	2014 年
一年以上但未超过的两年期间	2,000,000,000.00	2,069,911,156.24
两年以上但未超过五年的期间	10,0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00	9,069,911,156.24

说明：

- 1) 本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经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09]1009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2009 年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09 金隅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9 亿元，票面利率为 4.32%，债券持有人可以于 2014 年 4 月 27 日(5 年到期日)行使回售权利。2014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 09 金隅债(098064)投资人回售行权提示，其中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权利的债券金额为人民币 13.7 亿元，未行使债券回售权利的债券金额为人民币 5.3 亿元。对于行使回售权利的 13.7 亿元部分债券，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27 日进行了转售，约定票面利率仍为 4.32%，实际利率为 6.15%。原人民币 5.3 亿元债券和转售的人民币 13.7 亿元债券到期日均为 2016 年 4 月 27 日。
- 2) 经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4 亿元、发行期限为 5 年的中期票据。2010 年 9 月 8 日，中期票据的发行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0]MTN89 号接受注册)，核定本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28 亿元，注册额度 2 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2010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完成发行第一期中期票据共计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4.38%；2010 年 12 月 7 日，本公司完成发行第二期中期票据共计人民币 8 亿元，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5.85%，2015 年，上述人民币 28 亿元已全部偿还。
- 3) 经本公司 2012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债券(包括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2]MTN241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发行了 201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共计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5.58%。
- 4) 经本公司 2012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发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6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3]CP54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3 日至 19 日发行了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共计人民币 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4.27%；于 2013 年 7 月 22 日发行了 2013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共计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5.2%；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4]CP54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3 日发行了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共计人民币 26 亿元，票面利率为 6.5%；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发行了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共计人民币 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5.49%；于 2014 年 5 月 4 日发行了 2014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共计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5.35%；于 2014 年 9 月 1 日发行了 2014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共计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4.97%，2015 年，上述短期融资券已全部偿还。
- 5)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协会中市协注[2013]MTN279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4 日发行了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共计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5.8%。
- 6)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协会中市协注[2014]MTN316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5 日发行了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共计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5.35%；于 2014 年 11 月 17 日发行了 201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共计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 5 年，票面利率 5.3%。

- 7) 经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通过,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建筑材料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建材检验院”)、北京金隅水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水泥节能科技”)分别在北京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发行中小企业私募债, 发行规模拟定为 2 亿元(建材检验院 1 亿元、水泥节能科技 1 亿元); 发行期限为 2 年; 发行票面利率 7.5%。建材检验院、水泥节能科技分别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及 2014 年 12 月 27 日发行该私募债。
- 8)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协会中市协注[2014]PPN570 号文件, 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5 日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共计人民币 20 亿元, 期限为 3 年, 票面利率为 5.50%; 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共计人民币 25 亿元, 期限 3 年, 票面利率 5.46%; 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三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共计人民币 5 亿元, 期限 3 年, 票面利率 5.15%。
- 9) 经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审议通过, 本公司拟发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5]SCP219 号文件, 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共计人民币 10 亿元, 期限 270 天, 票面利率为 3.46%; 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共计人民币 10 亿元, 期限 180 天, 票面利率为 3.49%; 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共计人民币 20 亿元, 期限 93 天, 票面利率为 3.70%。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5]CP276 号文件, 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共计人民币 20 亿元, 期限 366 天, 票面利率为 3.39%。

上述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和私募债当年应付债券利息已计入“应付利息”科目。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	23,504,172.56	25,303,354.18
其中: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449,845.03	3,093,981.62
非流动部分	19,054,327.53	22,209,372.56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到期分析

	2015 年	2014 年
即期或一年内	4,449,845.03	3,093,981.62
一年以上但未超过两年的期间	3,519,625.48	3,299,945.03
两年以上但未超过五年的期间	14,384,802.05	11,277,416.77
五年以上	1,149,900.00	7,632,010.76
合计	23,504,172.56	25,303,354.18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八达岭温泉度假村, 于 2013 年融资租入地热井设备。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初始确认价值为人民币 29,168,129.40 元, 租赁期限 8 年, 按照年利率 6.55% 分摊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未确认的融资租赁费为人民币 4,151,447.7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706,110.96 元)。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457,687,351.00	444,185,934.00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457,687,351.00	444,185,934.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484,655,048.00	463,609,177.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7,474,961.00	20,694,834.00
1. 当期服务成本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17,474,961.00	20,694,834.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32,351,891.00	36,280,233.00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32,351,891.00	36,280,233.00
四、其他变动	-76,794,549.00	-76,398,310.00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35,986,471.00	-35,929,196.00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划分为流动的部分	-40,808,078.00	-40,469,114.00
五、期末余额	457,687,351.00	444,185,934.00

计划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 利息净额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 计划资产回报（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2.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四、其他变动		
五、期末余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四、其他变动		
五、期末余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本集团为其在中国境内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退休的员工运作一项未注入资金的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是一项针对 200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退休的员工施行的补充津贴福利计划，该计划受利率风险和退休金受益人的预期寿命变动风险的影响。

该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现值由中国精算学会成员之一的韬睿惠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15 年	2014 年
折现率 (%)	3.00%	3.50%-3.75%
预期未来退休人员福利费用增长率 (%)	2.50%	2.50%

下表为所使用的重大假设的定量敏感性分析：

2015 年	增加%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增加 / (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增加 / (减少)
折现率 (%)	0.25	-11,527,881	-0.25	12,034,996
预期未来退休人员福利费用增长率 (%)	0.5	21,499,341	-0.5	-19,845,830
2014 年	增加%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增加 / (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增加 / (减少)
折现率 (%)	0.25	-10,946,292	-0.25	11,417,028
预期未来退休人员福利费用增长率 (%)	0.5	20,483,845	-0.5	-18,925,725

其他说明：

上述敏感性分析，系根据关键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合理变动时对设定受益义务的影响的推断。敏感性分析，是在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根据重大假设的变动作出的。由于因为假设的变化往往并非彼此孤立，敏感性分析可能不代表设定受益义务的实际变动。

未来预期将向设定受益计划缴存的金额：

	2015 年	2014 年
1 年以内	40,808,078.00	40,469,114.00
2 至 5 年	150,932,689.00	152,288,171.00
6 至 10 年	154,118,700.00	159,464,115.00
10 年以上	340,734,745.00	372,625,035.00
合计	686,594,212.00	724,846,435.00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亏方	35,643,991.53	40,263,093.11	本集团之下属混凝土企业,按照混凝土出库量与未来结算量可能存在的差异确认预计亏方损失。
矿山恢复费	65,434,291.01	96,183,259.17	本集团之下属水泥企业,按照以后年度需要发生的矿山恢复支出确认预计恢复成本。
合计	101,078,282.54	136,446,352.28	/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1,674,749.80	65,631,597.06	78,385,167.17	628,921,179.69	
合计	641,674,749.80	65,631,597.06	78,385,167.17	628,921,179.6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天坛拆迁补偿资产补助	225,988,588.66		13,977,159.78		212,011,428.88	与资产相关
生态岛环保设备补助	203,229,739.86		15,375,917.64		187,853,822.22	与资产相关
北京水泥厂污泥工程拨款	36,829,722.21		2,976,666.67		33,853,055.54	与资产相关
建机拆迁补偿款	55,272,727.36		1,842,424.20		53,430,303.16	与资产相关
赞皇 2500 吨新型水泥熟料生产线项目贴息	9,437,777.77		730,666.67		8,707,111.10	与资产相关
振兴原料帐篷库		10,080,000.00			10,08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赞皇大气污染防治工程		8,097,500.00			8,097,500.00	与资产相关
琉璃河供暖改造项目		7,500,000.00			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30,758,555.86	25,677,500.00	34,902,834.96		521,533,220.90	/

其他说明：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环保治理费项目	151,013,471.91	337,330,021.73
余热发电项目	11,767,964.17	13,710,684.37
拆迁补偿	214,553,423.30	281,261,316.02
其他	295,622,564.53	54,047,559.9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科研经费拨款	9,301,386.99	5,558,621.13
年末余额	682,258,810.90	691,908,203.23
其中：计入流动负债的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53,337,631.21	50,233,453.43

非流动部分	628,921,179.69	641,674,749.80
-------	----------------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1,559,996.42	314,199,998.01
合计	601,559,996.42	314,199,998.01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下属孙公司重庆金隅大成山水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重庆某商业楼盘整体出售的协议。因协议中附有五年后可能回购的条款，管理层将相关商业楼盘账面价值人民币 460,843,080.58 元归类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相应的预收款人民币 601,559,996.42 元归类为其他非流动负债列报。

5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84,640,284.00	554,245,283.00				554,245,283.00	5,338,885,567.00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336 号)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核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向包括金隅集团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以每股人民币 8.48 元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554,245,283 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37,875,039.84 元，其中实收资本人民币 554,245,283.00 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4,083,629,756.84 元计入资本公积。该次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股本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安永华明(2015)验字第 60667053_A01 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15 年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总计注册发行人民币 50 亿元的中期票据。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10,000,000 份面值额为 100 元的中期票据，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所得款项为人民币 990,000,000.00 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中票			10,000,000	990,000,000			10,000,000	990,000,000
合计			10,000,000	990,000,000			10,000,000	9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根据《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该中期票据的主要条款如下：

到期日：无固定到期日。于本公司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本公司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分派支付日：自发行日起，每年的 10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分派递延：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年中票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发行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构成本公司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可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强制性分派支付事件：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本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1) 向普通股股东分红； (2) 减少注册资本。

赎回及购买：于本期中票第 5 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赎回本期中票。

鉴于该中期票据的上述特点，本公司没有偿还本金或支付债券利息的合同义务，即本公司不存在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永续债持有者，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永续债持有者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本公司将其此永续债以发行收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入账，并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当宣派相关票息时则作为对其权益所有者的分配处理。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累积未支付利息。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98,685,039.67	4,085,081,798.70	404,062,262.81	11,579,704,575.56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7,898,685,039.67	4,085,081,798.70	404,062,262.81	11,579,704,575.56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930,403.31	-32,351,891.00			-32,351,891.00		202,578,512.31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36,862,172.00	-32,351,891.00			-32,351,891.00		4,510,281.0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存货/自用房地产转投资性房地产	198,068,231.31						198,068,231.31
二、以后将重分类	-130,469.68	3,599,307.10			3,599,307.10		3,468,837.42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469.68	3,599,307.10			3,599,307.10	3,468,837.4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4,799,933.63	-28,752,583.90			-28,752,583.90	206,047,349.73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925,485.30	20,401,781.40	19,430,784.83	8,896,481.87
合计	7,925,485.30	20,401,781.40	19,430,784.83	8,896,481.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财政部及安全监督总局财企[2012]16号文《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集团自2012年开始对于规定中的非金属矿物制品行业计提一定标准的安全生产费。见重要企业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28,495,276.27	224,790,693.40		1,053,285,969.6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28,495,276.27	224,790,693.40		1,053,285,969.6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15,084,511.06	15,419,803,804.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315,084,511.06	15,419,803,804.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7,453,761.39	2,422,721,815.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4,790,693.40	117,299,953.6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355,525.99	36,939,213.0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9,232,014.20	373,201,942.1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46,160,038.86	17,315,084,511.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361,071,937.53	30,133,279,924.52	40,562,372,183.88	30,895,031,946.73
其他业务	564,268,923.87	392,761,417.61	679,101,670.09	377,788,513.12
合计	40,925,340,861.40	30,526,041,342.13	41,241,473,853.97	31,272,820,459.85

主营业务的分产品信息如下：

分产品	2015 年		2014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产品销售	13,382,602,735.10	11,371,135,051.70	15,689,859,017.19	12,999,770,168.85
大宗商品贸易	5,869,524,945.08	5,818,062,509.46	5,424,143,913.90	5,380,295,417.51
房屋销售	17,096,637,178.00	10,787,934,499.47	15,512,163,016.00	10,147,096,950.51
其中：保障房销售	1,751,768,529.72	1,178,634,473.24	3,915,176,571.66	3,065,256,090.27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1,145,343,672.11	124,662,506.88	1,000,776,292.60	163,417,401.08
物业管理	705,691,227.79	502,901,078.00	659,141,722.27	431,014,225.00
酒店管理	391,815,398.00	209,692,894.00	361,044,037.45	185,669,641.00
装饰装修收入	891,130,929.85	791,494,497.92	1,142,546,208.85	1,086,744,956.05
固废处理	496,037,477.15	354,526,396.36	417,018,624.03	314,932,866.23
其他	382,288,374.45	172,870,490.73	355,679,351.59	186,090,320.50
合计	40,361,071,937.53	30,133,279,924.52	40,562,372,183.88	30,895,031,946.73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分类型	2015 年	2014 年
产品销售	13,382,602,735.10	15,689,859,017.19
大宗商品贸易	5,869,524,945.08	5,424,143,913.90
房屋销售	17,096,637,178.00	15,512,163,016.00
租赁收入	1,248,492,990.38	1,237,453,945.68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1,145,343,672.11	1,000,776,292.60
其他租赁收入	103,149,318.27	236,677,653.08
物业管理	705,691,227.79	659,141,722.27
酒店管理	391,815,398.00	361,044,037.45
装饰装修收入	891,130,929.85	1,142,546,208.85
固废处理	496,037,477.15	417,018,624.03
劳务收入	244,045,228.53	157,418,712.13
其他	599,362,751.52	640,684,656.47
合计	40,925,340,861.40	41,241,473,853.97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064,110,057.27	954,516,130.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274,664.34	100,877,170.86
教育费附加	77,162,684.26	76,300,823.40
资源税		
土地增值税	924,521,569.80	649,335,820.46
其他	7,372,399.26	8,379,111.50
合计	2,178,441,374.93	1,789,409,056.80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6,047,958.70	399,231,992.32
办公服务费	128,573,552.86	126,220,204.25
租赁费	102,068,085.22	96,735,286.57
代理中介费	208,738,982.45	237,316,560.71
广告宣传费	317,354,417.96	283,571,577.26
运输费	320,513,577.91	345,144,932.72
其他	22,861,865.80	33,347,955.49
合计	1,546,158,440.90	1,521,568,509.32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93,839,121.58	1,321,543,434.14
办公费	440,079,067.66	444,422,510.91
研究与开发费用	78,650,967.92	67,714,679.20
中介服务费	108,661,624.04	111,781,682.95
租赁及水电能动费	122,874,716.78	103,248,536.10
税金	209,233,685.11	219,798,031.89
排污绿化费	58,029,388.63	59,722,970.00
其他	562,442,024.61	558,372,576.01
合计	2,973,810,596.33	2,886,604,421.20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06,286,038.10	2,146,738,289.01
减：利息收入	-47,628,427.86	-63,997,835.18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注)	-1,110,494,903.59	-963,251,872.63
汇兑损益	2,042,411.88	1,057,924.80
手续费	60,658,801.99	59,048,528.92
其他	24,682,273.95	29,842,079.67
合计	1,335,546,194.47	1,209,437,114.59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5,456,981.05	63,911,700.87
二、存货跌价损失	283,908,089.14	95,020,019.4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746,000.00	291,047.22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057,246.20	4,329,345.12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433,147.13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2,742,710.29	46,452,803.71
十四、其他		
合计	447,911,026.68	210,438,063.48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602,186,288.95	628,288,802.13
合计	602,186,288.95	628,288,802.13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693,887.39	-28,449,783.5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68,750.53	10,1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7,625,136.86	-28,439,683.58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401,002.69	140,661,272.43	12,401,002.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401,002.69	140,661,272.43	12,401,002.6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355,230.51	8,490,521.55	355,230.5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03,719,611.73	674,035,858.55	392,462,100.40
罚款净收入	22,411,293.21	12,711,481.51	22,411,293.21
无法支付的款项	43,227,144.91	19,029,226.18	43,227,144.91
其他	60,024,421.62	49,062,579.24	60,024,421.62
合计	742,138,704.67	903,990,939.46	530,881,193.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193,061,858.89	409,129,307.62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收入	133,936,454.79	31,460,1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补贴收入	258,525,645.61	225,749,037.57	与资产/收益相关
供热补助	18,195,652.44	7,697,413.3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3,719,611.73	674,035,858.55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467,850.47	12,792,410.98	37,467,850.4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467,850.47	12,783,456.96	37,467,850.4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405,418.66	740,284.46	405,418.6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276,461.61	1,108,057.91	1,276,461.61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1,950,874.98	29,723,781.99	11,950,874.98
非常损失		733,745.56	
其他	10,376,642.92	6,592,862.71	10,376,642.92
合计	61,477,248.64	51,691,143.61	61,477,248.64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5,258,542.69	1,193,655,803.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328,153.59	-99,282,749.04
合计	1,231,586,696.28	1,094,373,054.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82,654,494.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95,663,623.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711,102.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02,355.4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7,251.4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441,699.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655,369.5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4,283,980.38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4,423,471.85
所得税费用	1,231,586,696.28

其他说明: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受管辖区域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2015年应占合营、联营公司税项分别为人民币76,594.94元和3,840,940.14元(2014年:分别为人民币103,329.30元和1,318,271.70元)。

72、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4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14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2015年12月31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变动	73,142,405.00	-36,280,233.00	36,862,172.00	-32,351,891.00	4,510,281.00
存货/自用房地产转投资性房地产	198,068,231.31	-	198,068,231.31	-	198,068,231.31
外币报表折算	-130,382.81	-86.87	-130,469.68	3,599,307.10	3,468,837.42
	271,080,253.50	-36,280,319.87	234,799,933.63	-28,752,583.90	206,047,349.73

合并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5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股东权益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变动	-32,351,891.00	-	-	-32,351,891.00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99,307.10	-	-	3,599,307.10	-
	-28,752,583.90	-	-	-28,752,583.90	-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70,532.66	594,403,447.57
收到押金保证金及相关款项	339,945,646.88	76,754,010.68
收到补偿款资金及其他往来	305,026,346.29	547,342,117.86
合计	852,842,525.83	1,218,499,576.1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项目竞买保证金及相关款项		9,590,000.00
支付的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等	2,822,917,779.80	2,226,266,910.18
合计	2,822,917,779.80	2,235,856,910.1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少数股东北京万科企业有限公司归还的借款	142,590,000.00	402,360,000.00
合计	142,590,000.00	402,36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少数股东北京万科企业有限公司的借款	49,000,000.00	472,850,000.00
合计	49,000,000.00	472,85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贷款履约保证金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收购少数股权的对价		20,842,800.00
合计		20,842,800.00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51,067,797.80	2,708,972,088.2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47,911,026.68	210,438,063.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13,601,704.65	1,213,646,567.44

无形资产摊销	100,784,312.60	99,497,995.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210,328.92	83,090,171.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66,847.78	-127,868,861.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2,186,288.95	-628,288,802.1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97,833,546.39	1,184,544,341.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25,136.86	28,439,683.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04,323.20	-232,039,495.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732,476.78	132,341,606.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30,823,764.69	-10,409,609,535.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53,806,404.84	-3,411,122,997.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13,751,885.70	2,991,791,247.6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635,717.52	-6,156,167,926.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1,730,412,786.67	1,232,887,938.31
债务转为资本		
少数股东以应收股利出资		3,498,632.31
少数股东非货币出资	163,779,066.67	
尚未支付的少数股权款	17,500,000.00	
非货币对价收购少数股权款		26,500,000.00
少数股东单方面减资	1,500,000,000.00	
少数股东借款		600,000,000.00
尚未支付的股权收购款项	49,133,72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889,306.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213,584,868.55	6,479,735,571.2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479,735,571.22	5,866,492,301.6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3,849,297.33	613,243,269.5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6,534,880.00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196,534,88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6,534,880.00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213,584,868.55	6,479,735,571.22
其中：库存现金	2,078,746.90	1,188,238.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202,354,490.12	6,468,890,424.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151,631.53	9,656,909.0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13,584,868.55	6,479,735,571.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56,295,822.55	用于担保或其他原因
应收票据	7,781,993.36	用于担保
存货	3,318,295,395.72	用于担保
固定资产	1,070,447,819.61	用于担保
无形资产	18,309,320.88	用于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6,922,730,431.98	用于担保
合计	18,493,860,784.10	/

其他说明：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用于担保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590,706,427.40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60,956,264.30 元)，其中：金隅财务有限公司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纳的不能用于日常业务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人民币 449,131,405.76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02,817,668.94 元)。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318,295,395.72 元的存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70,447,819.61 元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922,730,431.98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309,320.88 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535,665,814.17 元和长期借款人民币 5,019,000,000.00 元；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781,993.36 元的应收票据作为质押，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7,781,993.36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已交付买受人的商品房但公司仍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解抵押而取得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154,000,000.00 元。

注：根据有关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商品房预售资金需全部存入房地产预售资金监管专用账户，保证预售资金优先用于工程建设，使用前需向监管银行提交书面申请。在完成监管的预售项目竣工验收并达到其他规定的条件下，可申请解除资金监管。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之下属子公司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控股子公司北京金隅长阳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长阳嘉业”）51%的股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10,000,000.00 元）作为质押，取得长阳嘉业少数股东借款人民币 535,665,814.17 元。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64,803.76	6.455	1,709,308.27
欧元	7.09	7.0345	49.87
港币	1,052,341.77	0.8328	876,390.23
日元	24,259,877.00	0.0531	1,287,811.3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33,499.42	6.455	4,089,238.76
欧元	210,398.43	7.0345	1,480,047.76
日元	78,645.84	0.0531	4,174.8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日	245,668,600.00	60	现金收购	2015年2月1日	股权转让协议书	213,232,107.28	980,729.0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现金	196,534,88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49,133,72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45,668,6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45,668,6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该金额包括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的现金人民币 196,534,880.00 元和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49,133,720.00 元。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XX 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47,447,498.99	433,008,566.03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3,850,000.00	3,850,000.00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11,175,353.30	11,175,353.30
其他应收款	4,502,840.31	4,502,840.31
固定资产	378,362,067.52	364,179,724.57
无形资产	25,234,242.72	24,977,652.71
在建工程	21,774,390.81	21,774,390.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8,604.33	2,548,604.33

负债：	37,999,832.32	34,390,099.08
借款		
应付款项	34,390,099.08	34,390,099.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09,733.24	
净资产	409,447,666.67	398,618,466.9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63,779,066.67	159,447,386.78
取得的净资产	245,668,600.00	239,171,080.1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隅咏宁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业已由北京大正海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确定。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于2015年注销邯郸市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珂恩(北京)建材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

本公司于2015年新设若干家子公司，详见附注九、1。

6、其他**本集团拥有半数以上股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 本(万 元)	投资额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	未形成控 制原因
北京市北砖加油站	北京市	零售成品油	80.00	64.83	62.50	-	无法参与 决议
海南帝豪家具有限公司	海口市	家具制造	900.00	264.54	55.00	-	无法参与 决议
北京市鑫建欣苑农贸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零售农副产品	40.00	38.00	95.00	-	无法参与 决议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水泥、开采销售砂岩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建华布朗尼混凝土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加工商品混凝土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处置有害废弃物等	5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河北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三河市	三河市	治理处置有害废弃物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销售水泥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沧州临港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沧州市	沧州市	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成安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	成安县	成安县	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名县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	大名县	大名县	混凝土、砂浆销售		9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赞皇县	赞皇县	水泥、熟料的制造、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批发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三河市金岭矿业有限公司	三河市	三河市	加工、销售建筑石料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水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开发、转让水泥、混凝土技术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四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四平市	四平市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5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岚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岚县	岚县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8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沁阳市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沁阳市	沁阳市	生产、销售水泥及熟料等	86.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陵川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陵川县	陵川县	水泥、熟料的制造、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金属矿石、矿产品等的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左权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左权县	左权县	水泥熟料的相关技术咨询服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宣化金隅水泥	宣化县	宣化县	生产、销售水	6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

有限公司			泥熟料			式取得的子公司
博爱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博爱县	博爱县	生产、销售水泥及熟料	9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灵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广灵县	广灵县	水泥熟料生产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砂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干、混砂浆的生产、销售	80	2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天津金隅宝辉砂浆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砂浆生产销售		7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峰峰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邯郸市	邯郸市	生产销售预制构件、加工混凝土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邯郸市邯山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邯郸市	邯郸市	商品混凝土、碎石的生产销售	9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魏县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邯郸市	邯郸市	混凝土的生产及销售	9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邯郸县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邯郸市	邯郸市	混凝土的生产及销售	9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邯郸金隅太行建材有限公司	邯郸市	邯郸市	矿渣粉生产和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加工、销售家具等	97.11	0.1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天坛京伟家具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木制家具的生产		6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佛山金隅天坛家具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加工销售家具、木制品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天坛法拉姆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办公隔断板、办公家具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天坛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装饰装修及设计咨询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长城家具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家具、装饰材料、木质地板的生产、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奇耐特长城座椅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剧院、礼堂等座椅的生产		59.7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市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销售人造板材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通达耐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研发、生产各类新型耐火材料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技术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制造及经销耐火材料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巩义通达中原耐火材料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检测耐火材料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销售建筑材料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张家口市星牌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棉岩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建总建筑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承包工程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市加气混凝土有限 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加气混凝土板 材制造、销售	6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 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销售加 气混凝土制品 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涂料有 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涂料；专 业承包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厂金隅涂料有 限责任公司	大厂县	大厂县	生产、销售涂 料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新疆金隅涂料有 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生产涂料、销 售建筑材料等		5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建筑材料科 学研究总院有 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研究、制造、 销售建筑材料 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建筑材料 检验研究院有 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检验建筑材 料质量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市科实五 金有限 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建筑五 金等新产品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东润 建材有限 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批发建材等		5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建贸新科 建材有限 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材料的 购销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家 居有限 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购销建筑 材料、金属 材料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装 饰工程有 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装饰工 程的设计、 施工等		5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建都设计 研究院有 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设计新型建 筑材料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建拓工 程管理有 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工程的招 标代理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三重镜 业有限 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 售玻璃 眼镜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厂金隅现 代工业 园管理 有限 公司	大厂县	大厂县	生产各 类新型 建筑 材料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阳泉金隅通 达高温 材料有 限公 司	阳泉市	阳泉市	生产、销 售耐 火陶 瓷制 品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商 贸有限 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批发建 筑材 料、 金属 材料 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厂金隅金 海燕玻 璃棉有 限公 司	大厂县	大厂县	生产销 售玻 璃棉 制品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物产上 海有限 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焦炭、 铁矿 石、 金属 材料 进 出 口	5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唐山金隅加 气	唐山市	唐山市	加气混 凝土 砌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块等生产销售			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青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市	青岛市	房地产开发与经纪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金隅置地投资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杭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杭州金隅山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开发房地产及其他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开发、销售房地产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唐山金隅巨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唐山市	唐山市	开发、经营房地产等		8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开发、销售房地产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西三旗高新建材城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出租、开发房地产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成都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开发房地产等		8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重庆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开发、咨询房地产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商品房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市金业新城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业管理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物业管理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业管理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锦湖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业管理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凤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住宿、饮食服务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市建苑宾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住宿、餐饮服务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出租自有房屋、物业管理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海燕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出租自有房屋、投资管理 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业管理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出租商业用房、物业管理、 酒店管理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经济业务, 房地产咨 询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凯诚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业管理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万成恒泰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业管理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丽港(天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朝新天地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世纪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梦城(马鞍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	马鞍山市	房地产开发、 商品房销售等		7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办理财务业务和融资顾问业务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杭州金隅观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长阳嘉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商品房销售等		5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厂金隅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大厂县	大厂县	建筑用木料及木料组建加工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通达绿色高温新材料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		9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大成昌润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		8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重庆金隅大成山水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开发房地产及销售房屋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吉林市金隅天坛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桦甸市	桦甸市	生产、销售家具、家具部件、 板材、木制品等		5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水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施工总承包、环保技术开发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馆陶县金隅宇震混凝土有限公司	邯郸市	邯郸市	加工销售商品混凝土；生产和销售预制构件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宁波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鸡泽县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	鸡泽县	鸡泽县	商品混凝土加工、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邯郸金隅太行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邯郸市	邯郸市	对外经济贸易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聊城金隅泓均砼业有限公司(1)	聊城市	聊城市	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		8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聊城金隅永辉砼业有限公司(1)	聊城市	聊城市	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		8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大厂金隅天坛家具有限责任公司(1)	廊坊市	廊坊市	制造、加工、销售家具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汇通(大厂)经贸有限公司(1)	廊坊市	廊坊市	经营批发煤炭及建筑材料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商贸有限公司(1)	坦桑尼亚	坦桑尼亚	大宗物资进出口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房地置业有限公司(1)	北京市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		7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爱馨通和养老服务有限公司(1)	北京市	北京市	为老年人提供集中居住和生活照料服务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爱馨泰和养老服务有限公司(1)	北京市	北京市	养老服务及餐饮管理、家庭劳务服务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青岛金隅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	青岛市	青岛市	房地产开发及受托代理房地产销售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凤山培训中心有限公司(1)	北京市	北京市	住宿及会议服务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西安金隅天丽商贸有限公司(1)	西安市	西安市	建筑材料、卫生洁具的销售		6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置业安徽有限公司(1)	合肥市	合肥市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房地产开	合肥市	合肥市	房地产开发与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

发合肥有限公司(1)			经营			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创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1)	北京市	北京市	物业管理及科技企业孵化	12.58	87.4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重庆金隅大成新都会有限公司(1)	重庆市	重庆市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等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绿都尚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销售建筑材料、技术服务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燕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水泥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张家口市	张家口市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涿鹿县	涿鹿县	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曲阳县	曲阳县	水泥、熟料的生产、销售	9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开发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环境保护等技术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水泥制造	62.0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研发、生产各类新型耐火材料等	92.8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金隅三明建材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生产、销售新型建筑材料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劳务派遣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八达岭温泉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旅游服务；出租客房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奥克兰建筑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防水材料加工、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西三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中低压蒸汽、蒸馏水等的制造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宏业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出租及物业管理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物业管理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开发房地产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恒兴置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开发房地产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海口大成置业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开发房地产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出租持有物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设计工程装饰、家具装饰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装饰设计技术服务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市龙顺成中式家具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家具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寰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建筑节能保温制品等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和田市玉河砂石有限公司	和田市	和田市	生产销售混凝土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鹿泉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鹿泉市	鹿泉市	生产、销售水泥及熟料等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邯郸市	邯郸市	开采石灰石及经营水泥制品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水泥及水泥制品等	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易县腾辉矿产建材有限公司	易县	易县	销售石灰、石材等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强联水泥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水泥制造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邯郸市	邯郸市	水泥制造	94.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成安金隅太行水泥有限公司	成安县	成安县	水泥制造		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馆陶县金隅太行混凝土有限公司	馆陶县	馆陶县	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涉县	涉县	生产、销售水泥	9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3)	天津市	天津市	混凝土工程施工及制造等	91.0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石家庄金隅旭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生产销售混凝土	97.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水泥厂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制造水泥、开采石灰岩等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兴发水泥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水泥、熟料等的生产	95.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顺发水泥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水泥、熟料等的生产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维修节能门窗	8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承德金隅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市	承德市	水泥、熟料等的生产	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人造板、浸渍纸用树脂等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金隅万科	北京市	北京市	开发房地产及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房屋等			并取得子公司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2)	邢台市	邢台市	水泥熟料的生产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 (1) 本年新设立的子公司
- (2) 本年新收购的子公司
- (3) 2010年9月，天津市建筑材料供应总公司将持有的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11.21%的表决权委托给本公司行使，托管期限为8年。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88.79%，表决权比例为10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金隅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00%	-29,316,450.05		357,790,511.56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3,281,514.80		1,328,879,388.89
北京金隅长阳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00%	-1,212,179.87		1,178,366,442.6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金隅万科	890,207,438.32	13,941,074.95	904,148,513.27	172,442,740.82	1,521,054.97	173,963,795.79	1,513,533,742.83	81,898,159.02	1,595,431,901.85	797,422,003.99	7,995,690.50	805,417,694.49
北京金隅红树林	1,915,929,099.83	1,565,791,788.42	3,481,720,888.25	533,621,690.18	236,100,445.23	769,722,135.41	1,819,211,818.39	1,591,299,812.30	3,410,511,630.69	521,451,933.16	265,780,040.90	787,231,974.06
长阳嘉业	4,231,828,725.76	1,695,639.59	4,233,524,365.35	1,828,694,890.65		1,828,694,890.65	3,747,592,168.99	889,520.44	3,748,481,689.43	1,341,178,378.26		1,341,178,378.2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金隅万科	98,290,000.00	-59,829,489.90	-59,829,489.90	-66,450,493.52	2,421,503,482.15	307,269,484.36	307,269,484.36	687,112,253.77
北京金隅红树林	1,094,293,322.34	88,329,622.03	88,329,622.03	25,630,163.58	1,075,912,437.70	73,048,757.78	73,048,757.78	74,048,742.49
长阳嘉业		-2,473,836.47	-2,473,836.47	-1,064,171,109.65		-2,661,420.83	-2,661,420.83	-4,933,329.33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5 年, 重庆金隅大成山水置业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对其进行减资, 减资后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9,250.00 万元, 重庆金隅大成山水置业有限公司已经对外公告本减资事项并已经修改公司章程, 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该项交易导致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 1,107,727,336.23 元, 资本公积减少人民币 392,272,663.77 元。

三井物产株式会社、住友林业株式会社于2015年9月单方面对北京金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33,677,400.00元, 增资后本集团占北京金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份的51%, 未丧失对其控制权。该项交易导致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权益增加人民币32,225,358.14 元, 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1,452,041.86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466,322,6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466,322,600.00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075,501,978.09
差额	390,820,621.91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390,820,621.91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大厂县	大厂县	生产矿棉吸音板等	50		权益法
北京金隅蓝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百货零售		50	权益法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纤维板、人造板等	30		权益法
柯诺(北京)地板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耐磨、复合地板等	30		权益法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散热器等	26.7		权益法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混凝土、泵送等非标成套控制	20		权益法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设备设计、生产		23	权益法
河北睿索固废工程技术研究院有	承德市	承德市	固体废弃物综合利	34.78		权益法

限公司			用技术研究及检测		
-----	--	--	----------	--	--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193,562.30	21,717,392.4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5,241,268.30	-50,640,300.8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241,268.30	-50,640,300.8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04,969,371.04	297,618,365.4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52,619.09	22,190,517.2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52,619.09	22,190,517.27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	2015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4年12月31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	2014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369,880,691.10		10,980,171,602.68	
应收票据	2,197,924,429.70		2,651,027,709.78	
应收账款	6,882,068,508.58		5,404,832,534.14	
应收利息	6,716,763.51		2,641,275.74	
应收股利	3,922,700.00		2,190,000.00	
其他应收款	1,704,473,275.34		1,526,701,727.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4,367,250.00		1,105,113,250.00
合计	29,164,986,368.23	604,367,250.00	20,567,564,849.73	1,105,113,250.00

金融负债	2015年12月31日其他金融负债	2014年12月31日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805,996,379.53	11,635,636,481.02
应付票据	436,477,804.74	237,215,529.94
应付账款	8,625,713,523.10	9,297,548,205.02
应付利息	429,133,043.75	493,293,223.16
应付股利	55,274,219.13	55,522,242.70
其他应付款	2,908,153,572.66	3,037,874,325.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07,504,794.13	6,116,513,981.62
长期借款	6,888,600,000.00	6,779,500,000.00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0	9,069,911,156.24
应付短期融资券	6,000,000,000.00	6,6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9,054,327.53	22,209,372.56
合计	58,075,907,664.57	53,345,224,517.49

2. 金融资产转移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或贴现给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2,001,558,754.19元和人民币70,652,048.41元，其中人民币1,120,809,052.03元终止确认，人民币951,401,750.57元未终止确认。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878,679,702.16元和人民币64,940,055.05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933,652,137.04元和人民币152,823,779.23元)，已贴现给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70,000.00元和人民币5,711,993.36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4,983,581.02元，均为商业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或短期借款。背书或贴现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或取得的短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943,619,757.21元和人民币7,781,993.36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86,475,916.27元和人民币4,983,581.02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20,809,052.03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804,158,397.17元)。于2015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15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债券、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一或有事项。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金额据参见第九节、七、3和7。

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认为没有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逾期		
			3个月以内	3至6个月	超过6个月
应收账款	6,230,835,885.75	3,988,410,987.11	1,720,091,442.60	406,717,977.05	115,615,478.99
其他应收款	1,604,563,649.03	1,604,563,649.03			
应收票据	2,197,924,429.70	2,197,924,429.70			
应收利息	6,716,763.51	6,716,763.51			
应收股利	3,922,700.00	3,922,7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4,367,250.00	604,367,250.00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逾期		
			3个月以内	3至6个月	超过6个月
应收账款	4,839,952,385.95	2,761,279,990.21	1,305,989,773.67	421,824,244.23	350,858,377.84
其他应收款	1,491,082,472.19	1,491,082,472.19			
应收票据	2,651,027,709.78	2,651,027,709.78			
应收利息	2,641,275.74	2,641,275.74			
应收股利	2,190,000.00	2,19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05,113,250.00	1,105,113,250.00			

于2015年12月31日，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大量的近期无违约记录的分散化的客户有关。

于2015年12月31日，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大量的和本集团有良好交易记录的独立客户有关。根据以往经验，由于信用质量未发生重大变化且仍被认为可全额收回，本集团认为无需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流动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应付债券和应付短期融资券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此外，本集团亦通过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为自身的运营和发展提供资金。

本集团流动资金主要依靠充足的营运现金流入以应付到期的债务承担，以及依靠获得外部融资来应付承诺的未来资本支出。就未来资本承担及其他融资要求，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已获得多家国内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86亿元，其中约人民币216亿元尚未使用。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于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8,625,713,523.10				8,625,713,523.10
应付利息	429,133,043.75				429,133,043.75
应付股利	55,274,219.13				55,274,219.13
其他应付款	2,908,153,572.66				2,908,153,572.66
应付票据	436,477,804.74				436,477,804.74
长期应付款	4,599,600.00	4,599,600.00	13,798,800.00		22,998,000.00
银行借款	18,650,196,379.53	531,270,684.93	2,211,100,000.00	4,340,717,808.22	25,733,284,872.68
应付债券	8,856,130,000.00	2,662,750,000.00	10,732,250,000.00		22,251,130,000.00
合计	39,965,678,142.91	3,198,620,284.93	12,957,148,800.00	4,340,717,808.22	60,462,165,036.06

于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9,297,548,205.02				9,297,548,205.02
应付利息	493,293,223.16				493,293,223.16
应付股利	55,522,242.70				55,522,242.70
其他应付款	3,037,874,325.23				3,037,874,325.23
应付票据	237,215,529.94				237,215,529.94
长期应付款	4,599,600.00	4,599,600.00	13,798,800.00	4,599,600.00	27,597,600.00
银行借款	15,886,306,647.98	3,679,456,032.88	2,743,251,940.96	2,790,000,000.00	25,099,014,621.82
应付债券	10,403,980,000.00	2,587,580,000.00	7,850,500,000.00		20,842,060,000.00
合计	39,416,339,774.03	6,271,635,632.88	10,607,550,740.96	2,794,599,600.00	59,090,125,747.87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相关。本集团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浮动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2015 年	基点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	利率增加 1%	-9,718,433.51		-9,718,433.51

2014 年	基点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人民币	利率增加 1%	-8,876,148.12		-8,876,148.1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本集团持有若干主要以美元和港币为单位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人民币兑美元或港币汇率发生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2015 年	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美元对人民币升值	1%	12,819.81	-	12,819.81
港币对人民币升值	1%	6,572.93	2,915,220.87	2,921,793.80
日元对人民币升值	1%	9,658.58	-	9,658.58

2014 年	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美元对人民币升值	1%	13,385.74	-	13,385.74
港币对人民币升值	1%	9,314.61	805.73	10,120.34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资本管理的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本集团的政策将使该杠杆比率保持在 60% 与 85% 之间。净负债指银行借款、应付债券和短期融资券，扣除货币资金。资本为权益性资本，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银行借款	25,504,596,379.53	21,728,556,481.02
应付债券	14,093,054,949.10	11,869,911,156.24
短期融资券	6,000,000,000.00	6,600,000,000.00
小计	45,597,651,328.63	40,198,467,637.26
减：货币资金	-18,369,880,691.10	-10,980,171,602.68
净负债	27,227,770,637.53	29,218,296,034.58
所有者权益	42,181,874,396.80	36,247,388,141.43
杠杆比率	64.55%	80.6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492,000,000.00	13,952,803,327.98	14,444,803,327.98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492,000,000.00	13,952,803,327.98	14,444,803,327.98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92,000,000.00	13,952,803,327.98	14,444,803,327.98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其他

以下是2015年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评估对应的评估方法和所使用的关键参数：

评估方法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变动范畴
收益法	出租单价(人民币元/平米/天)	1.74-16.35
	租约内投资回报率	5.50%-8.00%
	租约外投资回报率	6.00%-8.50%

在收益法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下，尤其是租约与复归权法下，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由现有租约内租户的租金收入连同现有租约之外的未来期间的适当补偿折现得出。估计的租金净收益在投资性房地产剩余的租赁期限内，按照投资性房地产投资者设定的投资回报率折现，得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在市场比较法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下，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依据替代原理得出。该原理假设，对于投资性房地产的潜在买家来说，该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与可替代的类似投资性房地产价值相若。理论上，最佳的可比交易即为该投资性房地产本身的出售价格。实际操作案例中，通常将被评估房地产与类似房地产的近期交易价格进行对照比较，通过对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房地产状况等因素进行修正，得出被评估房地产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公允价值估值

下表列示了2015年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于第三层次的变动：

	商业地产
2015年1月1日价值	13,359,809,039.03
投资性房地产报废	-9,192,000.00
公允价值变动	602,186,288.95
2015年12月31日价值	13,952,803,327.98

于2015年，本集团之投资性房地产无公允价值层级之间的转变。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以下是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的短期金融工具、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0	1,100,000,000.00	600,000,000.00	1,100,000,000.00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6,888,600,000.00	6,779,500,000.00	6,888,600,000.00	6,779,500,000.00
应付债券	12,000,000,000.00	8,992,354,312.55	12,000,000,000.00	8,992,354,312.55
长期应付款	19,054,327.53	22,209,372.56	19,054,327.53	22,209,372.56
小计	18,907,654,327.53	15,794,063,685.11	18,907,654,327.53	15,794,063,685.11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短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本集团的财务团队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团队直接向财务总监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团队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财务总监审核批准。出于中期和年度财务报表目的，财务团队每年两次与审计委员会讨论估值流程和结果。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15年12月31日，针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制造、销售建筑材料、非金属矿物、家具、建筑五金等；房地产综合开发等	3,140,690,000	44.93	44.9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金隅集团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子公司详见第九节、九、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第九节、七、16 及第九节、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建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西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光华木材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门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龙凤山砂石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危险废物处置中心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邯郸邯泥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金隅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隅京体(北京)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金隅科技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共产党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委员会党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43,988,403.85	102,124,386.15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9,459,480.36	8,002,116.24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839,062.23	2,221,401.53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809,343.85	1,404,729.94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技术服务	634,249.37	
北京金隅科技学校	接受培训服务	98,220.00	43,790.00
北京市龙凤山砂石厂	接受开采劳务	35,000.00	445,136.02
中国共产党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委员会党校	接受培训服务	17,800.00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53,439.00	50,547.00
北京金隅科技学校	采购原材料		71,2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196,246.30	35,490,063.14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206,220.20	19,541,211.07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56,558.78	1,812,809.89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699,551.97	14,961,144.91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5,579.86	186,382.14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247,593.51
邯郸邯泥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6,801.43	474,041.59
北京市危险废物处置中心	销售商品		1,873,524.51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34,358.97
北京西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房屋	64,564,900.00	98,774,200.00
北京市门窗有限公司	提供装饰劳务	606,276.59	
北京市光华木材厂	提供质检劳务	4,700,000.00	2,800,000.00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会议服务	2,673,887.71	695,775.43
北京金隅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1,860,400.00	
北京建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1,626,597.58	
北京西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提供装饰劳务	530,222.48	917,169.81
金隅京体(北京)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34,000.00	1,930,071.13
中国共产党北京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委员会党校	提供会议服务		119,42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集团向关联方购买/销售商品和接受/提供劳务是基于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按本集团与关联方签订的协议条款所执行。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	11,790,622.31	11,416,955.35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4,775,380.32	4,775,380.32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房屋	4,685,203.96	6,453,901.83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厂房	1,511,526.25	1,047,915.75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520,946.24	520,946.24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704,705.82
金隅集团	房屋		629,4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西砂资产经营	房屋	2,700,334.00	3,257,172.00

有限公司			
北京龙凤山砂石厂	场地	326,000.00	50,000.00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310,761.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集团向关联方出租资产或自关联方租赁资产的租金是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按本集团与关联方签订的协议条款所执行。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隅集团	200,000,000.00	2013年10月18日	2016年6月26日	否
金隅集团	420,000,000.00	2013年6月27日	2016年6月26日	否
金隅集团	20,000,000.00	2014年4月18日	2016年6月26日	否
金隅集团	100,000,000.00	2014年5月6日	2016年6月26日	否
金隅集团	100,000,000.00	2014年5月7日	2016年6月2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以上关联方均无偿为本集团提供借款担保。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向关联方提供借款担保；

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之子公司北京金隅宏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投资性房地产为金隅集团借款人民币800,000,000.00元提供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金隅集团	230,000,000.00	2015年9月	2015年11月	
金隅集团	303,400,000.00	2015年9月	2015年11月	
拆出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5年11月	2016年3月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05,513.00	5,684,169.00

(8). 其他关联交易

2015年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与北京西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就北京市海淀区田村山西郊砂石厂西地块签订拆迁补偿协议，根据协议将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租赁的位于海淀区田村山的生产经营地进行拆迁，由北京西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支付拆迁补偿费人民币94,930,832.49元。

注：除与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外，上述其他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中定义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60,512,235.97	
应收账款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219,271.00		219,271.00	
应收账款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267,305.25		50,000.00	
应收账款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4,603,510.86		8,929,364.35	
应收账款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34,950.82		6,154,805.46	
应收账款	北京金隅置业有限公司	676,815.00			
预付账款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120,542.46	
预付账款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83,876.93		236,929.30	
其他应收款	金隅集团	14,538,402.16			
其他应收款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9,500.00		12,119,564.73	
其他应收款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15,179,083.67		11,738,494.56	
其他应收款	柯诺(北京)地板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97,905,064.65		85,821,753.31	
应收利息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6,716,763.51		2,641,275.74	
应收股利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851,000.00			
应收股利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3,071,700.00		2,19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95,000.00	96,000.00
应付账款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3,800.00	3,800.00
应付账款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5,810,424.66	338,764.11
应付账款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20,904.56	1,366,809.63
应付账款	北京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76,291.00
预收账款	北京市龙凤山砂石厂	149,098.29	149,098.29
预收账款	北京西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4,564,900.00
预收账款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123.2	
预收账款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2,520.00	
其他应付款	金隅集团		90,200,917.8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金时佰德技术有限公司	3,869.60	
其他应付款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159,200.00	159,200.00
其他应付款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91,414.91	176,200.81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	361,924,923.37	135,966,972.58
房地产开发合同	8,413,910,062.16	7,638,005,516.15
投资承诺		245,668,600.00
合计	8,775,834,985.53	8,019,641,088.73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项目	附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对第三方提供担保	注 1	5,669,464,952.49	6,229,968,642.05

注1：本集团的部分客户采取银行按揭(抵押贷款)方式购买本集团开发的商品房，根据银行发放个人购房抵押贷款的要求，本集团为银行向购房客户发放的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责任在购房客户办理完毕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房产抵押登记手续后解除。管理层认为，倘出现拖欠情况，则有关物业的可变现净值仍足以偿还未缴付的按揭本金以及应计利息和罚款，因此并无就担保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拨备。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许可[2016]35 号文核准，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发行基础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超额配售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人民币 50 亿元，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证券代码：136285，简称 16 金隅 01)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人民币 32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3.12%；品种二(证券代码：136286，简称 16 金隅 02)为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人民币 18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3.50%。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4个报告分部：

- (1) 水泥板块进行水泥及混凝土生产及销售；
- (2) 建材及商贸物流板块进行建筑材料及家具的生产及销售和商贸物流；
- (3) 房地产开发板块进行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 (4) 物业投资及管理板块投资于具有潜在租金收入及/或资本增值的物业，并向住宅及商用物业提供管理及保安服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归属于总部的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和分部负债不包括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和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和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公允价格并由交易双方协商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水泥板块	建材及商贸物流板块	房地产板块	物业投资及管理板块	不可分配的总部资产/负债/费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2015 年							
对外交易收入	11,078,267,328.17	10,155,046,147.76	17,180,705,065.63	2,511,322,319.84			40,925,340,861.40
分部间交易收入	59,153,776.53	317,529,257.97		468,627,182.44		845,310,216.94	0.00
合计	11,137,421,104.70	10,472,575,405.73	17,180,705,065.63	2,979,949,502.28		845,310,216.94	40,925,340,861.40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2,775,530.35	-15,148,141.83		229,784.79			-17,693,887.39
资产减值损失	114,529,776.60	36,075,195.31	276,632,831.30	17,930,513.18	2,742,710.29		447,911,026.68
折旧费和摊销费	1,199,778,836.27	130,395,316.06	11,273,660.10	137,814,660.46	25,333,873.28		1,504,596,346.17
利润总额	-432,440,083.28	-68,171,041.60	2,945,748,899.31	1,737,668,939.01	-860,626,159.34	139,526,060.02	3,182,654,494.08
所得税费用	27,446,171.01	64,464,542.21	950,632,462.47	439,081,575.44	-215,156,539.84	34,881,515.01	1,231,586,696.28
资产总额	28,812,152,059.53	10,742,671,989.82	70,058,681,582.22	29,667,280,070.55	2,178,108,681.75	10,712,190,069.71	130,746,704,314.16
负债总额	14,619,728,554.24	5,514,503,755.74	59,507,748,947.78	7,866,407,764.49	12,143,033,228.56	11,086,592,333.45	88,564,829,917.36
其他披露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4,153,611.73	277,665,209.39		3,874,677.55			305,693,498.6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278,549,601.49	691,947,019.73	28,892,740.70	54,738,451.45			2,054,127,813.37
2014 年							
对外交易收入	12,944,136,788.01	10,372,649,027.10	15,708,965,957.24	2,215,722,081.62			41,241,473,853.9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3,289,243.14	334,698,498.85		85,843,046.77		433,830,788.76	
合计	12,957,426,031.15	10,707,347,525.95	15,708,965,957.24	2,301,565,128.39		433,830,788.76	41,241,473,853.97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2,438,928.61	-31,202,669.78		313,957.59			-28,449,783.58
资产减值损失	57,009,559.65	18,564,350.44	46,504,651.85	41,906,697.83	46,452,803.71		210,438,063.48
折旧费和摊销费	1,082,805,357.86	133,992,689.13	10,324,250.69	138,841,563.81	27,877,477.19		1,393,841,338.68
利润总额	247,822,886.01	-49,091,493.96	2,921,118,059.49	1,401,025,936.34	-837,865,524.83	-120,335,280.08	3,803,345,143.13

所得税费用	126,492,340.54	5,028,399.32	740,309,317.33	401,925,558.86	-209,466,381.21	-30,083,820.02	1,094,373,054.86
资产总额	28,497,216,019.99	10,360,170,416.94	60,821,887,513.09	30,594,897,227.21	1,236,423,714.85	15,825,624,215.41	115,684,970,676.67
负债总额	14,537,544,009.89	4,651,508,231.57	49,036,856,382.32	5,514,857,838.70	17,546,443,860.22	11,849,627,787.46	79,437,582,535.24
其他披露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7,810,842.09	282,128,026.48		3,927,454.60			313,866,323.1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294,169,525.61	376,346,994.18	15,679,853.56	209,662,023.97			1,895,858,397.32

(3). 其他说明:

产品和劳务信息

营业收入分产品/服务类别列示，见第九节、七、62。

地理信息

本集团主要业务和客户均在中国境内。分部对外交易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境内，主要的非流动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

主要客户信息

2015年，本集团无对某单一客户的销售收入超过本集团收入的10%(2014年：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资产负债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净流动资产(合并)		
流动资产	89,335,632,740.23	75,018,805,818.23
减: 流动负债	65,186,574,018.71	59,513,655,635.94
净流动资产	24,149,058,721.52	15,505,150,182.29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合并)		
资产总额	130,746,704,314.16	115,684,970,676.67
减: 流动负债	65,186,574,018.71	59,513,655,635.94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65,560,130,295.45	56,171,315,040.73
净流动资产(公司)		
流动资产	43,022,525,056.80	31,729,745,121.34
减: 流动负债	29,097,388,511.98	27,839,186,611.38
净流动资产	13,925,136,544.82	3,890,558,509.96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公司)		
资产总额	79,613,630,631.68	66,679,060,581.89
减: 流动负债	29,097,388,511.98	27,839,186,611.38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50,516,242,119.70	38,839,873,970.51

8、其他

1、租赁

作为出租人

重大经营租赁：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年限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137,238,058.71	652,230,966.29
1年至2年(含2年)	1,008,851,021.61	602,054,318.45
2年至3年(含3年)	607,815,479.09	331,242,099.15
3年以上	798,010,903.67	412,199,345.75
合计	3,551,915,463.08	1,997,726,729.64

经营租出投资性房地产和固定资产，参见第九节、七、17和18。

作为承租人

重大经营租赁：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年限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73,857,282.69	54,331,374.79
1年至2年(含2年)	103,446,738.87	26,930,863.28
2年至3年(含3年)	41,242,437.23	24,053,014.52
3年以上	209,754,908.92	102,618,175.23
合计	428,301,367.71	207,933,427.82

2、董事及监事薪酬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第161条披露的本年度董事及监事酬金如下：

	2015年	2014年
袍金	723,341.00	666,670.00
其他薪酬：		
工资、津贴和非现金利益金额	3,222,604.60	2,317,983.52
绩效挂钩奖金	2,231,900.00	2,479,823.00
养老金计划供款	296,735.40	190,356.48
	<u>6,474,581.00</u>	<u>5,654,833.00</u>

(1)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年度支付给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15年	2014年
胡昭广先生	-	62,500.00
徐永模先生	137,500.00	150,000.00
张成福先生	137,500.00	150,000.00
叶伟明先生	137,500.00	150,000.00
王光进先生	150,000.00	87,500.00
田利辉先生	12,500.00	-
唐钧先生	12,500.00	-
魏伟峰先生	12,500.00	-
	<u>600,000.00</u>	<u>600,000.00</u>

本年度不存在其他应付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2014年：无)。

(2) 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和监事

2015年	袍金	工资，津贴 及非现金利益	绩效挂钩奖金	养老金 计划供款	薪酬总额
执行董事					
蒋卫平先生	-	-	-	-	-
姜德义先生*	-	239,487.12	-	12,512.88	252,000.00
吴东先生	-	333,527.04	180,000.00	26,472.96	540,000.00
石喜军先生	-	333,527.04	180,000.00	26,472.96	540,000.00
张建利先生	-	343,427.04	179,550.00	26,472.96	549,450.00
李伟东先生	-	333,527.04	180,000.00	26,472.96	540,000.00
王洪军先生	-	382,507.08	-	19,492.92	402,000.00
臧峰先生	-	333,527.04	180,000.00	26,472.96	540,000.00
王世忠先生	-	333,527.04	179,550.00	26,472.96	539,550.00
	-	<u>2,633,056.44</u>	<u>1,079,100.00</u>	<u>190,843.56</u>	<u>3,903,000.00</u>

<u>非执行董事</u>					
于凯军先生**	73,337.00	-	-	-	73,337.00
<u>监事</u>					
王笑君先生	-	-	-	-	-
李壁池女士	-	-	-	-	-
于凯军先生**	4,167.00	-	-	-	4,167.00
钱晓强先生***	45,837.00	-	-	-	45,837.00
胡娟女士	-	154,367.04	335,800.00	26,472.96	516,640.00
张登峰先生	-	153,867.04	293,800.00	26,472.96	474,140.00
张一峰先生	-	137,427.04	267,600.00	26,472.96	431,500.00
王欣先生	-	143,887.04	255,600.00	26,472.96	425,960.00
	50,004.00	589,548.16	1,152,800.00	105,891.84	1,898,244.00
	123,341.00	3,222,604.60	2,231,900.00	296,735.40	5,874,581.00

*姜德义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

**于凯军先生2015年1-11月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2015年12月起改任为本公司监事；

***钱晓强先生2015年1-11月为本公司监事，2015年12月离任。

2014年

	袍金	工资，津贴 及非现金利益	绩效挂钩奖金	养老金 计划供款	薪酬总额
<u>执行董事</u>					
蒋卫平先生	-	-	-	-	-
姜德义先生*	-	480,205.44	302,700.00	23,794.56	806,700.00
石喜军先生	-	336,205.44	308,200.00	23,794.56	668,200.00
臧峰先生	-	336,205.44	298,200.00	23,794.56	658,200.00
王洪军先生	-	336,205.44	365,900.00	23,794.56	725,900.00
王世忠先生	-	336,205.44	374,750.00	23,794.56	734,750.00
	-	1,825,027.20	1,649,750.00	118,972.80	3,593,750.00
<u>非执行董事</u>					
于世良先生	33,335.00	-	-	-	33,335.00
于凯军先生	33,335.00	-	-	-	33,335.00
	66,670.00	-	-	-	66,670.00
<u>监事</u>					
胡景山先生	-	-	-	-	-
钱晓强先生	-	50,000.00	-	-	50,000.00
张登峰先生	-	156,425.44	294,504.00	23,794.56	474,724.00
张一峰先生	-	140,185.44	247,212.00	23,794.56	411,192.00
王欣先生	-	146,345.44	288,357.00	23,794.56	458,497.00

-	492,956.32	830,073.00	71,383.68	1,394,413.00
66,670.00	2,317,983.52	2,479,823.00	190,356.48	5,054,833.00

*姜德义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

3、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

本年度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全部为非董事雇员(2014年:5位非董事雇员),其薪酬详情如下所示:

	2015年	2014年
工资、津贴和非现金利益金额	2,246,708.16	2,362,973.20
绩效挂钩奖金	2,051,833.00	3,435,500.00
养老金计划供款	106,971.84	95,178.24
	<u>4,405,513.00</u>	<u>5,893,651.44</u>

薪酬在下列范围非董事的薪酬最高雇员金额量如下所示:

	雇员金额量	
	2015年	2014年
港币0至1,000,000	2	0
港币1,000,001至1,500,000	3	5
	5	5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13,555.24	63.73	9,769,003.63	91.18	944,551.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332.04	0.36	-	-	60,332.04	3,893,589.19	63.86	3,833,257.15	98.45	60,332.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37,131.36	35.91	5,566,367.91	92.20	470,763.45	2,203,874.21	36.14	1,733,110.76	78.64	470,763.45
合计	16,811,018.64	/	15,335,371.54	/	1,475,647.10	6,097,463.40	/	5,566,367.91	/	531,095.4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713,555.24	9,769,003.63	9,769,003.63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713,555.24	9,769,003.63	91.18%
1 至 2 年	2,187,850.19	1,717,086.74	78.4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3,833,257.15	3,833,257.15	100.00%
5 年以上	76,356.06	16,024.02	20.99%
合计	16,811,018.64	15,335,371.54	91.2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69,003.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客户 A	房租	10,713,555.24	1 年以内	63.73	9,769,003.63
客户 B	房款	3,833,257.15	4-5 年	22.80	3,833,257.15
客户 C	房款	1,304,000.00	1-2 年	7.76	1,304,000.00
客户 D	房款	828,307.66	1-2 年	4.93	357,544.21
客户 E	房款	55,542.53	4-5 年	0.33	55,542.53
合计	/	16,734,662.58	/	/	15,319,347.52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112,933.06	0.17	29,360,768.06	55.28	23,752,165.00	54,077,733.06	0.21	29,360,768.06	54.29	24,716,965.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057,912,118.53	99.82	4,240,000.00	0.00	32,053,672,118.53	26,194,526,371.17	99.78	9,754,425.49	19.93	26,184,771,945.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18,938.74	0.01	7,369,302.17	84.52	1,349,636.57	1,919,042.06	0.01	1,854,876.68	96.66	64,165.38
合计	32,119,743,990.33	/	40,970,070.23	/	32,078,773,920.10	26,250,523,146.29	/	40,970,070.23	/	26,209,553,076.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30,379,950.00	9,113,985.00	30	部分不能收回
第二名	22,732,983.06	20,246,783.06	89.06	部分不能收回
合计	53,112,933.06	29,360,768.0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440,850.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440,85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240,000.00	4,240,000.00	100
合计	17,680,850.00	4,240,000.00	23.9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款	31,971,632,410.19	26,051,635,844.39
应收合营企业款	96,688,940.00	81,688,940.00
应收联营企业款		12,119,564.73
合计	32,068,321,350.19	26,145,444,349.12

其他应收关联公司款项均无抵押，除应收合营企业款外，其他应收关联公司款项均无无固定还款期。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款	6,878,312,800.50	1年以内	21.41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款	5,563,943,638.75	1年以内	17.32	
北京金隅房地置业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款	3,291,400,000.00	1年以内	10.24	
上海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款	1,680,000,000.00	1年以内	5.23	
成都金隅大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子公司款	1,320,263,719.75	1年以内	4.11	
合计	/	18,733,920,159.00	/	58.3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010,788,846.44		25,010,788,846.44	23,259,551,844.79		23,259,551,844.7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6,563,719.452		276,563,719.45	301,902,948.06		301,902,948.06
合计	25,287,352,565.89		25,287,352,565.89	23,561,454,792.85		23,561,454,792.8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市琉璃河水泥有限公司	684,505,052.96			684,505,052.96		
北京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359,235,910.27	150,000,000.00		509,235,910.27		
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93,444,400.00			1,093,444,400.00		
河北金隅鼎鑫水泥有限公司	1,454,400,000.00			1,454,400,000.00		
河北太行华信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91,952,088.44			191,952,088.44		
赞皇金隅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北京金隅水泥经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北京金隅水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张家口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353,071,805.81			353,071,805.81		

天津振兴水泥有限公司	392,950,236.38	30,000,000.00		422,950,236.38		
曲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245,747,261.65			245,747,261.65		
四平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56,000,000.00			156,000,000.00		
石家庄金隅旭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047,000.00			202,047,000.00		
岚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60,240,000.00			160,240,000.00		
沁阳市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44,145,100.00			144,145,100.00		
涿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286,677,498.05			286,677,498.05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464,305,960.36			464,305,960.36		
北京市木材厂有限责任公司	54,556,261.16			54,556,261.16		
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98,030,444.48			498,030,444.48		
北京金隅节能保温科技有限公司	342,450,576.31	60,000,000.00		402,450,576.31		
北京金隅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107,946,419.68			107,946,419.68		
北京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62,467,784.68			162,467,784.68		
北京市科实五金有限责任公司	64,098,826.55			64,098,826.55		
北京建都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405,299.48			9,405,299.48		
大厂金隅现代工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北京爱乐屋建筑节能制品有限公司	29,980,669.86			29,980,669.86		
北京金隅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65,138,411.45			3,065,138,411.45		
北京西三旗高新建材城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123,580,431.35			123,580,431.35		
北京金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9,264,530.92	10,000,000.00		99,264,530.92		
北京金隅凤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202,480,361.57			202,480,361.57		
北京建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3,182,181.75	612,989,968.55		776,172,150.30		
北京金海燕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78,479,818.89			78,479,818.89		
北京金隅地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99,000,000.00			99,000,000.00		
北京金隅大成开发有限公司	2,994,735,641.87			2,994,735,641.87		
天津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347,454,707.80	100,000,000.00		447,454,707.80		
北京金隅平谷水泥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北京金隅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陵川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95,421,200.61			95,421,200.61		
北京金隅商贸有限公司	660,000,000.00			660,000,000.00		
北京金海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633,292.75	7,500,000.00		13,133,292.75		
北京金隅程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3,509,857.53			473,509,857.53		
北京市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82,429,882.34			82,429,882.34		
北京绿都尚科科技有限公司	43,615,552.98			43,615,552.98		
北京金隅寰店科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2,788,777.09			152,788,777.09		
北京燕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2,707,342.45			32,707,342.45		
北京金隅宏业生态科技有限	815,331,413.51			815,331,413.51		

责任公司					
金隅香港有限公司	37,137.91	288,020,250.00		288,057,387.91	
北京金隅大成物业管理有限 公司	11,198,711.92	5,000,000.00		16,198,711.92	
北京太行前景水泥有限公司	67,600,000.00			67,600,000.00	
保定太行和益水泥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邯郸金隅太行水泥有限责任 公司	719,986,626.30			719,986,626.30	
邯郸涉县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181,678,700.00			181,678,700.00	
北京兴发水泥有限公司	464,740,918.29			464,740,918.29	
北京金隅顺发水泥有限公司	110,681,119.42			110,681,119.42	
左权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365,300,000.00			365,300,000.00	
宣化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3,250,000.00			3,250,000.00	
金隅物产上海有限公司	40,800,000.00			40,800,000.00	
北京金隅砂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广灵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317,000,000.00			317,000,000.00	
承德金隅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0	100,000,000.00		340,000,000.00	
峰峰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6,000,000.00		66,000,000.00	
邯郸市邯山金隅混凝土有限 公司	27,600,000.00			27,600,000.00	
邯郸县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27,600,000.00			27,600,000.00	
魏县金隅混凝土有限公司	9,200,000.00			9,200,000.00	
北京市加气混凝土有限责任 公司	110,107,838.28	56,058,183.10		166,166,021.38	
博爱金隅水泥有限公司	285,000,000.00			285,000,000.00	
北京金隅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北京太尔化工有限公司	35,358,791.69			35,358,791.69	
北京金隅创新科技孵化器有 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245,668,600.00		245,668,600.00	
合计	23,259,551,844.79	1,751,237,001.65		25,010,788,846.4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星牌优时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7,789,937.84			-15,471,053.09						2,318,884.75
小计	17,789,937.84			-15,471,053.09						2,318,884.75
二、联营企业										
柯诺地板(北京)有限公司	5,469,434.67									5,469,434.67
柯诺(北京)木业有限公司	97,629,252.10			-10,846,029.82						86,783,222.28
森德(中国)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98,362,708.22			772,763.99						99,135,472.21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北京)有限公司	60,310,207.81			8,346,992.93			4,484,672.26			64,172,528.48
北京市高强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7,810,842.09			-2,775,530.36			881,700.00			24,153,611.73
小计	289,582,444.89			-4,501,803.26			5,366,372.26			279,714,269.37
合计	307,372,382.73			-19,972,856.35			5,366,372.26			282,033,154.12

其他说明：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中无上市投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3,687,933.91	90,490,734.04	753,117,214.74	110,473,019.72
其他业务	5,624,958.40	1,305,947.40	13,566,604.51	
合计	879,312,892.31	91,796,681.44	766,683,819.25	110,473,019.72

其他说明：

分产品信息如下：

	2015年		2014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出租收入	873,687,933.91	90,490,734.04	753,117,214.74	110,473,019.72
其他	<u>5,624,958.40</u>	<u>1,305,947.40</u>	<u>13,566,604.51</u>	<u>-</u>
	879,312,892.31	91,796,681.44	766,683,819.25	110,473,019.72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15,723,752.38	948,303,283.6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972,856.35	-30,563,565.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095,750,896.03	917,739,718.41

6、其他

1、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015年

房屋及建筑物

年初余额 9,045,893,879.03
公允价值变动 353,449,552.95

年末余额 9,399,343,431.98

2014年

房屋及建筑物

年初余额 8,257,191,000.00

吸收合并子公司	343,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转自用	-69,641,139.27
公允价值变动	<u>514,844,018.30</u>
年末余额	<u>9,045,893,879.03</u>

以上投资性房地产均位于中国境内，且均以经营租赁形式租出，并按中期租赁持有。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2015年	2014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资金上划收到现金	26,255,959,022.66	23,981,535,570.72
子公司往来收到现金	18,184,363,557.09	17,003,731,333.34
利息收入	<u>53,916,453.11</u>	<u>30,744,607.20</u>
	<u>44,494,239,032.86</u>	<u>41,016,011,511.26</u>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资金下拨支付的现金	23,699,462,018.69	25,152,279,579.52
子公司资金往来	26,088,141,360.10	19,853,532,142.43
总部各项费用等	<u>153,264,447.48</u>	<u>143,881,118.69</u>
	49,940,867,826.27	45,149,692,840.64

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5年	2014年
净利润	2,247,906,934.00	1,172,999,536.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9,769,003.63	9,113,985.00
固定资产折旧	69,378,982.66	66,506,419.49
无形资产摊销	13,698,310.16	14,334,179.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03,616.00	-8,641,332.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3,449,552.95	-514,844,018.30
财务费用	2,082,326,424.85	1,898,272,214.04
投资收益	-2,095,750,896.03	-917,739,718.4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37,776,698.62	-65,486,84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88,362,388.24	165,708,793.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755,200,438.26	-5,989,952,861.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u>-1,014,863,976.91</u>	<u>541,911,822.3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745,703,135.23</u>	<u>-3,627,817,827.90</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8,258,522,946.00	3,965,411,184.97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58,522,946.00	3,965,411,184.9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58,522,946.00	3,965,411,184.97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066,847.7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462,100.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0,188.15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602,186,288.95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		

期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058,880.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67,897,558.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030,367.79	
合计	763,662,307.4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返还	193,061,858.89	与经营相关
供热补助	18,195,652.44	与经营相关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4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8	0.26	0.26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在其它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董事长：姜德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03-23